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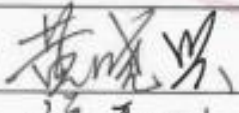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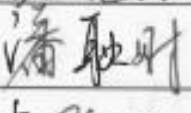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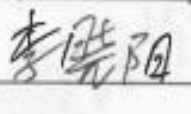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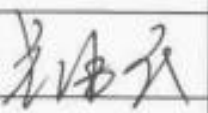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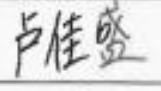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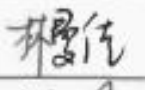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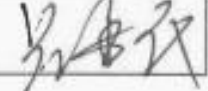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z5zfqk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8—063钢压延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7238420251		
法定代表人（签章）	黄晓兴 		
主要负责人（签字）	潘耿财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晓阳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582998199E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吴金民	2017035370352015370720001462	BH00314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卢佳盛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59735	
林曼佳	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附表及附件附图	BH055807	
吴金民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00314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 单 位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582998199E）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吴金民（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5370352015370720001462，信用编号 BH00314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吴金民（信用编号 BH003149）、林曼佳（信用编号 BH055807）、卢佳盛（信用编号 BH059735）（依次全部列出）等 3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3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582998199E

照执业扣



招招二：提供信息“网”。
企业信用信息社会
系统”了解更新登
记、备案、许可、质
量认证。

名称 广东源生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年10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余超彬

所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街道蓬龙社区市生态区

经营范围

境局北側楠梓苑一期二樓A1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24日

<https://www.paul.gov.au>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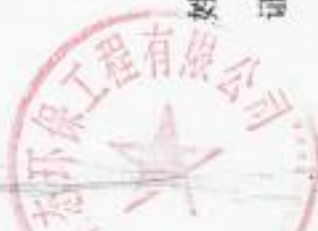
3015 01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 吴金民

证件号码: [REDACTED]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09月

批准日期: 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 2017035370352015370720001462





20250305453953430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金民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502	揭阳市: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2	2	
截止			2025-03-05 09:3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2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2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5 09:32





20250306702165359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揭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林曼佳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502	揭阳市: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2	2
截止			2025-03-06 16:2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6 16:2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揭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卢佳盛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1		-		202502		揭阳市: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2	2		
截止				2025-03-07 16:46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7 16:4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503-445202-04-01-362397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晓阳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地理坐标	北纬 23°31'44.332"，东经 116°24'22.156"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130 金属压延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八、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63.钢压延加工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2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占比（%）	8.3	施工工期	25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无需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 环境影响评 价符合性分 析	无												
其他符合性 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改扩建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改扩建项目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的相符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改扩建项目与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table><tr><th colspan="2">依据</th><th>条款</th><th>改扩建项目</th></tr><tr><td rowspan="3">《产业结 构调整指 导目录 （2024 年 本）》</td><td rowspan="3">淘汰 类</td><td colspan="2">一、落后生产工艺装备</td></tr><tr><td colspan="2">（十）机械</td></tr><tr><td>17.仅用于去除金属零部件表面氧化皮的酸洗工艺、酸洗项目（为产品制造配套项目除外）</td><td>不属于，改扩建项目主要从事冷轧加工，产品为冷轧钢带，不属于去除金属零部件表面氧化皮的酸洗工艺、酸洗项目。</td></tr></table>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改扩建项目为钢压延加工，不属于负面清单中禁止准入事项和许可准入事项，为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且不涉及与市场准入相关的禁止性规定。 综上，改扩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 2、用地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改扩建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见附图。 综上，改扩建项目用地符合《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与广东省“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 号），改扩建项目与广东省“三线一单”的相符性分析如下：	依据		条款	改扩建项目	《产业结 构调整指 导目录 （2024 年 本）》	淘汰 类	一、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十）机械		17.仅用于去除金属零部件表面氧化皮的酸洗工艺、酸洗项目（为产品制造配套项目除外）	不属于，改扩建项目主要从事冷轧加工，产品为冷轧钢带，不属于去除金属零部件表面氧化皮的酸洗工艺、酸洗项目。
	依据		条款	改扩建项目									
	《产业结 构调整指 导目录 （2024 年 本）》	淘汰 类	一、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十）机械										
			17.仅用于去除金属零部件表面氧化皮的酸洗工艺、酸洗项目（为产品制造配套项目除外）	不属于，改扩建项目主要从事冷轧加工，产品为冷轧钢带，不属于去除金属零部件表面氧化皮的酸洗工艺、酸洗项目。									

《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粤府〔2020〕71号）已于2021年1月5日发布并实施，文件明确政府工作的主要目标：到2025年，建立较为完善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全省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稳步提高，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显著增强；到2035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巩固完善，生态安全格局稳定，环境质量实现根本好转，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节约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能源结构、生产生活方式总体形成，基本建成美丽广东。本次就项目实际情况对照《管控方案》进行分析，具体见表1-2。

表 1-2 改扩建项目与《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管控方案》管控要求摘要			改扩建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相符
1	全省总体管控要求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	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	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所列的限制类和淘汰类；改扩建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声环境质量达标，地表水环境略微超标，但改扩建项目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	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以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	改扩建项目全厂年用水量约 108657m³/a，即 9054.75m³/月，主要用水为生产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其月均用水量不足 1 万立方米，项目不属于重点用水单位。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实施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大发展平台、重点建设项目、	改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 NOx 的排放量为 6.19t/a，改扩建项目所需大气主要污染物的总量指标从	相符

			求	重点工业园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倾斜。加快建立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聚焦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强化环境监管执法。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优化调整供排水格局，禁止在地表水Ⅰ、Ⅱ类水域新建排污口，已建排污口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2021 年的减排量中调剂。改扩建项目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处理后经市政管网纳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不新增排放量。	
	2	“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		“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管控要求 1.珠三角核心区 2.沿海经济带—东西两翼地区 3.北部生态发展区	项目位于揭阳市，属于沿海经济带—东西两翼地区	相符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	加强以云雾山、天露山、莲花山、凤凰山等连绵山体为核心的天然生态屏障保护，强化红树林等滨海湿地保护，严禁侵占自然湿地，实施退耕还湿、退养还滩、退塘还林。推动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绿色石化产业集群，大力发展先进核能、海上风电等产业，建设沿海新能源产业带。逐步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引导钢铁、石化、燃煤燃油火电等项目在大气受体敏感区、布局敏感区、弱扩散区以外区域布局，推动设计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的园区在具备排海条件的区域布局。积极推动中高时延大数据中心项目布局落地。	项目用地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基本农田保护区，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项目退火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不属于高污染燃料。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	优化能源结构，鼓励使用天然气及可再生能源。县级及以上城市建	改扩建项目退火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改扩建项目全厂年用水量约	相符

			要求	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健全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体系，并实行严格管控，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压减地下水超采区的采水量，维持采补平衡。	108657m ³ /a ， 即 9054.75m ³ /月，主要用水为生产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其月均用水量不足1 万立方米，项目不属于重点用水单位。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在可核查、可监管的基础上，新建项目原则上实施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等量替代或减量替代。严格执行练江、小东江等重点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改扩建项目无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改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 NO _x 的排放量为 6.19t/a，改扩建项目所需大气主要污染物的总量指标从 2021 年的减排量中调剂。	相符
	3	环境管控单元总体管控要求	重点管控单元	水环境质量超标类重点管控单元。“严格控制耗水量大、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实施重点水污染物减量替代”。大气环境受体敏感类重点管控单元。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逐步搬迁退出。	改扩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水环境质量超标类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所在地属于大气环境受体敏感类重点管控单元。但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新建钢铁、燃煤燃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	相符
综上，改扩建项目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相符。 （2）与揭阳市“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1〕25 号）及《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揭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的通知》（揭市环[2024]27 号），“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改扩建项目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1〕25 号）及《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揭						

	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 年）的通知》（揭市环[2024]27 号）的相符性分析如下所示。 1)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改扩建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该《通知》环境质量底线目标为：“1.地表水优良（达到或优于Ⅲ）比例国考断面不低于 60%、省考断面不低于 81.8%； 2.土壤质量稳中向好，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达到省下达的目标要求。 3.近岸海域优良（一、二类）水质面积比例达到 95%。” 改扩建项目大气环境现状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声环境现状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项目附近水体榕江的部分指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该《通知》资源利用上线目标为：“强化节约集约利用，持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用水总量不大于 11.07 亿立方米，土地资源、能源消耗、岸线资源等达到或优于国家和省下达的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天然气等资源消耗，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①区域布局管控要求 该《通知》要求：“严格项目准入，除已通过规划环评审查、符
--	---

合园区准入要求的工业园外，禁止新建电镀、印染、酸洗、电解抛光、电泳加工及其他涉酸表面处理工序的重污染项目。……榕江、练江和龙江等重点流域供水通道岸线一公里范围内禁止建设印染、电镀、酸洗、冶炼、重化工、化学制浆、有色金属等重污染项目。……” 改扩建项目为钢压延加工，不属于以上禁止的重污染项目，因此，改扩建项目与区域布局管控要求不相抵触。 ②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该《通知》要求：“强化工业园区污染排放监控。推进重点流域内印染、电镀、酸洗、化学制浆、危险废弃物处置等重污染行业的统一规划和统一定点管理，并引导和支持相关生产企业进入统一定点园区，实现污水废水的集中处理。” 改扩建项目为钢压延加工，不属于《通知》要求中的重污染行业。 ③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改扩建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对照《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1〕25号）及《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揭阳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的通知》（揭市环[2024]27号），改扩建项目所在地属于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空港区分区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4520220005），见附图。改扩建项目与空港区分区重点管控单元的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3 改扩建项目与空港区分区重点管控单元（摘录）相符性分析 <table><tr><th rowspan="2">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th><th rowspan="2">环境管控单元名称</th><th colspan="3">行政区划</th><th rowspan="2">管控单元分类</th><th rowspan="2">要素细类</th></tr><tr><th>省</th><th>市</th><th>区</th></tr><tr><td>ZH44520220005</td><td>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td><td>广东省</td><td>揭阳市</td><td>榕城区</td><td>重点管控单元</td><td>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td></tr><tr><td>管控</td><td colspan="3">管控要求</td><td colspan="2">改扩建项目情况</td><td>相</td></tr></table>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要素细类	省	市	区	ZH44520220005	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	广东省	揭阳市	榕城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管控	管控要求			改扩建项目情况		相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分类	要素细类																								
		省	市	区																										
ZH44520220005	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	广东省	揭阳市	榕城区	重点管控单元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管控	管控要求			改扩建项目情况		相																								

	维度			符性
	区域布局管控	1.【产业/禁止类】禁止新建、改扩建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现有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限期退出或关停。 2.【产业/禁止类】禁止新建、改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酸洗、危险废物处置、电解抛光、电泳加工及其他含涉酸表面处理工序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 3.【大气/限制类】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 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项目，限制建设新建、改扩建氮氧化物、烟（粉）粉尘排放较高的建设项目。 5.【大气/限制类】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 6.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 7.【土壤/禁止类】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1.改扩建项目不属于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 2.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新建、改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改扩建项目属于一般环境风险项目，不属于重大环境风险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改扩建项目不存在环境安全隐患。 3.改扩建项目退火炉为天然气退火炉。 4.改扩建项目采用天然气清洁能源作为燃料，重点污染物NO_x的排放量为6.19t/a，不属于NO_x排放较高的项目。 5.改扩建项目退火炉为天然气退火炉，不涉及新建燃煤锅炉。 6.改扩建项目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 7.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	相符
	能源资源	1.【水资源/综合类】严格控制用水总量，严格取水许可	1.改扩建项目年用水量约108657m ³ /a，即	

	利用	审批，对用水量较大的第三产业用水户全面实行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逐步关停城市公共供水范围内的自备水源，引导城市工业、绿化、环卫、生态景观等使用再生水、雨水等其他水源。 2.【土地资源/鼓励引导类】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控制土地开发强度与规模，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住宅向社区集中。	9054.75m³/月，主要用水为生产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其月均用水量不足1万立方米，项目不属于重点用水单位。 2.改扩建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改扩建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水/限值类】地都镇、炮台镇不锈钢、建筑石材等企业项目生产废水尽量通过污水池、净水池处理后循环回用，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引到当地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2.【水/综合类】推进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现有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100mg/L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要围绕服务片区管网制定“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明确整治目标，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进水BOD浓度。 3.【大气/限值类】严格建筑石材加工企业板材水磨切割、抛光以及原料装卸、运输过程粉尘控制，在原料搅拌、烘烤等工序中强化有机废气（VOCs）收集处理，减少大气污染；产生的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应做到有效回收利用。 4.推动排放油烟的餐饮企业和单位食堂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实现达标排放。 5.【大气/限制类】现有VOCs排放企业应提标改造，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要求；现有使用VOCs含量限值不能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鼓励进	1.改扩建项目不涉及。 2.改扩建项目不涉及。 3.改扩建项目不涉及。 4.改扩建项目不涉及。 5.改扩建项目不涉及。 6.改扩建项目不涉及。 7.改扩建项目不使用生物质燃料。	相符

		行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共性工厂及国内外现有工艺均无法使用低 VOCs 含量溶剂替代的除外）。 6. 【大气/限制类】现有 VOCs 重点排放源实施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 3 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 7. 【大气/限制类】生物质锅炉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的排放要求。		
	环境 风险 防控	1. 【固废/综合类】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应统一收集后交给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2. 【土壤/综合类】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有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检测装置。	1.改扩建项目产生的冷轧油泥、废乳化液、废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原料空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2.改扩建项目液氨储罐、废水处理系统、应急事故池、危废间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均按要求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检测装置。	相符
综上，改扩建项目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1〕25 号）是相符的。 4、与《揭阳市重点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2019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相符性分析 《揭阳市重点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2019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要求：“禁止新建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汞、炼油、电镀、农药、石棉、水泥、玻璃、钢铁、火电以及其他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重点流域供水通道岸线一公里范围内禁止建设印染、电镀、酸洗、冶炼、重化工、化学制浆、有色金属等重污染项目；干流沿岸严格控制印染、五金、				

	冶炼、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等重污染项目。严格控制水污染严重地区和供水通道沿岸等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改扩建涉水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 改扩建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上述所列的禁止项目与严格控制项目，其建设符合《揭阳市重点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的相关要求。 5、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号）要求：“加快推进落后产能淘汰。制定并实施分年度的落后产能淘汰方案，大力推进造纸、纺织印染、酿造、电镀、化工、小钢铁等重污染行业落后产能的淘汰退出。”“榕江南河三洲拦河坝上游、榕江北河桥闸上游、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及上游集水区域禁止新建和改扩建制浆、造纸、印染、电镀、鞋革、线路板、化工、冶炼、发酵酿造、生物制药、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或处置等重污染项目，禁止新建和改扩建排放含汞、砷、镉、铬、铝等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项目，以及存在重大环境风险和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 改扩建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上述所列的造纸、纺织印染、酿造、电镀、化工、小钢铁等重污染行业落后产能，也不属于新建和改扩建制浆、造纸、印染、电镀、鞋革、线路板、化工、冶炼、发酵酿造、生物制药、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或处置等重污染项目，禁止新建和改扩建排放含汞、砷、镉、铬、铝等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项目，以及存在重大环境风险和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其建设符合《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号）的相关要求。 6.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
--	---

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的相符性 改扩建项目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摘录）			
项 目	规划要求	扩建项目情况	相 符 性
坚持战略引领，以高水平保护助推高质量发展	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统筹布局和优化提升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细化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深入实施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优化总量分配和调控机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大发展平台、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工业园区、战略性产业集群倾斜，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新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	改扩建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不需入园集中管理。项目选址不在《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内容中的优先保护单元内。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改扩建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相符
强化减污降	持续优化能源结构。粤东西北地区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加快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全面实施工业园区集中供热，实现天然气县县通、省级园区通、重点企业通。	改扩建项目采用天然气清洁能源作为燃料。	相符

	碳协同增效，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	推行绿色生产技术。瞄准国际同行业标杆，充分发挥环保标准、总量控制、排污许可制度等的引导和倒逼作用，以纺织服装、建材、家电、家具、金属制品等为重点，实施清洁生产、能效提升、循环利用等技术升级，提升绿色化水平。鼓励开展重点行业、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整体清洁生产审核模式试点。	建设过程按要求做好清洁生产、排污许可等工作，并按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对污染物进行总量控制，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相符
	加强协同控制，引领大气环境质量改善	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深化珠三角、汕潮揭等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开展区域大气污染专项治理和联合执法。优化污染天气应对机制，完善“省一市一县”污染天气应对预案体系，逐步扩大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和应急减排的实施范围，完善差异化管控机制。	改扩建项目对轧机油雾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强化无组织油雾的收集和处理。	相符
		加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按要求改用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改扩建项目采用天然气清洁能源作为燃料。	相符
		深化工业炉窑和锅炉排放治理。石化、水泥、化工、有色金属冶炼等行业企业依法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严格实施工业炉窑分级管控，全面推动 B 级 9 以下企业工业炉窑的清洁低碳化改造、废气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全过程无组织排放管控。逐步开展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加强 10 蒸吨/小时及以上锅炉及重点工业窑炉的在线监测联网管控。加强生物质锅炉燃料品质及排放管控，禁止使用劣质燃料或掺烧垃圾、工业固废等。	改扩建项目采用天然气退火炉，经收集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相符
	实施系统治理修	推动重点流域实现长治久清。加强重污染流域干流和支流、上游和下游、左岸和右岸、中心城区和郊区农村协同治理，构建一体化治水机制，实现重污染河流全面达标。以潮州枫江深坑、揭阳练江青洋山桥等国考断面为重点，推进水质达标攻坚。练江流域扎实推进污水厂、	改扩建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农副产品加工、印染、化工等重点行业。	相符

	复，推进南粤秀水长清	污水管网贯通，推动印染企业集中入园，引导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推进水岸同治、生态修复和“三江连通”工程，加快改善水环境和水生态。		
		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大力实施节水行动，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把节约用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全过程。深入抓好工业、农业、城镇节水，在工业领域，加快企业节水改造，重点抓好高耗水行业节水减排技改以及重复用水工程建设，提高工业用水循环利用率。	改扩建项目年用水量约 108657m ³ /a，即 9054.75m ³ /月，主要用水为生产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其月均用水量不足 1 万立方米，项目不属于重点用水单位。	相符
		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结合土壤、地下水等环境风险状况，合理确定区域功能定位、空间布局和建设项目选址，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敏感区周边新建、扩建排放重金属污染物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改扩建项目不属于新建、扩建排放重金属污染物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相符
	坚持防治结合，提升土壤和农村环境	协同防控地下水污染。开展地下水污染分区防治，实施地下水污染源分类监管。加强建设用地土壤与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在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防治方案、修复和风险管控措施中逐步纳入地下水污染防治内容。建立完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评估体系。	改扩建项目液氨储罐、事故应急池为重点防渗区域，均设有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加强日常监管，遏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影响事故的发生。	相符
	加强生态保护监管，筑牢南粤生态	严格保护重要自然生态空间。落实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强化自然生态空间保护，以维护生态系统功能为主，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建设，严守生态环境底线。生态保护红线内的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保护红线之外的一般生态空间，在不影响主导生态功能的前提下，可开展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建设，以及生态旅游、畜禽养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村庄建设等	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扩建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相符

	屏障	人为活动。		
	坚持改革创新，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持续推进排污许可制改革，完善排污许可证档案信息台账和数据库。开展基于排污许可证的监管、监测、监察执法“三监”联动试点，推动重点行业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监管执法全闭环管理。	改扩建项目将按要求做好排污许可工作，并做好排污许可常规监测、台账及信息公开工作，配合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监管。	相符
	强化能力建设，夯实生态环境保护基础支撑	建立健全环境应急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环境风险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多层次预案体系，健全生态环境风险动态评价和管控机制。加强对政府、企业预案的动态管理，规范定期开展各级应急演练和培训制度。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省、市、县三级联防联控机制，深化跨省跨市环境应急联动合作。建立健全环境应急物资保障制度及应急物资调度工作体制。完善环境应急响应体系，规范环境应急响应流程，加强环境风险监控和污染控制，及时科学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改扩建项目运营过程做好环境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预案体系，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制度培训，规范环境应急响应流程，加强环境风险监控和污染控制，及时科学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相符
综上，改扩建项目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是相符的。 7.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揭府〔2021〕57号）符合性分析 改扩建项目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揭府〔2021〕57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改扩建项目与揭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				

	项目	规划要求	扩建项目情况	相符性
	强化分区管控构建绿色空间体系	落实红线，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确立生态保护红线优先地位，严守生态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发布后，相关规划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不符合的要及时进行调整。 落实广东省和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强化空间引导和分区施策，推动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按各自管控要求进行开发和污染减排。针对不同环境管控单元特征，实行差异化环境准入。逐步理顺与单元管控要求不符的人为活动或建设项目，2022 年底前，各县（市、区）针对优先保护单元建立退出机制，制定退出计划；2025 年底前，完成优先保护单元内的建设项目退出或改造成与管控要求相符的适宜用途。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的地区布局。深入实施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优化总量分配和调控机制。	根据《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扩建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改扩建项目符合广东省“三线一单”和揭阳市“三线一单”。改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 NO_x 的排放量为 6.19t/a，扩建项目所需大气主要污染物的总量指标从 2021 年的减排量中调剂。	相符
	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产业绿色发展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建立在建、拟建和存量“两高”项目管理台账。对在建“两高”项目节能审查、环评审批情况进行评估复核，对标国内乃至国际先进，能效水平应提尽提；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逐个提出分类处置意见，建立在建“两高”项目处置清单。 科学稳妥推进拟建“两高”项目，加强产业布局与能耗双控、碳达峰政策的衔接，严把项目节能审查和环评审批关，合理控制“两高”产业规模。深入挖掘存量“两高”项目节能减排潜力，推进“两高”项目节能减排改造升级，加快淘汰“两高”项目落后产能，严格“两高”项目节能和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扎实做好“两高”项目节能减排监测管理。 推进“散乱污”工业企业深度整治，定期对已清理整治“散乱污”工业企业开展“回头看”，健全“消灭存量、控制增量、优化质量”的长效监管机制。将绿色低碳循环理念融入生产全过程，促进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同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推动服装、金属、塑料、食药、玉石等传统行业创新发展。推进制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次改扩建项目拟对项目原有轧机等设备进行全面升级改造。通过对原有轧机进行升级改造，改造传统不锈钢带加工技术，形成精密全自动冷轧不锈钢带生产线，提升项目产品冷轧不锈钢带的生产效率及力学性能，属于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	相符

		鞋原料绿色化，研发功能性、高强度、复合性、多品种、环保鞋用新材料，使用无毒无害塑料及助剂和粘接剂，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积极应用生态设计，采用节能、节材等绿色工艺设备以及先进的废塑料回收利用技术装备，加强废塑料的回收和资源化利用。		
		加快提升绿色产业发展水平。推广绿色生产技术。倡导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树立和扩大绿色品牌效应。积极引导重点行业企业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2023 年底前完成重点企业新一轮清洁生产审核。支持纺织服装、制鞋、食品医药、五金机械、家电家具等劳动密集型行业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实现能效提升、资源循环利用。工业园区集约利用水资源，推进水资源循环利用、梯级优化利用，加强工业废水处理回用。引导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原料。引导重点行业入园发展，促进中小微企业集群发展、优化升级，促进企业间链接共生和协同发展。	改扩建项目拟对项目原有轧机等设备进行全面升级改造。通过对原有轧机进行升级改造，改造传统不锈钢加工技术，形成精密全自动冷轧不锈钢生产线，提升项目产品冷轧不锈钢带的生产效率及力学性能，属于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项目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相符
	系统治理加强水生态环境保护	深入开展水污染源排放控制。提高水污染源治理水平。高标准规划建设滨海新区和大南海石化园区的生态环境配套基础设施，严格控制新增污染排放。强化工业园区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分质分类处理，推进工业集聚区“污水零直排区”创建。鼓励食品、钢铁、纺织印染等高耗水行业实施废水深度处理回用，加强洗车、餐饮、理发等第三产业排水整治。加强垃圾处理场规范运行监管，减少污水产生，渗滤液有效收集处理并稳定达标排放。加强涉水重点企业在线自动监控系统监管。	改扩建项目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相符
	协同减排开展碳排放达峰行	优化能源消费结构。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强化能源科技创新，促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以提高效率、优化布局、改善结构为原则，推进重点地区热电联供和集中供能。大力推进揭阳天然气“县县通工程”和“园园通工程”建设，到“十四五”期末，有用气需求的省级以上工业园区、天然气大用户实现管网覆盖。有序发展天然气发电项目，规模化开发海上风电，因地制宜发展陆上风电，培育壮大太阳能和生物质能综合利用产业，推动清洁、可再生能源成为增量能源供应主体，着	改扩建项目采用天然气清洁能源作为燃料。	相符

	动	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智能创新的现代化能源体系。		
	严格执法改善声环境质量	强化社会生活、施工及工业噪声监管。以产城融合区域为重点，推广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应用，严格噪声污染监管执法。加强对餐饮业、娱乐业、商业等噪声污染源的控制管理，严格落实限期治理制度；加强施工噪声监管，推广低噪声施工机械，减少夜间噪声扰民现象；严格控制新增工业噪声源，推进有条件的工业企业逐渐进入园区，远离居民区等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	加强施工噪声监管，推广低噪声施工机械，减少夜间噪声扰民现象；严格控制新增工业噪声源，避免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相符
	多措并举严控土壤及地下水环境污染	落实新扩建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结合土壤、地下水等环境风险状况，合理确定区域功能定位、空间布局 and 建设项目选址，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敏感区周边新建、扩建排放重金属污染物和多环芳烃类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建设项目。 强化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规范化管理。督促重点监管单位依法落实自行监测、隐患排查等要求，并组织对周边土壤进行监测，自行监测、周边监测开展的频次不少于两年一次，相关报告由责任主体上传至广东省土壤环境信息平台。对于自行监测数据超筛选值的，可由市组织开展监督性监测，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开展必要的污染成因排查、风险评估和风险管控工作。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监管。对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开展现场检查，重点检查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发现问题立即要求责任主体整改。加强生活垃圾污染治理，坚决打压非法倾倒、堆放生活垃圾行为，防止新增非正规垃圾堆放点。	改扩建项目用地不涉及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敏感区周边，也不属于新建、扩建排放重金属污染物和多环芳烃类等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建设项目。改扩建项目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同时做好一般固体废物间和危险废物暂存间的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设施。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相符
综上，改扩建项目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揭府〔2021〕57号）是相符的。 8、与《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中“二、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指标要求：三、重点任务：（二）积极有序推进现有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各地应围绕环境空气质量改善需求，按照推进实				

	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总体要求，把握好节奏和力度，有序推进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要加强对企业服务和指导，帮助企业合理选择改造技术路线，协调解决清洁运输等重大事项。轧钢热处理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分别为 10、50、200 毫克/立方米。” 改扩建项目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8.84mg/m³、3.95mg/m³、200mg/m³，满足超低排放要求，综合分析，项目建设与《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 号）相符。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目前生产规模远远不能满足现有市场的需求，为全面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且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新形势下推动工业企业加快实施技术改造若干措施的通知》（粤办函〔2023〕293号）以及《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的相关要求和指导，并响应全国两会，以及国家、省和地方高质量发展要求，勋功计划全面提高产品质量，加强产品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产能，拟对项目原有轧机等设备进行全面升级改造。淘汰原有电退火炉，新增天然气退火炉。通过对原有轧机进行升级改造，改造传统不锈钢带加工技术，形成精密全自动冷轧不锈钢带生产线，提升项目产品冷轧不锈钢带的生产效率及力学性能，全面升级后新增生产冷轧不锈钢带 13.5 万吨/年，改扩建完成后年产冷轧不锈钢带 15 万吨。 本改扩建项目将电退火炉改为天然气退火炉的原因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能源结构调整与优化 广东省作为经济大省，能源需求巨大，但传统能源结构依赖煤炭和电力，存在高碳排放和能源效率低的问题。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碳排放量显著低于煤炭和电力，改用天然气退火炉有助于优化能源结构，减少对高碳能源的依赖，符合广东省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战略目标。 2.减少碳排放，推动绿色转型 广东省在“双碳”目标下，积极推进碳达峰和碳中和。电退火炉的电力来源可能依赖化石能源，间接产生较高碳排放。天然气退火炉的直接碳排放较低，且燃烧效率高，有助于减少本改扩建项目的碳足迹，推动钢铁行业绿色转型。 3.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天然气退火炉的热效率通常高于电退火炉，能够更快速、均匀地加热钢材，减少能源浪费，提升生产效率。符合广东省高质量发展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要求。 4. 降低生产成本
------	---

	尽管天然气价格波动较大，但总体而言，天然气退火炉的运行成本可能低于电退火炉，尤其是在电力价格较高的地区。改用天然气有助于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企业竞争力。 5.增强能源供应安全性 广东省电力供应紧张，尤其在用电高峰期。改用天然气退火炉可以缓解电力供应压力，增强能源供应的多样性和安全性，降低对单一能源的依赖。 从广东省高质量发展的角度来看，本改扩建项目将电退火炉改为天然气退火炉，不仅有助于优化能源结构、减少碳排放、提升能源效率，还能降低生产成本、推动产业升级并增强能源安全。这一转变符合广东省绿色低碳发展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方向。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主要从事冷轧加工。项目建设历程为： 2005 年 1 月获得批准该项目在该址设立。审批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占地面积 3000m²，年生产 150 吨不锈钢带。 2015 年勋功公司委托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揭市环审[2015]25 号），该项目设置压延四辊机 17 台套、分条机 2 台套、剪板机 4 台套、退火炉 10 台套、整平调直清洗线 3 条、电热轧炉 1 台、酸洗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年产 15000 吨不锈钢带，并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环保设施验收意见的函》（揭市环验[2015]17 号）； 2017 年勋功公司进行改建，委托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揭市环审[2017]11 号），该项目改造现有 1 条酸洗线，同时对现有废水、废酸处理设施进行技术改造，改建后年产能不变，仍为年产 15000 吨不锈钢带。并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	---

改建项目固废、噪声环保设施验收意见的函》（揭市环验[2018]10 号）；2018 年 7 月 2 日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废气、废水）自主验收； 2018 年 12 月 21 日勋功公司首次申领国家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52007238420251001P）； 冷轧不锈钢带在生产加工过程中，通过在原料坯上预制耐蚀层，形成高塑性致密氧化膜，从而免除酸洗工序，同时保持产品的耐蚀性和优良力学性能，这种工艺不仅减少了环境污染，还提高了产品的质量和耐蚀性。勋功公司于 2018 年拆除厂区现有 1 条酸洗线，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进行排污许可证变更（证书编号：91445200303907291D001P）。2020 年 12 月 17 日勋功公司进行排污许可证延续（证书编号：91445200303907291D001P）。 由于勋功原项目实际生产规模远远不能满足现有市场的需求，通过对原有轧机进行升级改造，新增 1200 六辊机和 1450 六辊机及轧机辅助设备，提高产品的加工能力和加工效率，同时加工精度也更高，形成精密全自动冷轧不锈钢带生产线，提升项目产品冷轧不锈钢带的生产效率及力学性能，全面升级后新增生产冷轧不锈钢带 13.5 万吨/年，改扩建完成后年产冷轧不锈钢带 15 万吨。 主要改扩建内容如下： （1）冷轧线升级改造，淘汰 5 台套 650 四辊机 10 套 850 四辊机，新增 2 台套 1450 二十辊机、1 台套 1200 六辊机和保留原有 2 台套 850 四辊机，新增 3 台分条机、8 台磨床、1 台精整机、1 台拉矫机、1 台重卷机、2 台氨分解器等辅助设施； （2）淘汰 7 台套电加热光亮退火炉和 3 台套台车式电退火炉，并增加 3 台套燃天然气卧式退火炉，改扩建后全厂共 3 台套天然气卧式退火炉，天然气总用量为 300 万 m³/a。 （3）增加轧机油雾净化装置，对轧机产污环节进行源头封闭，提高油雾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减少油雾逸散； （4）增加乳化液过滤装置，主要处理项目产生的冷轧含油废水，处理规模为 5000m³/d，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5）新增脱脂清洗工序，本工程脱脂清洗是在光亮退火生产线上配套的脱脂
--

	段，并非建设脱脂清洗生产线。 （6）生产工艺变动，调整压延与退火的工艺顺序，由原先的带钢卷板焊接完后再进行退火与压延，调整为带钢卷板焊接完毕后再进行压延与退火。 改扩建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勋功原项目生产规模远远不能达到市场需求规模。设备老旧，需更新换代。 （2）增加轧机油雾净化装置，对轧机产污环节进行源头封闭，提高油雾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减少油雾逸散； （3）增加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加强废水深度处理，主要处理项目产生的冷轧含油废水，处理规模为 5000m³/d，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4）原项目电加热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加热较不均匀，影响产品质量，退火炉采用天然气加热，受热较均匀，能提升产品质量。 （5）在光亮退火生产线上配套脱脂段，进一步改善冷轧不锈钢的可塑性和表面质量； （6）原项目采取退火后在进行压延，退火过程钢材的晶粒结构会发生变化，导致加工硬化，再次进行压延轧制时，钢材的变形抗力会增加，使得轧制过程更加困难，能耗增加。 通过压延将钢坯压成所需的厚度和形状，在经过连续的压延后，晶粒会发生变形和拉长，有助于提高钢材的强度和硬度。然后再通过退火来改善钢材的塑性和韧性，达到更为理想的力学性能。 综上，改扩建项目是必要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版）、《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等环保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该项目的建设必须执行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批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相关规定，项目属于“二十八、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63、钢压延加工 313—其他”类别，均需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建设单位委托了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	---

报有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评价单位在建设单位大力支持下，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工作，在对改扩建项目的环境现状和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依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及相关技术导则编制的要求编制了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选址及四至情况

改扩建项目在原厂区内进行改扩建，不重新选址，选址及四至情况与原项目一致。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四至情况详见附图 2。

三、工程内容及规模

1、工程内容

改扩建项目无需新增用地。总占地仍为 16700m²，原有规划的备用车间重新规划为分条车间，原有空地规划为重卷车间，酸洗车间已拆除，项目拟于 2027 年建成。

项目工程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工程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项目建设内容	原有项目建设规模	改扩建后全厂建设规模	改扩建情况	备注
1	主体工程	压延车间	3000m ²	3000m ²	不变	位于厂区北侧，车间内设有 1450 二十辊机、1200 六辊机和 850 四辊机和 8 台磨床，主要对原料进行压延轧制
		退火车间	1800m ²	1800m ²	不变	位于厂区北侧，车间内设有 3 台退火炉，主要对原料进行退火，并设有氨分解装置、氨瓶，用于制备退火炉保护气
		酸洗车间	600m ²	600m ²	已拆除酸洗线	已拆除酸洗线，酸洗车间作为分条剪板车间
		分条剪板车间	6000m ²	6000m ²	不变	位于厂区中侧，主要设有分条机、拉矫机、剪板机和精整机，主要对原料进行剪板、分条
		分条车间	原有为备用车间，1000m ²	1000m ²		位于厂区东侧，主要设有分条机，主要对原料进行分条
		重卷车间	原有空地，1000m ²	1000m ²	新增	位于厂区东侧，主要新增 1 台重卷机
2	辅助工	办公楼	500 m ²	500 m ²	不变	位于厂区东侧，主要为职工

5	程						办公
			宿舍楼 （含食堂）	800m ²	800 m ²	不变	位于厂区西侧，主要为职工用餐
	4	储运工程	成品、原料仓库	8000m ²	/	/	位于压延、退火、剪板分条车间
	公用工程	给水	由揭阳市供水管网供给	由揭阳市供水管网供给	不变		
		排水	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	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	不变		
		供电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气	酸雾废气处理系统	5000m ³ /h	--	已拆除	已拆除
			轧机油雾净化器	/	设计处理能力 50000m ³ /h	新增	拟设置在压延车间，将油雾收集处理后经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废水	废水处理设施	占地面积 1000m ²	占地面积 1000m ² ， 处理规模 50m ³ /h	不变	位于厂区西侧
			隔油池+三级化粪池	1套	1套	不变	位于厂区东侧
			废酸储存处理土建池	150m ³	--	已拆除	
			乳化液过滤器	/	处理规 5000m ³ /d	新增	拟设置在厂区北侧
			事故应急池	206.74m ³	206.74m ³	不变	位于厂区西侧
			噪声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震消音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震消音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震消音	不变
		固废	危废暂存间	/	占地面积 33m ³	/	位于厂区西侧，废水处理设施附近
			一般固废暂存间	/	占地面积 198m ²	/	位于分条车间

2、产品产量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产品方案 （单位：万 t/a ）

序号	产品	改扩建前设计规模	增减量	改扩建后设计规模
1	不锈钢带	1.5	+13.5	15

冷轧不锈钢带成品规格：

产品标准：《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GB/T 328-2015）

钢带厚度：0.13~2.5mm

钢带宽度：300~1280mm

表 2-3 项目产品成分一览表 %

牌号	C	Si	Mn	P	S	Cr	Ni
410	≤0.08	≤1.00	≤1.00	≤0.04	≤0.03	≤13.50	
430	≤1.2	≤0.75	≤1.00	≤0.4	≤0.3	≤18	≤0.6
201	≤0.15	≤0.54	≤10.44	≤0.0051	≤0.004	≤13.07	≤1.07
304	≤0.05	≤0.48	≤1.05	≤0.032	≤0.006	≤18.09	≤8.02

3、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设备及数量见表 2-4。

表 2-4 项目改扩建前后主要设备及数量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型号/产地	改扩建前		增减量	改扩建后	备注
			环评已批数量	实际数量			
1	四辊机	650 型	5 台套	5 台套	-5 台套	0	不再使用
		850 型	12 台套	12 台套	-10 台套	2 台套	保留原有 2 台套
2	六辊机	1200 型	0	0	+1 台套	1 台套	新增
3	二十辊机	1450 型	0	0	+2 台套	2 台套	新增
4	分条机	1700 型	2 台套	2 台套	0	2 台套	原有
		1350 型	0	0	+1 台套	1 台套	新增
		1100 型	0	0	+2 台套	2 台套	新增
5	剪板机	1500cm	4	4	0	4 台套	原有
6	精整机	1450 型	0	0	+1 台套	1 台套	新增
7	拉矫机	1450 型	0	0	+1 台套	1 台套	新增
8	重卷机		0	0	+1 套	1 台套	新增
9	磨床	高精密	0	0	+8 台套	8 台套	新增
10	光亮退火炉	W450、500-1300 型	3	3	-3 台套	0	淘汰 3 台套电加热退火炉

11	台车式退火炉	W500、1100×4200×2100	3	3	-3 台套	0	淘汰 3 台套电加热退火炉
12	天然气退火炉	1200	0	0	+1 台套	1 台套	/
		1450	0	0	+2 台套	2 台套	新增，配套脱脂清洗段
13	酸洗线	900 型	1 条	0	0	-1	已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
14	酸回收罐	20m ³	1 个	0	0	-1	已不再使用
15	一体式离子膜酸液回收设备	--	1 台	0	0	-1	已不再使用
16	整平调整清洗线	250-350 型	3 条	0	0	-3	不再使用
17	废水处理设施	--	1 套	1 套	0	1 套(处理规模 50t/h)	原有
18	乳化液过滤器	--	0	0	+1 套	1 套	新增
19	氨分解装置	--	0	0	+2 套	2 套	新增
20	轧机油雾净化器	--	0	0	+1 套	1 套	新增
21	冷却塔	800m ³ /h	0	0	+1 套	1 套	新增
22	冷却塔	400m ³ /h	0	1	0	1 套	原有
23	冷却塔	400m ³ /h	0	1	0	1 套	新增 (作为备用设备)
24	焊接设备	--	1	1	0	1 套	原有

改扩建项目改扩建后主要生产设备及产能匹配情况如下：

轧机主要技术参数见下表。

表 2-5 轧机主要技术参数

机组类型	主要技术参数
轧机	钢带规格：0.13~2.5mm×300~1280mm；轧机速度 200m/min~800m/min

改扩建项目设 2 台 1450 二十辊机、1 台 1200 六辊机和 2 台 850 四辊机，年工作 7200h。1450 二十辊机轧制速度为 800m/min，1200 六辊机轧制速度为 600m/min，850 四辊机轧制速度为 200m/min。

表 2-6 主要生产设各产能一览表

主要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设计速度 (m/min)	钢带密度 (g/cm ³)	板厚 (mm)	板宽 (mm)	设计小时产能 (t/h)	设备工作时间 (h)	设备年产能 (万t/a)
1450二十辊机轧	2	800	7.85	0.5	600	113	4800	48
1200六辊机	1	600	7.85	0.5	600	84	4800	36
850四辊机	2	200	7.85	0.5	600	28	7200	26

注：产能计算统一使用板材宽度 600mm 计算，厚度为各机组中选取一个特征厚度计算，设备产能取有效工作时间 90% 计算。

综上，改扩建项目轧机产量（110 万 t/a）能满足改扩建项目生产规模（15 万 t/a）的需求。

4、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

改扩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年用量见表 2-7。

表 2-7 主要原料、能源消耗一览表（t/a）

序号	原辅料名称	改扩建前	增减量	改扩建后用量	使用工序	备注
		环评已批用量				
1	钢带	15074 t/a	+139565 t/a	154639 t/a	压延	--
2	乳化油	/	+3t/a	3t/a	压延	--
3	轧制油	/	+160t/a	160t/a	压延	--
4	液氨*	/	+180 t/a	180 t/a	氨分解制保护气	400kg 钢瓶 10 个
5	天然气	0	+300 万 m ³ /a	+300 万 m ³ /a	退火炉	天然气管道供应
6	金属表面清洗剂	0	+30t/a	30t/a	脱脂清洗，配制碱液	--
7	乙炔（40L/瓶）	80 瓶	0	80 瓶	焊接	不新增
8	硫酸（92%~98%）	5 t/a	-5 t/a	0	--	
9	硝酸（65%）	0.15t/a	-0.15t/a	0	--	
10	盐酸（37%）	0.1t/a	-0.1t/a	0	--	
11	氢氟酸	0.1t/a	-0.1t/a	0	--	

	原辅材料性质： (1) 液氨：又称为无水氨，是一种无色液体，有强烈刺激性气味。氨作为一种重要的化工原料，为运输及储存便利，通常将气态的氨气通过加压或冷却得到液态氨。液氨易溶于水，溶于水后形成铵根离子 NH_4^+、氢氧根离子 OH^-，溶液呈碱性。液氨多储于耐压钢瓶或钢槽中，且不能与乙醛、丙烯醛、硼等物质共存。 (2) 乳化油：琥珀色透明液体；运动粘度（40℃）mm^2/s：35-55；闪点（开口）：>200℃；倾点：<15℃；乳化油主要成分包括植物油（75%~90%）、添加剂（主要为防锈剂、抗菌防腐剂，约占 5%~15%）；具有良好的润滑性、冷却性和退火清净性，可用于大中型冷轧机组的工艺润滑，特别适用于可塑轧机和冷连轧机组，轧制从 3.00mm 轧到 0.15mm 厚的各种规格的带钢。使用时需要用水按要求浓度配制成乳化液，通常轧制带钢时的使用浓度为 3%~6%，视机组及轧制规程而定。 (3) 轧制油：由精制矿物油、精制油脂、合成酯、极压抗磨剂及防锈剂、乳化剂等多种功能添加剂组成，具有良好的极压润滑性、防锈性。密度（20℃）0.89-0.94g/cm^3，闪点（开口）$\geq 180^\circ\text{C}$，凝点$\leq -5^\circ\text{C}$。轧制油，不需要加入水，不锈钢轧制油循环使用不外排。 (4) 乙炔：纯乙炔为无色芳香气味的易燃气体。而电石制的乙炔因混有硫化氢 H_2S、磷化氢 PH_3、砷化氢而有毒，并且带有特殊的臭味。熔点（118.656kPa）-80.8°C，沸点-84°C，相对密度 0.6208（$-82/4^\circ\text{C}$），折射率 1.00051，折光率 1.0005（0°C），闪点（开杯）-17.78°C，自燃点 305°C。在空气中爆炸极限 2.3%-72.3%（vol）。在液态和固态下或在气态和一定压力下有猛烈爆炸的危险，受热、震动、电火花等因素都可以引发爆炸，因此不能在加压液化后贮存或运输。微溶于水，溶于乙醇、苯、丙酮。 (5) 金属表面清洗剂：水基型碱性除油剂，主要成分为苯磺酸钠、二丙二醇丁醚、聚醚水，pH 8~10，用于钢材除油清洗。 5、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改扩建项目劳动人员不增加，仍为90人，新增设备所需员工由内部调配。原有项目年生产日数300天，日工作8小时。改扩建项目采用全自动冷轧不锈钢带生
--	---

产线，工作效率可大大提升，改扩建后项目工作制度调整为年生产日数300天，三班制，每班30人，日工作24小时。

6、给排水

(1) 给水

改扩建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改扩建项目建设后全厂生活用水量约10.35m³/d，生产用水新鲜量为351.84m³/d，总新鲜用水量为362.19m³/d（108657m³/a）。

1) 生活用水

改扩建后项目劳动定员不变，仍为90人，均在厂内食堂用餐，不在厂内住宿，原有项目生活用水量为10.35t/d，年工作300天，年生活用水量为3105t/a，改扩建后劳动定员不变，生活用水量仍为10.35t/d，年工作300天，年生活用水量仍为3105t。

2) 生产用水

①乳化油配置用水

压延工序乳化油加水将浓度调制到5%，改扩建项目年使用乳化油3t，则需添加新鲜水4.5t/d。乳化液经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循环利用，每天补充消耗乳化液，为保证乳化液清洁度，保证冷轧不锈钢带质量，需定期更换不能再循环利用的乳化液，一般更换周期为3个月一次。

②循环冷却水系统补水

改扩建项目设有一个800m³/h冷却塔和两个400m³/h冷却塔，用于退火冷却循环水系统、轧制冷却水循环系统等。退火炉冷却水和压延冷却水循环使用，均不外排。冷却水蒸发需要补充新水，循环冷却水进、出冷却塔温差10℃，蒸发损失率约为1.67%，风吹损失率为0.1%，则循环冷却水补水量为28.32m³/h（679.68m³/d）。

③脱脂清洗用水

改扩建项目新增脱脂清洗用水，根据槽体尺寸调查及企业提供的资料核算脱脂清洗水量，每个清洗水箱用水情况如下表。

表 2-8 脱脂清洗用水情况

水箱名称	有效容积（m ³ ）	水箱数量（个）	槽液成分	槽液温度（℃）	槽液更换次数（次/年）	表面清洗剂用量（t/d）	用水量（t/d）

碱液水箱	5.76	2	碱液 2%~5%	75	1	0.10	11.34
清洗水箱 1	4.608	2	水	75	1	0	9.216
清洗水箱 2	4.608	2	水	75	1	0	9.216
合计						0.10	29.77

则需补充水29.77t/d。

(2) 排水

依托原项目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排入厂区的雨水管网然后排入附近沟渠；冷却水循环利用。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全部回用，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该污水处理厂处理。原有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8.64t/d(2484t/a)，改扩建项目生活污水日产生量与原有项目一致，为 8.64t/d，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592t/a。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水平衡图见下表和下图。

表 2-9 改扩建项目水平衡一览表 单位：t/d

用水点	循环水量	用水量			损失	废液/废水	
		总用水量	新鲜水	回用水		产生量	去向
乳化液配置	0	4.5	4.5	0	0	4.5	废乳化液
循环冷却水系统	1600m³/h	679.68	679.68	0	679.68	0	循环使用
除油清洗	0	29.77	1.78	27.99	1.48	28.29	原有项目废水处理系统
生活用水	0	10.35	10.35	0	1.71	8.64	隔油池+三级化粪池
合计	1600m³/h	724.3	696.31	27.99	682.87	41.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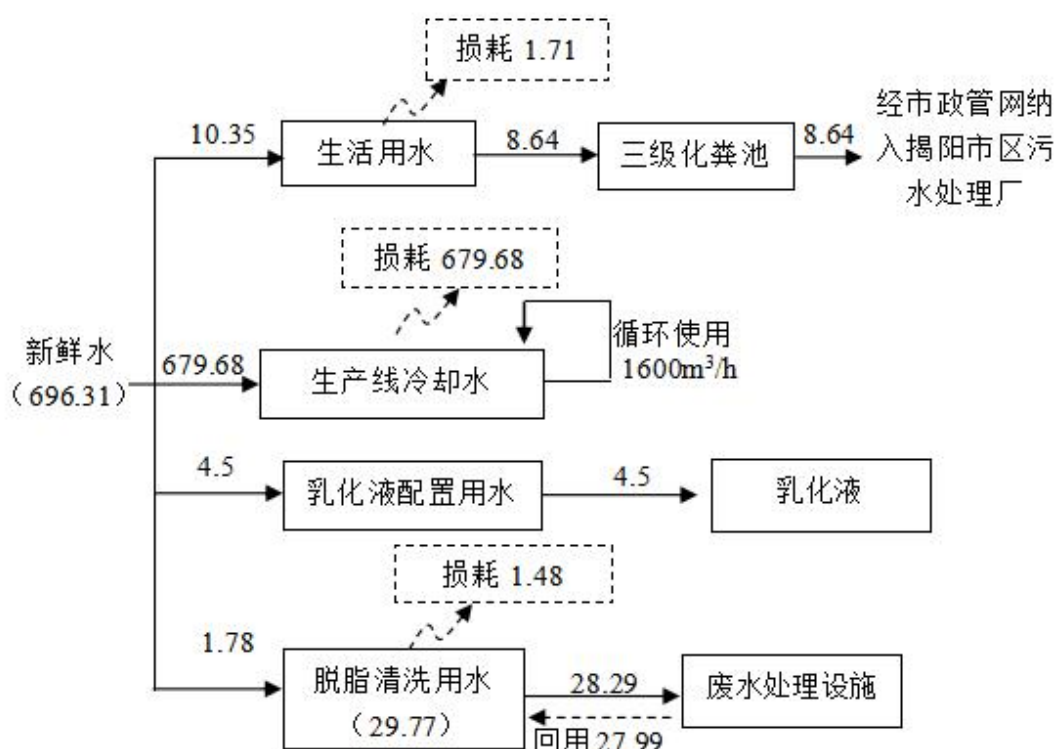


图 2-1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t/d

8、项目平面布局

改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房，将新增的生产装置布置在现有的厂房内，设置有压延车间、退火车间、分条剪板车间、分条车间、办公楼以及宿舍楼。压延车间、退火车间、分条剪板车间位于厂区北面，办公楼以及宿舍楼位于厂区南侧，离渔光村较近的一面为办公楼及宿舍楼。项目各区域功能分区明确，基本依生产工艺流程接续布置，空间利用充分，平面布置较合理。

9、氨平衡

表 2-10 改扩建项目氨平衡一览表 单位：t/a

输入		输出	
物料	数量	物料	数量
液氨	180	氨分解残氨	18
		储罐无组织氨气	0.0000117
		生成保护气	161.9999883
合计	180	合计	180

(3) 噪声

噪声主要来自建筑施工过程。施工期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施工噪声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机械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车辆的撞击声等，多为瞬时噪声；施工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机械噪声。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废主要为：拆除设备设施、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拆除的设备设施交由回收公司回收，施工单位应及时清运，送至城管部门指定地点，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2、改扩建项目建设后全厂营运期工艺流程图和产排污环节

2.1 总体工艺技术路线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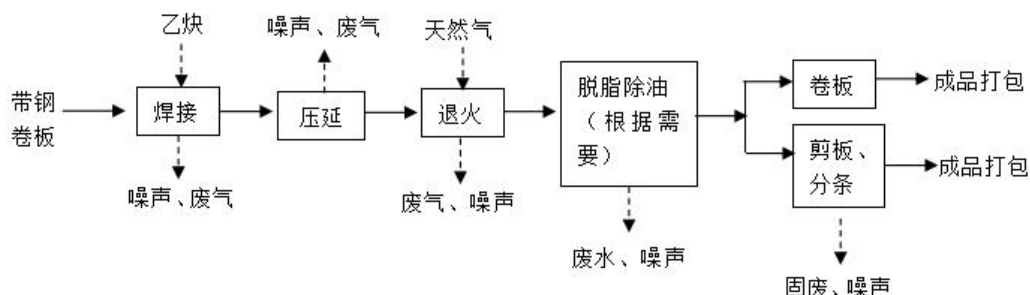


图 2-2 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改扩建项目在原项目的生产工艺上新增脱脂清洗工序，调整压延与退火的工艺顺序，由原先的带钢卷板焊接完毕后进一步退火与压延，调整为带钢卷板焊接完毕后进一步压延与退火。通过压延将带钢卷板压成所需的厚度和形状，在经过连续的压延后，晶粒会发生变形和拉长，有助于提高钢材的强度和硬度。然后再通过退火来改善钢材的塑性和韧性，达到更为理想的力学性能。

2.2 各生产线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说明：

2.2.1 焊接：与原有生产工艺一致。风焊是在焊接过程中将工件接口加热至熔

化状态，不加压力完成焊接的方法。焊接时，热源将待焊两工件接口处迅速加热熔化，形成熔池。熔池随热源向前移动，冷却后形成连续焊缝而将两工件连接成为一体。

2.2.2 压延轧制：与原有生产工艺一致，通过轧机冷轧压延加工。

项目压延轧制为精轧，使用乳化液进行冷却和润滑。轧机的进口端设乳化液喷射装置向带钢和轧辊喷淋乳化液（4.51t/d，由乳化液和水调配）对带钢及轧辊进行润滑和冷却，乳化液经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循环利用，轧制温度控制在 45℃~55℃之间，轧制速度：200m/min~800m/min，乳化液浓度为 3%~6%。循环液池容积为 109m³，每天补充消耗乳化液，为保证乳化液清洁度，保证轧钢带钢质量，需定期更换不能再循环利用的乳化液，一般更换周期为 3 个月一次。轧制完成后降低轧制速度，平稳停机。

乳化油配置情况及水的用量：

表 2-12 乳化液配制情况及水的用量

生产 线	轧机数 量(个)	乳化液浓 度	槽液温 度(℃)	池液 更换 次数 (次/ 年)	喷淋液用量 (t/d)		废液去向
					乳化油用量 (t/d)	用水量 (t/d)	
冷轧	5	3%~6%	45~55	4	0.01	4.5	危废间

改扩建项目新增设置 1 套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用于乳化液的循环供给。

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主要由供液、回液、收集箱、过滤、冷却组成。系统主要工作流程为：

供液系统负责给轧机机组提供生产所需的乳化液，要求乳化液呈半稳定或稳定状态，工作温度 45℃~55℃。

回液管→提升泵→磁棒过滤箱→磁棒粗过滤机→霍夫曼过滤机→一体式搅拌器→除油器→净液箱→供液泵→板式换热器→轧机使用

为了保证乳化液一直控制在设定的温度值内运行，系统配置 200m² 和 100m² 板式换热器二台，当乳化液温度超过设定值上限时，由温度传感器发出指令，打开冷却水气动进水阀，冷却泵启动。对乳化液进行降温;当乳化液温度达到设定值下限时，由温度传感器发出指令，将冷却水气动进水阀关闭。如此循环，达到控

制乳化液温度的目的。 此工序产污环节包括： （1）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冷轧过程产生的油雾，经过滤净化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回收油液排入乳化液循环系统循环使用； （2）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轧机及配套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采用购置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3）固废污染源主要为定期更换废乳化液、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产生的废油、废过滤网，均暂存在危废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2.2.3 脱脂清洗： 脱脂清洗工序：脱脂主要是通过碱液喷淋和刷洗将钢带上的油渍去除，钢带脱脂工序在全密闭的循环设备内进行，碱液循环使用，定期排入原有含油废水处理系统。经脱脂后的钢带进入热水漂洗工序去除表面碱液。 此工序产污环节包括： （1）本工程脱脂清洗只是光亮退火生产线上配套的脱脂段，并非建设脱脂清洗生产线。钢带脱脂段分为碱洗与水清洗两道工序，脱脂碱洗过程采用低浓度含碱清洗剂，且在全密闭的循环清洗槽内进行，槽内设置水喷淋系统。因此碱洗过程基本没有碱雾外排，定期更换碱洗液短时操作时的外排量也很小，则碱雾的挥发量均可忽略不计。 （2）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清洗过程产生的排污水，此部分为含稀油废水，收集后经原有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配套风机运转产生的噪声，采用购置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废污染源主要为定期更换废槽渣、脱脂清洗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均暂存在危废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2.2.4 退火：与原有生产工艺一致，对不锈钢带进行退火定型，目的在于消除冷轧加工硬化，使钢板再结晶软化，具有良好的塑性。 项目采用的退火炉均为卧式退火炉，退火炉相关参数见下表：			
表 2-13 天然气退火炉相关参数			
项目	参数	项目	参数

数量	3台	退火温度	1020℃
年处理量	15万吨	最高炉温	1080℃
燃料	天然气	燃烧室压力	-10-0Pa
天然气用量	300万m ³ /a	冷却方式	风冷+水冷
退火介质	氢气	工作时间	24h
燃气压力	5000Pa-6000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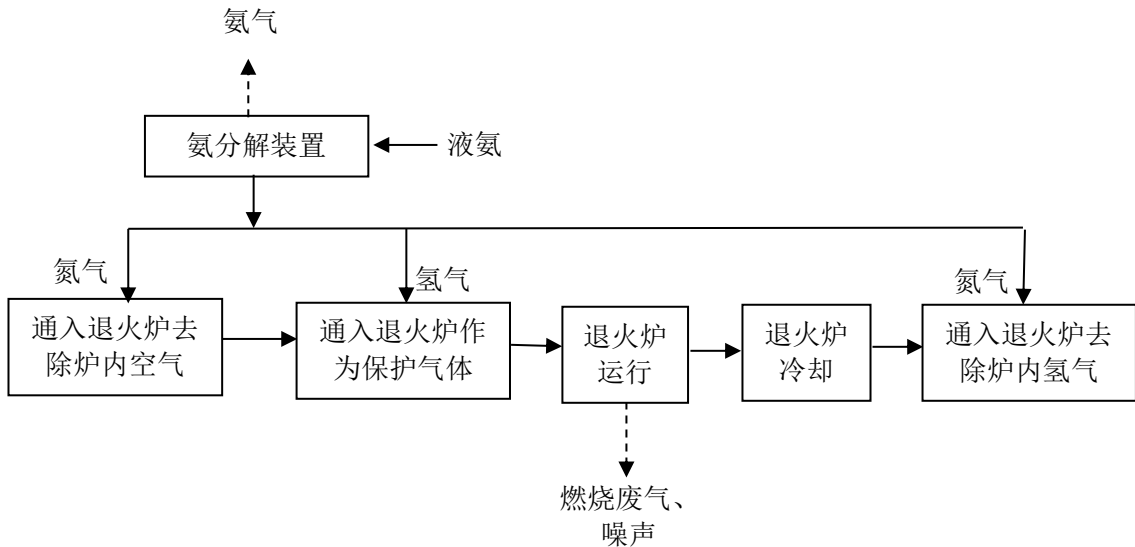


图 2-3 退火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需退火的带钢送入退火炉中进行退火工序（退火工艺见图 2-3）。

该项目退火炉使用天然气。退火工序的原理为利用全氢气气氛的还原性，带钢在保护性全氢气气氛中，内部发生晶相变化，达到消除冷轧加工时产生的内应力，使胚料保持尺寸稳定性，具有良好的机械加工性能，并提高表面光洁度的目的。同时，在氮气的保护下，可防止钢薄板在退火过程中被氧化。带钢经起重机运输进入退火炉（天然气）里进行退火处理。根据带钢材质的轧制要求（不同钢种按相应的热处理工艺曲线进行退火），退火炉使用天然气加热，炉内温度控制在 1020℃～1080℃之间，然后进行冷却，风冷机构需通过氨分解置换炉内保护气氢气，置换出的氢气在炉尾燃烧去除，对风冷后的带钢进行收卷。

退火炉运行过程中使用的氮气、氢气均来自氨分解制氢装置，该装置以氨气作为原料。

表 2-14 氨分解装置相关参数

项目	参数	项目	参数
数量	2座	氧含量	≤5ppm
制氢氮能力	120Nm ³ /h	残氨	≤5ppm
露点	≤-60℃	出口压力	≤0.05Mpa

工作时间	24h/d	液氨耗量	<48kg/h
分解率	50%		

液氨经减压后经过汽化器汽化成气态氨，汽化好的高压气态氨再经过汽化器后级减压，然后送往热交换器进入分解炉，分解炉内装有活化过的镍触媒，在 800℃~850℃温度下进行分解，分解后高温气体在热交换器内与气态氨进行热交换，此时分解气降温，氨气回收热量并升温后进入分解炉分解，氨气分解为 H₂、N₂ 混合气体，其中 H₂ 含量为 75%，N₂ 含量为 25%。

气体提纯采用变温吸附剂。变温吸附是以吸附剂（多孔固体物质）内部表面对气体分子在不同温度下吸附性能不同为基础的一种气体分离纯化工艺。常温时吸附杂质气，加温时脱附杂质气，分子筛表面全是微孔，在常温常压下可吸附相当于自重 20%（静态吸附时的水份和氨气），而在 350℃左右的温度下分子筛可以完成再生（析出残氨和水蒸气）。气体经提纯后可以得到纯度和杂质含量均合格的产品气体，其纯度可达到如下：露点：-60℃，残氨 5ppm 以下。

此工序产污环节包括：

（1）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氨分解装置产生的氨气无组织排放。

（2）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退火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采用购置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2.2.5.卷板、剪板、分条、精整、拉矫：与原有生产工艺一致，通过剪板机、分条机进一步加工。

此工序产污环节包括：

（1）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卷板、剪板和分条运转产生的噪声，依托原有部分设备，以及新增部分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2）固废污染源主要为不合格产品。

2.2.6.成品打包：与原有生产工艺一致，成品打包出厂。

2.3总体工艺产污环节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的产污环节见表 2-15。

表 2-15 主要产污环节

工序	发生工段	废气	废水	废渣/废液	噪声
压延	压延轧制	油雾	冷却水、含油	废矿物油、冷	运转噪声

				废水	轧油泥、废矿物油、废过滤网	
		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	/	/	废乳化液、废油	/
	脱脂清洗	碱洗水箱	/	废液	槽渣	/
		清洗水箱 1#	/	排污水	槽渣	/
		清洗水箱 2#	/	排污水	槽渣	/
	退火	天然气退火炉	SO ₂ 、NO _x 、颗粒物	冷却水	/	运转噪声
		氨分解装置	氨气	/	/	/
	剪板、分条	/	/	/	不合格产品	运转噪声
	设备检修与维护	设备	/	/	废矿物油、废弃的含油抹布	/
	储运	仓库	/	/	原料空桶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原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主要从事冷轧加工。项目原有环保手续：

表 2-16 勋功成立以来办理的相关环保手续

序号	办理日期	事项
1	2005.01	勋功公司向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申报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05 年 1 月获得批准该项目在该址设立。审批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占地面积 3000m ² ，年生产 150 吨不锈钢带。
2	2015.07.09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揭市环审[2015]25 号），该项目设置压延四辊机 17 台套、分条机 2 台套、剪板机 4 台套、退火炉 10 台套、整平调直清洗线 3 条、电热轧炉 1 台、酸洗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年产 15000 吨不锈钢带
3	2015.11.06	2015 年 11 月 6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环保设施验收意见的函》（揭市环验[2015]17 号）；
4	2017.03.01	2017 年 3 月 1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揭市环审[2017]11 号），该项目改造现有 1 条酸洗线，同时对现有废水、废酸处理设施进行技术改造，改建后年产能不变，仍为年产 15000 吨不锈钢带
5	2018.06.29	2018 年 6 月 29 日取得了《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固废、噪声环保设施验收意见的函》（揭市环验[2018]10 号）；
6	2018.07.02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废气、废水）自主验收
7	2018.12.21	首期申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52007238420251001P）
8	2020.06.22	排污许可证变更（914452007238420251001P）
9	2021.12.17	排污许可证延续（证书编号：914452007238420251001P）

现场照片：

	
废水治理设施	
	
轧机	应急池
	
已拆除的酸洗车间	
二、原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核算 1、原项目建设内容	

表 2-17 原项目主要工程一览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有项目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	不锈钢带酸洗生产线 1400 型（条）	15000t/a	
	2	不锈钢带压延生产线	15000t/a	
	3	退火	5000t/a	
	4	剪切	10000t/a	
辅助工程	1	成品、原料仓库	7820 m ²	
	2	配电所	180 m ²	
环保工程	1	酸雾废气处理系统	20000m ³ /h	
	2	生产污水处理系统	50t/h	
	3	隔油池+三级化粪池	各 100 m ³	
	4	废酸储存处理土建池	酸回收系统，引进 一体式离子膜酸 液回收设备，增加 8 个酸回收罐	
	5	事故应急池	206.74	
办公室以及生活设施等	1	办公室	500 m ²	
	2	宿舍楼	600 m ²	
	3	食堂	200 m ²	
储运工程	1	成品仓库	5000 m ²	
	2	原料仓库	3000 m ²	

2、原项目产品产量

原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18。

表 2-18 现有产品方案 单位：万 t/a

序号	产品	产品环评已批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近三年均值)
1	不锈钢带	1.5	1.5

3、原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原项目主要设备及数量见表 2-19。

表 2-19 原项目主要设备及数量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型号/产地	改扩建项目（揭市环审[2015]17 号）		改建项目（揭市环审[2017]11 号）		合计	
			环评已批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环评已批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环评已批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1	压延	850 四辊机	12 台套	12 台套	--	--	12 台套	12 台套

	四辊机	650 四辊机	5 台套	5 台套	--	--	5 台套	5 台套
2	分条机	1700 型	2 台套	2 台套	--	--	2 台套	2 台套
3	剪板机	1500cm	4 台套	4 台套	--	--	4 台套	4 台套
4	光亮退火炉	W450、500-1100 型	7 台套	7 台套	--	--	7 台套	7 台套
5	台车式退火炉	W500、1100×4200×2100	3 台套	3 台套	--	--	3 台套	3 台套
6	酸洗线	900 型（条）	1 条	1 条	1400 型 1 条	0	1 条	0（已拆除）
7	废水处理设施	--	1 套	1 套	重新合理布局	1 套	1 套	1 套
9	酸回收罐	20m ³ （罐）	0	0	8	0	8 个	0（已拆除）
10	一体式离子膜酸液回收设备	--	0	0	1	0	1 套	0（已拆除）

4、原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原项目原环评中原材料如下：

表 2-20 原项目主要原料、能源消耗一览表 单位：t/a

序号	原辅料名称	环评已批用量	近三年实际用量
1	钢带及焊丝	15074 t/a	15074 t/a
2	硫酸（92%~98%）	5 t/a	0
3	硝酸（65%）	0.15t/a	0
4	盐酸（37%）	0.1t/a	0
5	乙炔（40L/瓶）	80 瓶	80 瓶
6	氢氟酸	0.1t/a	0

5、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原有项目劳动人员为 90 人，年生产日数 300 天，日工作 8 小时。

6、原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原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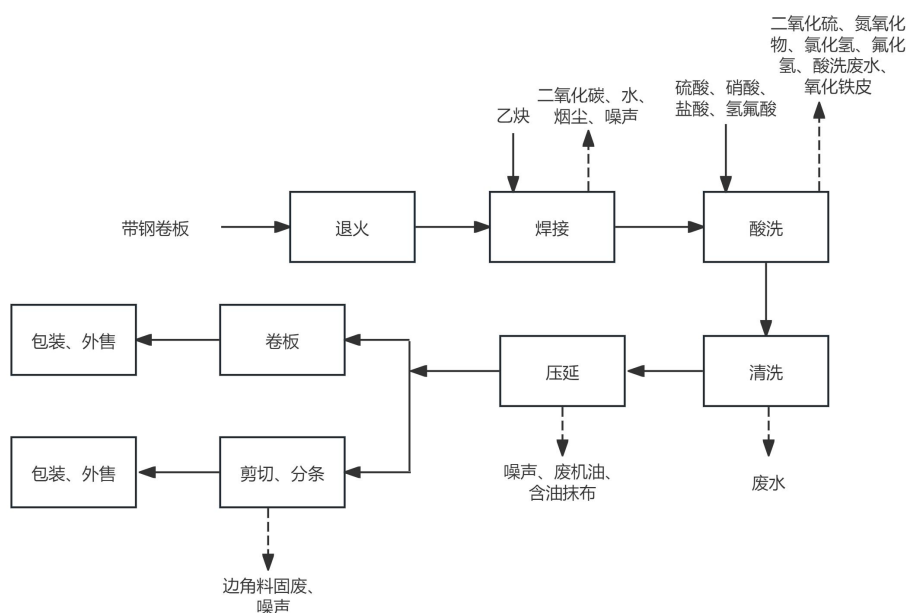


图 2-5 原项目冷轧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7、原项目的产污环节

(1) 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废气，轧制油雾、酸洗工序产生的酸雾、极少量的金属粉尘和食堂厨房燃料废气。

1) 焊接废气

焊接废气来源于焊接过程。建设项目焊接废气产生量为 125g/a(0.052g/h)，排气量为 5000m³/h，产生浓度为 0.0104mg/m³。采用机械轴流通风排放焊接废气，项目地周围较空旷，轴流通风排气量足够大，焊接废气排放量为 0.052g/h，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排放浓度限值，排放浓度为 0.0104mg/m³。焊接废气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低。

2) 轧制油雾

在轧制生产过程中，需往轧辊及辊缝喷射乳化液，以保证钢带的质量。乳化液在冷却轧辊及轧件的同时，自身温度迅速升高，可产生以下三类油雾：①由乳化液冲击产生的雾状乳化液，颗粒范围为 20~30um，占油雾量的 96%以上，不含固体粉尘；②附着在带钢表面上的油膜在带钢余温 100℃的加热下，将有一部分雾化，其颗粒直径小于 10um；③循环乳化液的温度控制在 45~55℃，在它喷射到

	轧机时，也会产生少量的气溶胶气体，颗粒范围为 0.01~5μm，占油雾总量的很少一部分。轧制油雾经油雾回收装置收集后无组织排放，油液排入乳化液循环系统循环使用。 3) 酸雾废气（2020 年已拆除酸洗线） 原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来源于酸洗工序产生的氯化氢、硫酸雾、氟化氢和氮氧化物、净化装置采用烟气雾化回收+酸碱中和+净化吸收相结合三级处理方式。废气经管道进入低温冷凝回收器，主要作用是烟气雾化回收部分废气中的有价酸类（可通过排放阀门定期排出回收利用）。冷凝后的废气经过氧化催化后的废气进入酸碱中和塔，与塔内喷淋的碱雾发生酸碱中和反应；再进入净化吸收塔内，对酸雾进行深化处理，最终达到排放标准。酸雾回收利用设备的处理规模 Q=20000m³/h，排气筒高度 15 米，排气筒出口内径 2.5 米，烟气排放速率为 2.0m/s。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逸散的氯化氢、硫酸雾、氟化氢和氮氧化物废气以低矮面源形式排放，属无组织排放。酸雾中氯化氢无组织排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表 4 大气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4) 含尘废气 含尘废气主要为焊接、剪板、分条废气。根据企业 2024 年第一季度自行监测，轧钢车间门口处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347mg/m³，为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绿化，降低影响。 5) 油烟废气 项目油烟废气产生量为 30000m³/d，油烟产生量预计为 600g/d。经过处理后，厨房油烟排放浓度小于 2.0mg/m³，可以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油烟浓度小于 2.0mg/m³的要求后，由风机引至专用烟道于所在办公楼顶天面高空排放，排放口高度为 10m。油烟废气处理达标后经预留烟井排放到大气中，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2）废水：主要为酸洗工序产生的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1) 酸洗废水（2020年已拆除酸洗线）
--	--

原项目设 1 条酸洗线，酸洗废水产生量约 30t/d，主要污染因素为 pH、SS 等，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酸洗废水经隔油池去除浮油，然后进入多级调节池混合均质均量，由泵提升至反应池将 pH 值调至 7 左右，在絮凝剂的协同作用下，废水中的污染物与絮凝剂形成胶团，经三效分离器将废气、废水和废污泥三者分离处理，经双联式过滤器去除悬浮物后达《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后，70%回用于车间酸洗工序用水，即 6300t/a 回用，剩余 2700t/a 与生活污水一同外排。 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榕江南河。 (3) 噪声：主要噪声源为焊接、酸洗、剪切等设备产生的噪声，经减振降噪和厂房隔声处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4) 固废：主要来自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和不合格材料、配件等）、危险废物（废机油、含油抹布、污水站产生的污泥、氧化皮）。 1) 则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09t/d，合27t/a。原项目生活垃圾年产量22.5t，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一般工业固废年产量70t，主要有：①机械加工产生的金属原料废边角料，集中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利用；②质检工序产生的不合格原材料和配件，全部退回供货厂家； 3) 废机油、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HW900-204-08)，产生量约为0.2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 4) 废水处理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为危险废物(HW336-064-17)，产生量不变，约为0.9t/a，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运走处理。

5) 氧化皮: 原有项目在酸洗过程中会产生氧化皮, 属于危险废物 (HW336-064-17), 年产量为1t/a, 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运走处理。

5) 酸洗废液: 原有项目产生酸洗废液产生量为0.9t/a, 属于危险废物 (HW336-064-17)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运走处理。

8、原项目环保设施的落实情况

(1) 废气治理设施

盐酸酸雾废气氯化氢经收集后由 2 套碱液喷淋净化塔 (总设计处理规模为 20000m³/h) 处理后通过 2 根 17m 高排气筒排放。

(2) 废水治理设施

钢材清洗采用常温清水, 清洗时间为 1 分钟左右, 清洗槽内水量有 0.5t, 清洗时使用流动水对钢板进行清洗; 每天能清洗 50t 不锈钢板, 一年工作 300 天。每天酸洗废水的产生量约为 30t/d, 故产生的酸洗废水量为 9000t/a。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简介为: 酸洗废水经隔油池去除浮油, 然后进入多级调节池混合均质均量, 由泵提升至反应池将 pH 值调至 7 左右, 在絮凝剂的协同作用下, 废水中的污染物与絮凝剂形成胶团, 经三效分离器将废气、废水和废污泥三者分离处理, 经双联式过滤器去除悬浮物后则可达《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后, 70%回用于车间酸洗工序用水, 即 6300t/a 回用, 剩余 2700t/a 与生活污水一同外排。

原项目污水处理站治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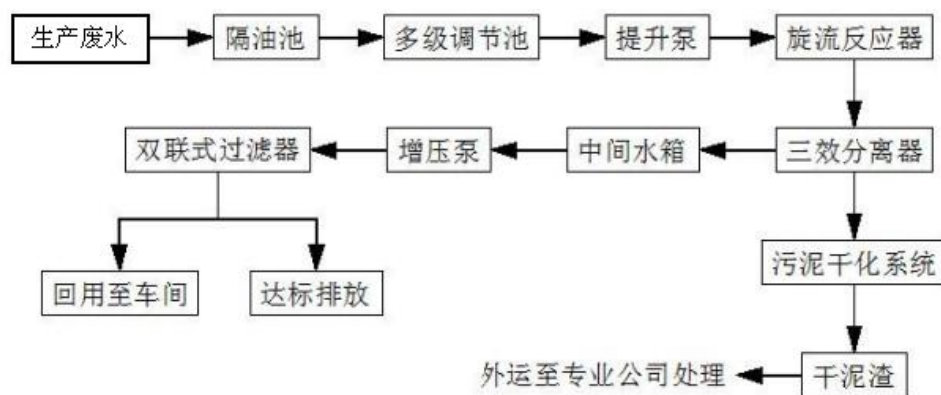


图 2-6 原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3) 噪声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减振降噪和厂房隔声处理。 (4) 固废防治措施 废矿物油、表面处理污泥交由揭阳市宝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经企业收集后统一由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5) 环境风险措施 1) 公司已制定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并定期修订，已在 2022 年 1 月 11 日完成备案（445202-2022-0003-L）。 2) 厂区内设有 2 个共 56.74m³ 的应急事故池与一个 150m³ 的应急事故池。 9、原项目污染物排放量 根据原项目 2024 年自行监测报告、广东省固废平台 2024 年危废申报情况，以及原有项目验收报告和环评报告等，原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2-21 原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2024 年实际排放量 (固废产生量)
大气污染物	轧机油雾	油雾	0.441t/a
	焊接废气	颗粒物	0.0312kg/a
	食堂	油烟废气	0.072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0.527t/a
		氨氮	0.0622t/a
		SS	0.272t/a
固体废物	厂区	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	463t/a
		废矿物油	0.536t/a
	废水处理设施	污泥	2.004t/a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27t/a
噪声	生产设备	声源 L _{Aeq}	昼间 56~58dB (A) 夜间 47~49dB (A)
10、原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原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为零。 11、自行监测落实情况 勋功公司自取得排污许可证之日起，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及炼焦化学工业》(HJ878-2017)相关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工作，污染物委托第三方有检测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对企业现有工程污染源、厂界进行监测，并上传至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监测情况。 12、执行报告落实情况 勋功公司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相关规定，污染防治措施正常使用，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达标，按规范进行台账记录，定期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信息，编制排污许可执行报告，执行报告中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为排污许可量范围内。 13、环境管理规范化落实情况 已基本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建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并负责日常对环保设施运行的管理和维护。负责项目运营期间的日常环境管理及环境风险管理，委托环境监测机构履行日常环境监测及事故应急监测职责。 三、原项目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 根据日常生产过程企业委托广东志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的监测（报告编号：ZC2403C006），监测时间为2024年3月1日。 1、废气 ①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排放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table> <tr> <th>采样点名称</th><th>检测项目</th><th>检测结果</th><th>标准限值</th><th>结果评价</th></tr> <tr> <td>厂界上风向 1#</td><td>TSP (mg/m³)</td><td>0.275</td><td>--</td><td>--</td></tr> <tr> <td>厂界下风向 2#</td><td>TSP (mg/m³)</td><td>0.359</td><td>1.0</td><td>达标</td></tr> <tr> <td>厂界下风向 3#</td><td>TSP (mg/m³)</td><td>0.327</td><td>1.0</td><td>达标</td></tr> <tr> <td>厂界下风向 4#</td><td>TSP (mg/m³)</td><td>0.329</td><td>1.0</td><td>达标</td></tr> <tr> <td>轧钢车间 5#</td><td>TSP (mg/m³)</td><td>0.347</td><td>5.0</td><td>达标</td></tr> <tr> <td>执行标准</td><td colspan="4"> 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轧钢车间颗粒物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d></tr> </table>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 1#	TSP (mg/m ³)	0.275	--	--	厂界下风向 2#	TSP (mg/m ³)	0.359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3#	TSP (mg/m ³)	0.32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4#	TSP (mg/m ³)	0.329	1.0	达标	轧钢车间 5#	TSP (mg/m ³)	0.347	5.0	达标	执行标准	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轧钢车间颗粒物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采样点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厂界上风向 1#	TSP (mg/m ³)	0.275	--	--																																			
厂界下风向 2#	TSP (mg/m ³)	0.359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3#	TSP (mg/m ³)	0.32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4#	TSP (mg/m ³)	0.329	1.0	达标																																			
轧钢车间 5#	TSP (mg/m ³)	0.347	5.0	达标																																			
执行标准	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轧钢车间颗粒物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及其修改单中表 4 限值。				
根据监测数据，项目厂界颗粒物能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看，轧钢车间颗粒物能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中表 4 限值。					
2、废水					
原有项目酸洗线已于 2020 年拆除，厂区污废水仅为生活污水、冷轧含油废水。《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生活污水单独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无需自行监测。					
3、噪声					
厂界噪声排放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位置	检测结果 LeqdB（A）		标准限值 LeqdB（A）		结果评价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57	47	60	50	达标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8	49	60	50	达标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6	48	60	50	达标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备注	厂界北侧为邻厂共用墙，不具备监测条件，故不对其进行监测。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原有项目厂界监测噪声值昼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原环评批复要求和落实情况					
原环评批复要求和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2-24 原环评批复和相关落实情况					
批复文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揭市环审[2015]25号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原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规模为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年产不锈钢带 150 吨，改扩建项目在原有项目地址改扩建，占地面积增至 16700 平方米、改扩建		已落实。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年产不锈钢带 150 吨，改扩建项目在原有项目地址改扩建，占地面积增至 16700 平方米、改扩建后主要配套设备为压延四辊机 2 台套、分条机 5 台套、剪板机 4 台套、退火炉 3 台套，年生产量增至 15000 吨不锈钢带，改扩		

	后主要配套设备为压延四辊机 17 台套、分条机 2 台套、剪板机 4 台套、退火炉 10 台套、整平调直清洗线 3 条、电热轧炉 1 台、酸洗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备，年生产量增至 15000 吨不锈钢带，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2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建项目总投资 2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物耗、能耗、水耗和污染物产生量，同时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减排措施，最大限度地削减污染物排放量。	已落实清洁生产。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酸洗废水及酸雾产生。
	切实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酸洗废水经项目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严格做好生产区、酸洗区、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临时贮存仓库、废水处理设施、废水事故池等的地面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已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酸洗废水产生。生产区、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临时贮存仓库、废水处理设施、废水事故池等已做好地面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切实落实废气治理措施。酸洗槽酸雾应由集气罩收集、经碱液喷淋处理后引至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项目酸洗线应设置不小于 10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已落实废气治理措施。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酸雾产生。
	强化噪声治理措施。进一步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对主要噪声源合理布局，加强厂区噪声源消声、隔声、减震治理防护措施。	已强化噪声治理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并落实消声、隔声、减震治理防护措施。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酸洗废液、污泥及氧化铁皮等危险废物污染防治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并按规范建设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场所和设置收集装置，临时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确保及时合法转移，建立健全管理台账，	已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废水处理设施污泥：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酸洗废水产生。项目产生的污泥、废机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无废抹布、产生。危险废物均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落实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做到及时合法转移，并建立健全管理台账，不会导致危险废物流失。不合格产品经企业收集后统一由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避免危险废物流失。其他一般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化学品和危险废物的存放和使用管理，最大限度减少盐酸储存量，降低环境风险，加强生产、管道、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制定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并报环保部门备案，落实严格的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提高事故应急能力。配备必要的事故防范和应急设备，设置不小于 150m ³ 的废水事故应急池，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已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事故应急。已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化学品和危险废物的存放和使用管理，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不使用盐酸危险化学用品。定期对生产、管道、污染防治设施进行管理和维护。已制定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预案，并定期修订，已完成备案（445202-2024-0052-L）。已配备必要的事故防范和应急设备，原有项目设有两个共 25 m ³ 的应急事故罐、两个共 25m ³ 的事故应急池和两个 50m ³ 的事故应急池，应急事故罐和事故应急池合共 150 m ³ ，能满足应急需要，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施工噪声、扬尘、废水等污染。做好施工临时用地的生态恢复和绿化工作。	施工期已落实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施工噪声、扬尘、废水等污染。施工临时用地已做好生态恢复和绿化工作。
		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前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生产酸洗废水经处理后的外排废水同时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二中间排放标准（按两标准中较严者执行）。	生活污水排放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生产废水产生。
		废气排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项目焊接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废气排放能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焊接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	噪声排放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4464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小于 0.4464 吨/年、氨氮小于 0.0558

揭市环 审 [2017]11 号		吨/年、氨氮 0.0558 吨/年，在市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核拨。	吨/年，在市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核拨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时应报我局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项目建设已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已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取得验收批复（揭市环验[2015]18 号）。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原项目厂区内，不新增占地面积，主要内容为改造现有 1 条酸洗线，同时对现有废水、废酸处理设施进行技术改造。项目改建完成后年产量不变。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250 万元。	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占地面积 16700 m ² ，绿化面积 300 m ² 。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
		生产废水排入市区污水处理厂浓度及回用浓度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二间接排放标准中严者。	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产废气排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已于 2019 年拆除现有 1 条酸洗线，无酸雾产生。
		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	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于轧机、分条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范围在 70~85dB(A)之间。厂界周边噪声敏感点较少，且距离车间较远。项目已有有效的减震、隔声、消声措施，项目车间整体隔声量可达 25 dB(A)以上。边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时应报我局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项目建设已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已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取得验收批复（揭市环验[2018]10 号）。
	综上，原有项目落实了原环评报告中的环保要求，建设了相关环保设施，废气和噪声均可达标排放、无生产废水外排、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项目建成投运以来废气、废水等环保设施稳定运行，未收到环保投诉，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五、原项目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项目已要求环评审批意见要求落实相关环保措施，环保处理设施在运营阶段均正常运行，未发生异常的情况。自建厂至今，项目未收到环保方面的处罚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及居民投诉。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功能属性如下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表		
	编号	项目	类别
	1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	水环境功能区	项目纳污水体为榕江南河支流，附近水体榕江南河（揭阳侨中至灶浦镇新寮），均为Ⅲ类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2 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水库库区	否
	7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8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是（酸雨控制区）
	9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10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否
	11	是否生态敏感和脆弱区	否
	12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13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4	是否森林公园	否
	15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揭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年鉴（2024 年）》，揭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基本			

评价项目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共六项。2023 年揭阳市揭东区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环境空气质量情况汇总如下表：

表 3-2 揭阳市揭东区 2023 年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

监测指标统计值	SO ₂ 年均值 (μg/m ³)	NO ₂ 年均值 (μg/m ³)	CO 日均值 第 95 百分位数 (mg/m ³)	O _{3-8h} 第 90 百分位数 (μg/m ³)	PM ₁₀ 年均 值(μg/m ³)	PM _{2.5} 年均 值(μg/m ³)
浓度	8	15	0.8	129	46	18
质量标准	60	40	4	160	70	3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综上所述，2023 年揭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六个参评项目均满足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纳污水体为榕江南河支流，属于榕江南河水体（揭阳侨中至灶浦镇新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本评价采用《揭阳市生态环境监测年鉴（2024年）》监测数据如表3-4。

表 3-3 2023 年揭阳市榕江水系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值、粪大肠菌群外，水温 0.78 单位为℃、粪大肠菌群为个/L）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水温	pH	DO	COD	BOD ₅	氨氮	TP	石油类	粪大肠菌群数	LAS
榕江南河 （云光断面）	年均值	25.1	7.0	4.7	12.0	2.0	0.70	0.05	0.005	31092	0.003
	最大值	30.2	7.4	8.1	19	3.1	1.06	0.09	0.005	49000	0.0025
	最小值	18.1	6.4	3.4	4	1.3	0.22	0.01	0.005	7600	0.0025
	超标率%	—	0	83.3	25.0	2.8	83.3	0	0	-	0
Ⅱ类水标准		—	6~9	≥6	≤15	≤3	≤0.5	≤0.1	≤0.05	≤2000	≤0.2
榕江南河 （东湖断面）	年均值	25.3	6.8	4.4	11.9	1.9	0.78	0.06	0.005	64231	0.03
	最大值	32.1	7.5	8.1	19	2.9	1.81	0.16	0.005	240000	0.06

	最小值	16.3	6.3	2.2	7	0.6	0.01	0.02	0.005	25000	0.02
	超标率%	-	0	4.2	0	0	12.5	0	0	-	0
III类水标准		-	6~9	≥5	≤20	≤4	≤1.0	≤0.2	≤0.05	≤10000	≤0.2

监测结果表明，云光断面各指标的平均值除了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粪大肠菌群超标外，其他指标能符合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类限值，东湖断面各项指标的平均值除了溶解氧、氨氮、粪大肠菌群外，其他指标均能符合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限值，说明现在榕江南河的水质量属于轻度污染。

总体而言，榕江南河超标现象与水域周边生活污水排放量较大有关，大量未经处理的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对榕江流域的水质产生较大影响。

3、声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无需对项目周边环境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和调查，项目所在区域未发现野生珍稀动植物和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项目所在区域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不属于生态环境保护区，没有特别受保护的生物区系及水产资源，生态环境质量一般。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5、电磁辐射

改扩建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故无需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的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改扩建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

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不涉及酸洗工序，厂区地面均实现硬底化，无涉及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途径。本次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的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二、环境质量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为二类区，改扩建项目所在地的现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清单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3-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序号	指标	平均时间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
				二级标准	
1	SO ₂	年平均	μg/m ³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清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CO	24 小时平均	mg/m ³	4	
		1 小时平均		10	
4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μg/m ³	160	
		1 小时平均		200	
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6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7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日平均		15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纳污水体为榕江南河支流，属于榕江南河（揭阳侨中至灶浦镇新寮），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表 3-5 地表水环境质量指标执行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								
	序号		项目		Ⅲ类				
	1		pH		6~9				
	2		DO		≥5				
	3		CODcr		≤20				
	4		BOD ₅		≤6				
	5		NH ₃ -N		≤1.5				
	6		石油类		≤0.5				
	8		总磷		≤0.3				
	9		LAS		≤0.3				
	10		挥发酚		≤0.01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揭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整）（2021 年）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具体指标见下表。								
	表 3-6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dB（A）		≤50dB（A）				

环境保护目标	(1) 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7，周边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7 及附图。								
	表 3-7 改扩建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点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1	渔光村（袁厝寨、西庵前）	192	0	居住区	约 3000 人	环境空气二类	东侧	192
	2	渔光村（厚和陈）	-122	-119	居住区			西南侧	171
	3	渔光小学	12	-231	小学			约 1000 人	东南侧

	4	中骏世界城	-115	186	居住区	规划 3100 户		西北侧	219																								
	5	榕江南河支流	/	/	榕江南河支流	河流	地表水Ⅲ类水	东侧	613																								
	6	榕江南河	/	/	榕江南河	河流	地表水Ⅲ类水	南侧	1270																								
(2) 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噪声敏感目标点。 (3) 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4) 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不属于生态环境保护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脱脂清洗废水经原有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项目乳化废水经乳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回用，回用标准执行《钢铁企业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721-2011）表3.2.2中回用水标准，项目污水循环使用一定时间后经检测不能满足生产用水要求时，该部分污废水作为危险废物转移。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该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 3-8 回用水执行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table><tr><th>序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钢铁企业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721-2011）</th></tr><tr><td>1</td><td>pH</td><td>6~9</td></tr><tr><td>2</td><td>COD_{Cr}</td><td>≤100</td></tr><tr><td>3</td><td>BOD₅</td><td>--</td></tr><tr><td>4</td><td>SS</td><td>≤20</td></tr><tr><td>5</td><td>NH₃-N</td><td>≤10</td></tr><tr><td>6</td><td>石油类</td><td>≤5</td></tr><tr><td>7</td><td>氯离子</td><td>≤660</td></tr></table>									序号	污染物名称	《钢铁企业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721-2011）	1	pH	6~9	2	COD _{Cr}	≤100	3	BOD ₅	--	4	SS	≤20	5	NH ₃ -N	≤10	6	石油类	≤5	7	氯离子	≤660
	序号	污染物名称	《钢铁企业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721-2011）																														
	1	pH	6~9																														
	2	COD _{Cr}	≤100																														
	3	BOD ₅	--																														
	4	SS	≤20																														
	5	NH ₃ -N	≤10																														
	6	石油类	≤5																														
	7	氯离子	≤660																														

表 3-9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 mg/L, pH 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
1	pH	6~9
2	COD _{Cr}	250
3	BOD ₅	120
4	SS	150
5	NH ₃ -N	30
6	总氮	40
7	总磷	4

2、废气排放标准

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中表4现有和新建企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详见表3-10。

表 3-10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序号	污染物	生产工艺或设施	限值 (mg/m ³)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4	颗粒物	轧制机组	5.0	厂界、车间

按照《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钢铁、石化、水泥行业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粤环发〔2018〕8号），钢铁行业现有企业及新建项目执行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特别排放限值。项目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修改单）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并满足《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号）限值要求。详见表3-11。

表 3-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 mg/m³

序号	污染物名称	GB28665-2012及修改单	环大气(2019)35号	改扩建项目执行标准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颗粒物	15	10	1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2	二氧化硫	150	50	50	
3	氮氧化物	300	200	200	

项目油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修改单）

	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表 3-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序号	污染物	生产工艺或设施	限值 (mg/m ³)
	1	油雾	轧制机组	20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总量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 3-13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等效声级 Leq:dB (A)			
	适用标准		排放限值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60	50
	4、固废排放标准 改扩建项目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以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规定。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无需申请污水总量控制指标。生活污水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放，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纳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总量内，本次改扩建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不新增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改扩建项目不单独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 NO _x 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改扩建项目的新增总量控制指标为 NO _x ：6.19t/a。因此，改扩建项目还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为 NO _x ：6.19t/a。建项目建成后改扩建项目所需大气主要污染物的总量指标从 2021 年的减排量中调剂。			

	3、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固体废物均按照要求进行管理，不外排，改扩建项目无需申请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改扩建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改扩建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来自材料运输所产生的动力道路扬尘和装修废气。 项目的粉尘主要表现在交通沿线和工地附近，尤其是天气干燥及风速较大时影响更为明显，使项目所在区域及周围地区大气中总悬浮颗粒（TSP）浓度增大。 装修废气主要来源于装修材料，属无组织排放，主要污染因子为二甲苯和甲苯，此外还有极少量的汽油、丁醇和丙醇等。由于装修阶段废气排放周期短，因此装修期间应采用环保型材料，并加强通风，装修完成后，也应继续进行通风换气。 对施工废气可采取以下控制措施来降低其影响范围及程度： （1）加强施工现场环境管理，所有的材料应统一堆放、保存，并使用篷布等覆盖，并采用有效的防扬尘措施，如定期洒水抑尘，尽量减少搬运环节，搬运时要做到轻举轻放。 （2）建筑垃圾及时进行利用，以防因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而起尘，对作业处和材料、建筑垃圾等堆放场地定期洒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以减少扬尘量。 （3）合理安排工期，尽可能地加快施工速度，减少施工时间。 （4）使用环保型的装修材料，加强通风。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人员不在施工区域食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施工废水。 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现场清洗等排水，排放量较难估算，主要污染因子为 SS。
-----------	--

	若施工废水处理不当或直接任意排放，则会造成附近水体污染。故应加强施工污水治理，通过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不会对项目周边水体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装修噪声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机械噪声。 另外，施工过程中各种运输车辆的运行，将会导致道路两侧噪声级的增加，对沿路区域环境噪声有一定影响。 因此，在施工阶段，应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70dB（A），夜间≤55dB（A），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采取严格降噪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1）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作业时间，对主要噪声设备应采取相应的限时作业，并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一般晚 22 点到次日早 6 点之间禁止施工，合理安排工期，尽量减少夜间施工时间。 （2）合理安放施工机械，施工机械应尽可能放置于场地中央的位置，这样能最大限度地减轻对边界的影响。 （3）先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或消声措施，如在声源周围设置掩蔽物、加减震垫、安装消声器等，以最大程度地降低噪声。 （4）尽量压缩施工区运输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5）日常应注意对施工设备的维修、保养，使各种施工机械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 （6）施工单位应处理好与施工场界周围区域环境的关系，避免因噪声污染引发纠纷，影响社会稳定。 通过采取以上噪声控制措施后，预计施工期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为：拆除的设备设施、建筑垃圾和
--	--

	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根据同类施工统计资料，整个施工过程中，施工期建筑垃圾的排放量约为 1.0t，施工单位应及时清运，送至城管部门指定地点；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的排放量约为 0.01t/d，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上门清运，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综上所述，改扩建项目施工期间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等手段来减少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严格落实相应环境保护措施，把工程施工期间各污染物控制在最低的限度，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负面影响。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1污染源核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HJ885-2018）要求指出：“对于新（改、扩）建工程污染源，颗粒物优先采用类比法；其次采用排污系数法；二氧化硫、氟化物优先采用物料衡算法，其次采用类比法；氮氧化物采用类比法进行核算；其他特征因子源强核算方法选取优先顺序为物料衡算法、类比法。废气无组织源强采用类比法或其他可行方法进行核算。” （1）油雾废气 改扩建项目对轧机进行升级改造，带钢在轧制过程中需要喷淋乳化液进行润滑冷却，高温下乳化液组份中的水和矿物油均会蒸发，形成油雾。为了有效地捕集乳化液油雾，冷轧油雾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过滤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过滤净化装置是利用滤网的阻留作用脱除废气中的油类物质，回收油液排入乳化液循环系统循环使用。根据《钢铁行业轧钢工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用过滤净化技术处理油雾的净化效率≥80%。 项目油雾的产生情况类比《德清县荣昌冷轧带钢有限公司德清荣昌冷轧设备更新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轧机油雾处理设施进口监测数据，该项目已于2024年5月29日取得了《德清县荣昌冷轧带钢有限公司德清荣昌冷轧设备更新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类比情况如下：

**表 4-7 类比《德清县荣昌冷轧带钢有限公司德清荣昌冷轧设备更新技改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环境保护监测报告》可行性分析**

类比对象	德清县荣昌冷轧带钢有限公司德清荣昌冷轧设备更新技改项目（类比项目）	本项目	备注
轧制对象	钢带	钢带	一致
生产规模	5.5万t/a	15万t/a	/
轧制工艺	精轧	精轧	一致
轧制设备	1台三辊机，1台四辊机	2台四辊机，2台二十辊机，1台六辊机	类似
轧机幅宽	350mm	850mm/1200mm/1450mm	类似
轧制油、乳化液用量	2t/a	160t/a	/
乳化液喷淋用量	42t/a	1353t/a	/

根据上表分析，项目轧制过程中油雾的产生情况类比《德清县荣昌冷轧带钢有限公司德清荣昌冷轧设备更新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环境保护监测报告》数据是可行的，根据《德清县荣昌冷轧带钢有限公司德清荣昌冷轧设备更新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环境保护监测报告》数据，轧机油雾产生速率合计为 0.0595kg/h。类比项目乳化液喷淋用量为 42t/a，项目乳化液喷淋用量和轧制油用量为 1513t/a，即本项目达产时油雾产生速率为 2.14kg/h。

改扩建项目油雾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过滤净化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油雾采用顶吸风集气罩，顶吸风风量计算公式为：

$$k \times (a+b) \times h \times V_0 \times 3600 = \text{风量 (m}^3/\text{h)}$$

其中，k—安全系数，一般取1.4；

(a+b)—集气罩周长，单位为m，本项目在轧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项目设有 2 台四辊机、1 台六辊机和 2 台二十辊机，共 5 道轧制，本次拟设 5 个集气罩，周长为 $(2+2) \times 5 = 20\text{m}$ ；

H 为罩口至污染源的垂直距离，单位为 m，本项目取 0.3m；

V_0 为污染源气体流速，一般在 0.5m/s 至 1.5m/s 之间，考虑油雾沉降，本次

取1.5m/s。

则改扩建项目轧机油雾收集风量为45360m³/h，设计风量拟为50000m³/h。

集气罩收集效率60%，过滤净化装置去除效率80%。因此，轧机油雾排放的污染物质见表4-2和表4-3。

表 4-2 改扩建后全厂有组织油雾排放量

排放位置	污染物	产生速率	风量	收集率	净化率	排放速率	排放量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kg/h	m ³ /h	%	%	kg/h	t/a	mg/m ³	mg/m ³
DA002	油雾	1.28	50000	60	80	0.26	1.87	5.2	20

表 4-3 改扩建后全厂无组织油雾排放量

排放位置	污染物	产生速率	逸散率	排放速率	排放量
		kg/h	%	kg/h	t/a
轧机	油雾	0.856	40	0.856	6.16

综上，项目油雾有组织排放达到《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及修改单）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浓度限值，有组织油雾达标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加强车间管理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影响。

为进一步减缓油雾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还应该做好以下防治措施：

- ①定期检修油雾过滤净化装置，保证其净化效率；
- ②员工作业需戴防尘口罩、防护眼镜、劳保服等；
- ③冷轧车间设置排风扇加强车间内的空气对流；
- ④加强厂区绿化。

（2）退火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改扩建项目增加3台套燃天然气退火炉，天然气退火炉处理规模为15万t/a。

根据天然气退火炉的设备参数可知，1 台天然气退火炉的天然气用量为120m³/h，工作时间按照 7200h 计，3 台退火炉的天然气年用量为 259 万 m³。

改扩建项目退火规模为 15 万 t/a，即天然气用量为 259 万 m³/a。改扩建项目天然气用量取 300 万 m³/a。

①烟气量

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附录 C 中 C.5：“没有元素分析时，干烟气排放量的经验公式计算参照 HJ953”，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表 5，燃气锅炉的基准烟气量计算公式如下：

$$V_{gy}=0.285Q_{net}+0.343$$

式中：V_{gy}--基准烟气量，Nm³/m³；

Q_{net}--气体燃料低位发热量，MJ/m³。

天然气发热量取 35MJ/m³，故天然气的基准烟气量为 10.318 Nm³/m³，改扩建项目年耗气量为 300 万 m³，则退火炉排放烟气量为 3095.4 万 m³（4299.17m³/h）。

②颗粒物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HJ885-2018）相关要求，新、改、改扩建的工程污染源中规定，颗粒物优先采用类比法，其次采用产排污系数法核算。本次采用类比法核算。

颗粒物排放情况类比《福建鼎信科技有限公司不锈钢冷轧及深加工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项目于2024年4月取得了《福建鼎信科技有限公司不锈钢冷轧及深加工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类比情况如下：

表 4-4 类比《福建鼎信科技有限公司不锈钢冷轧及深加工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行性分析

类比对象	福建鼎信科技有限公司不锈钢冷轧及深加工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类比项目）	本项目	备注
退火对象	不锈钢带卷	热轧钢带	一致
生产规模	30万t/a	15万t/a	/
天然气用量	1300万m ³ /a	300万m ³ /a	/

退火炉	卧式退火炉	卧式退火炉	一致
供热	天然气	天然气	一致

根据《福建鼎信科技有限公司不锈钢冷轧及深加工配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数据，精轧退火炉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6.8mg/m³。

改扩建项目天然气退火炉烟气量为 3095.4 万 m³/a，则颗粒物排放量为 0.21t/a。

③二氧化硫

项目二氧化硫排放量核算采用《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HJ885-2018）中 5.1.2.2 规定公式进行计算：

$$D = \sum_{i=1}^n (fg_i \times s_{fg_i} \times 10^{-5}) \times 2 \times \left(1 - \frac{\eta}{100}\right)$$

式中：D--核算时段内二氧化硫排放量，t；
fg_i--核算时段内第 i 种燃气的使用，10⁴m³；
S_{fgi}--核算时段内第 i 种燃气中总硫含量，mg/m³；
η--脱硫效率，%。

项目天然气使用量为 300 万 m³/a，含硫量为 20mg/m³，脱硫效率为 0，则二氧化硫排放量为（300 万 m³/a*20mg/m³*10⁻⁵）*2*[1-（0/100）]=0.12t/a。

④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钢铁工业》（HJ885-2018）表 D.2，项目加热炉所参考的氮氧化物排放质量浓度范围为 100—300mg/m³，备注所属燃料中焦炉煤气比例高取高值。根据《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国内已调研企业排放浓度数据在 110~197mg/Nm³，保守估算，本次评价取 200mg/m³，排放速率为 0.86kg/h，排放量为 6.19t/a。

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量为 6250m³/h。则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5 改扩建后退火炉天然气燃烧时产生的废气污染源

排气筒	废气量	污染指标	SO ₂	NO _x	颗粒物
-----	-----	------	-----------------	-----------------	-----

天然气退火炉废气排放口 DA001	4299.17m³/h	排放浓度 mg/m³	3.95	200	6.8
		排放量 t/a	0.12	6.19	0.21
		排放速率 kg/h	0.017	0.86	0.029
(GB28665-2012 及修改单) 及 (环大气 (2019) 35 号) 标准限值 mg/m³			50	200	10

项目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能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及修改单) 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并满足《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 (2019) 35 号) 限值要求。

(3) 氨气

1) 液氨储罐贮存废气

根据《工业污染源调查与研究 (第二辑)》及《有机液体固定顶罐储存的污染物排放与控制》, 可由下式估算固定顶罐的工作排放。

$$LW=4.188\times10^{-7}\times M\times P\times K_N\times K_C$$

式中: L_w —固定顶罐的工作损失 (kg/m³ 投入量);

M —储罐内蒸气的分子量, 液氨为 17;

P —在大量液体状态下, 真实的蒸气压力 (Pa), 20℃时饱和蒸气压力, 液氨为 8.574Pa;

K_N —周转因子 (无量纲), 取值按年周转次数 K (K =年投入量/罐容量) 确定。

$K\leq 36$, $K_N=1$

$36<K\leq 220$, $K_N=11.467\times K^{-0.7026}$

$K>220$, $K_N=0.26$;

改扩建项目 K 为 $20/4=5$, K_N 取 1;

K_C —产品因子 (石油原油 K_C 取 0.65, 其他的有机液体取 1.0), 改扩建项目取 1。

由以上计算结果可知,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液氨固定顶罐的工作损失为 $3.97\times10^{-5}kg/m^3$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液氨使用量为 180t/a, 常温下密度为 $0.6g/cm^3$, 则呼吸产生的氨气废气量约为 $0.0117kg/a$, 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2) 氨分解装置残氨

根据设计资料，氨分解装置分解率为 50%，全厂氨年使用量为 180 吨，储罐无组织氨气排放量为 0.0117kg/a，则产生残氨为 89.99999415t/a，经气体提纯变温吸附剂吸收，该吸附剂升温后可析出氨气，收集后可继续进行氨分解，收集率约 80%，约 18t/a 氨气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

(4) 温室气体核算

改扩建项目主要为天然气会产生温室气体。根据《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 第 5 部分：钢铁生产企业》（GB/T 32151.5-2015）附录 B，天然气相关参数见下表。

表 4-6 天然气相关阐述

燃料品种		计量单位	低位发热量 GJ/t或 GJ/10 ⁴ Nm ³	单位热值含碳量 tC/GJ	燃料碳 氧化率
气体燃料	天然气	10 ⁴ Nm ³	389.31	15.3×10 ⁻³	99%

项目天然气用量为 300 万 m³/a，则改扩建项目温室气体排放量为 300×389.31×15.3×10⁻³×99%×44/12=6486.57t。

(5) 脱脂碱雾

本工程脱脂清洗只是光亮退火生产线上配套的脱脂段，并非建设脱脂清洗生产线。钢带脱脂段分为碱洗与水清洗两道工序，脱脂碱洗过程采用低浓度含碱清洗剂，且在全密闭的循环清洗槽内进行，槽内设置水喷淋系统。因此碱洗过程基本没有碱雾外排，定期更换碱洗液短时操作时的外排量也很小，则碱雾的挥发量均可忽略不计。

1.2 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源强见表 4-7。

表 4-7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收集效率	处理效率	排放情况		
		产生速率	产生量		%	%	排放形式	排放速率	排放量(t/a)

		(kg/h)	(t/a)					(kg/h)	
轧机	油雾	--	--	轧机经过滤净化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	60	80	有组织	0.26	1.87
							无组织	0.856	6.16
退火炉天然气燃烧废气	SO ₂	0.017	0.12	收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100	--	有组织	0.017	0.12
	NO _x	0.86	6.18		100	--	有组织	0.86	6.19
	颗粒物	0.029	0.21		100	--	有组织	0.029	0.21
液氨储罐贮存废气	氨气	--	0.0117kg/a	加强管理	--	--	无组织	--	0.0117kg/a
氨分解装置残氨	氨气	--	18t/a	加强管理	--	--	无组织	--	18t/a
食堂油烟	油烟废气	--	0.15kg/h	高效油烟净化装置	100	60	有组织	--	0.072t/a
焊接设备	焊接烟气	--	0.052g/h	加强管理	--	--	无组织	--	0.0312kg/a
表 4-8 改扩建项目废气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序	编号	排放	污染物	排放口地理	排气筒	烟	排气	烟	类

号		口名称	种类	坐标		高度 m	气温 ℃	筒尺寸	气风 速 m/s	型
				经度	纬度					
1	DA001	天然气退火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116°24'21.86"	23°31'46.63"	15	250	内径0.4m	9.50	一般排放口
2	DA002	油雾废气排放口	油雾	116°24'20.43"	23°31'47.46"	15	25	内径1.2m	12.29	一般排放口

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核算见表 4-9。

表 4-9 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DA001	SO ₂	3.95	0.017	0.12
2		NO _x	200	0.86	6.19
3		颗粒物	12.2	0.61	4.41
4	DA002	油雾	5.2	0.26	1.87
一般排放口合计		SO ₂			0.12
		NO _x			6.19
		颗粒物			0.21
		油雾			4.41
有组织排放合计		SO ₂			0.12
		NO _x			6.19
		颗粒物			0.21
		油雾			1.87

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核算见表 4-10。

表 4-10 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核算表

序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轧机	油雾	过滤净化装置	--	--	6.16
2	液氨储罐、氨气回收装置残氨	氨气	加强管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1.5	18.0000117
无组织排放统计						

无组织排放统计	油雾	6.16
	氨气	18.0000117

因此，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核算见表 4-11。

表 4-11 改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有组织+无组织）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SO ₂	0.12
2	NO _x	6.19
3	颗粒物	0.12
4	油雾	8.03
5	氨气	18.0000117

1.3 非正常排放情况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HJ885-2018），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有烧结机（球团设备）开机、除尘器故障、脱硫设施故障和脱销设施故障。

改扩建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包括油雾过滤净化装置出现故障完全失效，但废气收集系统可以正常运行，废气直接排放等情况，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4-12 非正常工况排气筒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非正常排放原因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2	油雾	过滤净化装置故障	1.28	25.6	1	1	立即停止生产，进行检修

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隔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施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1.4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燃天然气退火炉尾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冷轧油雾经过滤净化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回收油液排入乳化液循环系统循环使用。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846-2017）和《钢铁行业轧钢工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轧机油雾经过滤式净化的，为可行性技术。根据《钢铁行业轧钢工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轧机油雾采用“过滤净化装置”净化，均为可行性技术。

综上，项目采用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在技术上是可行的。

1.5 各排气筒高度设置合理性分析

改扩建项目 DA001~DA002 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根据调查，改扩建项目周边 200m 最高建筑物高度约为 10m，改扩建项目排气筒比周边 200m 最高建筑物高度高 5m>3m，因此改扩建项目各排气筒高度设置是合理的。

1.6 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 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及炼焦化学工业》（HJ878-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等内容，确定项目废气日常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13 废气自行监测表

排放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有组织	排气筒DA001	SO ₂	1次/季度
		NO _x	1次/季度
		颗粒物	1次/季度
	排气筒DA002	油雾	1次/半年
无组织	车间	颗粒物	1次/年
	厂界	油雾	1次/年
		颗粒物	1次/季度

2、废水

2.1 水污染物源强

1) 生活污水

改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人数，仍为 90 人，均在厂内用餐，工作制度仍为年工作 330 天。生活污水量仍为 8.64t/d，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2592t。生活污水产生情况不变。

2) 生产废水

①乳化液配置用水

乳化液配置情况及水的用量：

表 4-14 乳化液配制情况及水的用量

生产线	轧机数量 (个)	乳化液浓度	槽液温度 (°C)	池液更换次数 (次/年)	喷淋液用量 (t/d)		废液去向
					乳化油用量 (t/d)	用水量 (t/d)	
冷轧	5	3%~6%	45~55	4	0.01	4.5	危废间

改扩建项目产生的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过滤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②冷却循环水

原有项目环评未对冷却水进行核算，本次评价主要核算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冷却循环水。

改扩建项目设有一个800m³/h冷却塔和两个400m³/h冷却塔，用于退火冷却循环水系统、轧制冷却水循环系统等。退火炉冷却水和压延冷却水循环使用，均不外排。冷却水蒸发需要补充新水，循环冷却水进、出冷却塔温差10℃，蒸发损失率约为1.67%，风吹损失率为0.1%，则循环冷却水补水量为28.32m³/h（679.68m³/d）。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水和乳化液废水，循环冷却水和乳化液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即项目改扩建后无新增外排废水。

③脱脂清洗废水

脱脂清洗过程将产生含碱、含油废水，正常情况下清洗废水收集至原有废水处理系统，经隔油-调节反应-过滤-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并补充新鲜水。

根据水平衡，改扩建项目脱脂清洗废水产生量为28.29m³/d。废水水质类比《福建瑞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冷轧不锈钢精密钢带改扩建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书》脱脂废水处理前水质，该项目已于2024年6月11日取得宁德市生态环境局《福建瑞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冷轧不锈钢精密钢带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宁环评〔2024〕26号）。类比情况如下：

表 4-15 类比《福建瑞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冷轧不锈钢精密钢带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可行性分析

类比对象	福建瑞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冷轧不锈钢精密钢带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类比项目）	技改项目	备注
处理对象	热轧不锈钢带	热轧钢带	类似
生产规模	100万t/a	15万t/a	/
脱脂清洗工艺	碱液喷淋+刷洗+漂洗	碱液喷淋+刷洗+漂洗	类似
药剂	低浓度含碱清洗剂	低浓度含碱清洗剂	类似

根据上表分析，本项目脱脂清洗废水处理前水质情况类比《福建瑞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冷轧不锈钢精密钢带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数据是可行的，根据《福建瑞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冷轧不锈钢精密钢带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数据，类比项目脱脂清洗废水处理前水质情况如下表。

表 4-16 类比项目脱脂清洗废水处理前水质 单位：mg/L

废水种类	COD _{Cr}	石油类
脱脂清洗废水	300	20

改扩建项目脱脂清洗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如下表。

表 4-17 除油清洗废水产生情况

废水种类	项目	COD _{Cr}	石油类
脱脂清洗废水产生量：28.29t/d	产生浓度（mg/L）	300	20
	产生量（t/a）	2.55	0.17

2.2 废水处理设施

①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

改扩建项目新增设置 1 套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用于乳化液的循环供给。

改扩建项目产生的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过滤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主要由供液、回液、收集箱、过滤、冷却组成。系统主要工作流程为：

供液系统负责给轧机机组提供生产所需的乳化液，要求乳化液呈半稳定或稳定状态，工作温度 45℃~55℃。

回液管→提升泵→磁棒过滤箱→磁棒粗过滤机→霍夫曼过滤机→一体式搅拌器→除油器→净液箱→供液泵→板式换热器→轧机使用

为了保证乳化液一直控制在设定的温度值内运行，系统配置 200m² 和 100m² 板式换热器二台，当乳化液温度超过设定值上限时，由温度传感器发出指令，打开冷却水气动进水阀，冷却泵启动。对乳化液进行降温;当乳化液温度达到设定值下限时，由温度传感器发出指令，将冷却水气动进水阀关闭。如此循环，达到控制乳化液温度的目的。

②原有的乳化液废水处理系统

厂内已建一座处理规模为 50m³/h 的废水处理系统，主要处理乳化液废水，处理后的尾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废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排入污泥干化系统脱水，产生的泥饼委外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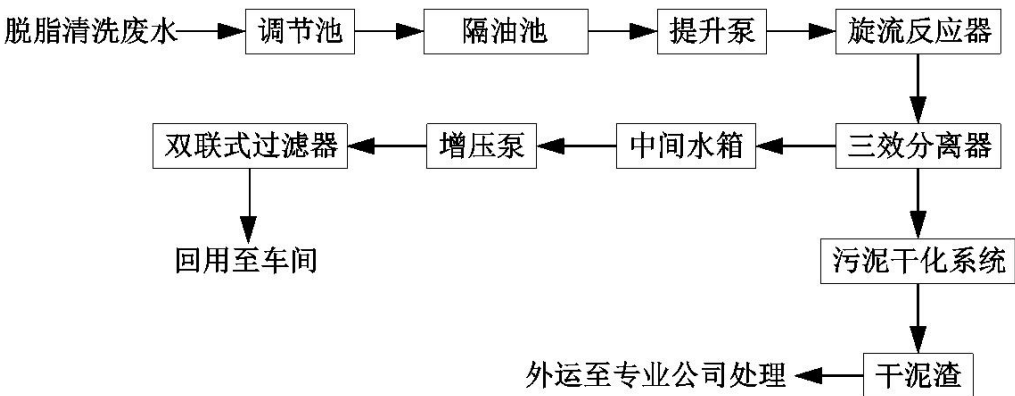


图 4-1 依托的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

①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846-2017），改扩建项目产生的乳化液废水经乳化液循环过滤系统过滤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846-2017）和《钢铁行业轧钢工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要求相符。

	②含油废水处理系统 依托厂内已建的 1 套 50m³/h 的含油废水处理系统，处理退火炉脱脂段产生的废水。 工艺可行性： 由于本工段废水水质特征主要是含碱、含油，根据《钢铁行业轧钢工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HJ-BAT-006），化学破乳预处理技术是通过投加化学药使废水中的乳化液脱稳，在混凝剂或气浮作用下从水体中分离，该技术适用于轧钢工艺浓碱及乳化液废水的预处理，破乳前需要调节 pH 值。 本工段废水先进入调匀池进行水质、水量调节，然后进入调节池进行 pH 值调节。经过除油预处理后，由泵提升至反应池将 pH 值调至 7 左右，在絮凝剂的协同作用下，废水中的污染物与絮凝剂形成胶团，最后进入三效分离装置，在分离装置装置内使空气充分溶于水中，在分离装置装置中释放，溶解于水中的过饱和空气以微细气泡形式在池中逸出，将水中悬浮物颗粒和油粒带到水面形成浮渣排除。最后进入过滤器过滤后回用于车间脱脂清洗工序，其处理工艺是可行的。 水量可行性：项目脱脂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8.29t/d。已建含油废水处理系统处理量为 50t/h，目前可用余量为 35t/h，可满足生产需求。 2.3 废水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废水污染源应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钢铁工业及炼焦化学工业》（HJ878-2017）要求及环境保护管理需要开展自行监测，运营期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单独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无需自行监测。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改扩建项目主要的噪声源主要为升级改造后和新增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改扩建项目主要对轧机、废水废气处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并增加
--	---

3 套退火炉、2 台套 1450 二十辊机、1 台套 1200 六辊机、3 台分条机、8 台磨床、1 台精整机、1 台重卷机、2 台氨分解器等辅助设施。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HJ885-2018）》中的附录 G.1，项目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表 4-18 项目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源强（dB（A））	降噪措施	降噪后源强（dB（A））
压延	1	六辊机	1	85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60
	2	二十辊机	2	85		60
剪板、 分条	3	分条机	3	85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60
	4	精整机	1	85		60
	5	磨床	8	80		55
	6	拉矫机	1	85		60
重卷	6	重卷机	1	85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60
退火	7	退火炉配套风机	3	95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70
	8	氨分解装置	2	75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50
废气处理系统	9	轧机油雾净化器配套风机	1	95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70
废水处理系统	10	乳化液过滤循环装置	1	80	减震基础、 厂房隔声	55

由于距离和其他因素的作用，噪声强度随传播距离的增大而衰减，随着距离的增加，对周围噪声环境的影响逐步减少。

3.2 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T2.4-2021），选用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做必要简化。

噪声衰减公式：

$$L_2=L_1-20\lg(r_2/r_1)$$

式中：L₂—距离源 r₂处的 A 声级，dB（A）；

L₁—距声源 r₁处（1m）的 A 声级，dB（A）；

r₂、r₁—距声源的距离，m。

噪声叠加公式：

$$L = 10 \lg \sum_{i=1}^n 10^{0.1 L_i}$$

式中：L—某点噪声总叠加值，dB（A）；

L_i —第 i 个声源的噪声值，dB（A）；

n—噪声源个数。

3.3 预测结果

根据上述预测模式及预测参数，预测出改扩建项目建成运行时，经过厂房隔声，各厂界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19 和表 4-20 所示。

表 4-19 改扩建项目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 单位：dB（A）

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源强 (dB(A))	与厂界距离 (m)				贡献值 (dB (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压延	1	六辊机	1	85	52	135	29	25	28.7	20.4	33.8	35.1
	2	二十辊机	2	85	19	145	72	12	37.4	19.8	25.9	41.4
剪板、分条	3	分条机	3	85	58	100	45	53	29.5	24.8	31.7	30.3
	4	精整机	1	85	20	104	76	53	34.0	19.7	22.4	25.5
	5	拉矫机	1	85	16	139	75	32	35.9	17.1	22.5	29.9
	6	磨床	8	80	22	131	18	48	37.2	21.7	38.9	30.4
重卷	7	重卷	1	85	40	95	61	78	42.7	35.2	39.1	36.9
退火	8	退火炉配套风机	3	95	50	120	49	45	19.0	11.4	19.2	19.9
	9	氨分解装置	2	75	63	120	89	57	34.0	28.4	31.0	34.9
废气处理系	10	轧机油雾净化器配套风	1	95	68	148	29	20	18.3	11.6	25.8	29.0

求，对周边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3.4 声环境监测计划

表 4-21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项目厂界东侧和西侧和南侧各一个监测点	噪声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废

4.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不合格产品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产生量约4639t/a。经收集后统一由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

4.2 危险废物

根据《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 钢压延加工》，改扩建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主要为：

（1）废乳化液：当乳化液的油浓度、皂化值等指标无法满足轧制要求而更换时产生的废液，主要含有含硫化合物、石油类、重金属，产生系数为0.02~0.1kg/t产品。改扩建项目产品规模为15万吨，废乳化液产生系数取平均值0.06kg/t产品，即改扩建项目废乳化液产生量为9t/a，属于危险废物HW09（900-007-09），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2）冷轧油泥：乳化液磁性过滤系统分离出的铁粉等杂质，主要含有含硫化合物、石油类、重金属，产生系数为1.4~8.8kg/t产品。改扩建项目产品规模为15万吨，冷轧油泥产生系数取平均值5.1kg/t产品，即改扩建项目冷轧油泥产生量为765t/a，属于危险废物HW08（900-200-08），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3）废矿物油：改扩建项目对轧制过程中产生的油雾进行净化时产生的废矿物油，主要含有硫化合物、石油类。根据废气章节分析，过滤净化装置过滤的废矿物油约17.694t/a，废矿物油属于危险废物HW08（900-249-08），

	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4) 废滤网：改扩建项目油雾过滤净化时，定期更换产生的废弃滤网，主要含有含硫化合物、石油类。改扩建项目过滤网更换周期为1~2年，废过滤网产生量为0.1t/a，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041-49），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5) 废矿物油和废弃的含油抹布：设备检修与维护产生的会产生废矿物油和废弃的含油抹布，产生量分别为0.5t/a和0.1t/a，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041-49），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6) 槽渣：改扩建项目钢材表面清洗产生的槽渣，主要含有有机物、石油类、重金属。改扩建项目废槽渣产生量为 29.952t/a。脱脂清洗线槽渣属于危险废物 HW17（336-064-17），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7) 废水处理污泥：钢材表面脱脂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产生的污泥，主要含有重金属。项目污泥产生量为 20t/a。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HW17（336-064-17），应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8) 原料空桶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6.1:“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不作为固废管理。项目乳化液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空桶，产生量约0.5t/a，由供应商定期回收利用。 4.3 生活垃圾 改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人数，工作制度仍为 300 天。原有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7t/a，改扩建项目建成后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7t/a，交由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改扩建项目主要固体废物污染源产排情况见表 4-40，其中危险废物汇总见表 4-18。
--	--

表 4-22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固体废物污染源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量 (t/a)	处置措施		排放量
					设施	处置量 (t/a)	
轧制	轧制车间	不合格产品	一般工业固废	4639	由回收公司回收综合利用	4639	0
冷轧	轧制车间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9	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9	0
		冷轧油泥	危险废物	756		756	0
油雾净化	轧制车间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17.694		17.694	0
		废过滤网	危险废物	0.1		0.1	0
脱脂清洗	脱脂清洗线	槽渣	危险废物	29.952		29.952	0
废水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	污泥	危险废物	20		20	0
设备检修与维护	厂区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0.5		0.5	0
		废弃的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0.1		0.1	0
储运	仓库	原料空桶	--	0.5	由供应商定期回收利用	0.5	0
员工办公生活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7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7	0

表 4-23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9t/a	轧制	液体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重金属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重金属	每天	T	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利用处置
2	冷轧油泥	HW08	900-200-08	756t/a	轧制	固体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重金属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重金属	每天	T, I	
3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	17.694	油雾净化	液体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	每月	T, I	

4	脱脂清洗槽渣	HW17	336-064-17	29.952 t/a	脱脂清洗	液体与固体混合物	有机物、石油类、重金属	有机物、石油类、重金属	每天	T/C
5	污泥	HW17	336-064-17	20t/a	废水处理	固体	重金属	重金属	每天	T/C
6	废过滤网	HW49	900-041-49	0.1t/a	油雾净化	固体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	含硫化合物、石油类	1~2年	T/In
7	废矿物油	HW49	900-041-49	0.5t/a	设备检修与维护	液体	石油类	石油类	检修与维护时	T/In
8	废弃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1t/a	设备检修与维护	固体	石油类	石油类	检修与维护时	T/In

按照危险固废处置的有关规定，对属于国家规定危险废物之列的固体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妥善处理。外运时需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中的要求，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信息系统）填写、运行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公开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污染防治信息；在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并对所造成的环境污染及生态破坏依法承担责任；未经公安机关批准，危险废物运输车辆不得进入危险货物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因此，必须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类固体废弃物的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贮存场所应有明显的标识，并有防腐、防渗等设施。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33m²，用于暂存废乳化液及油渣和废矿物油等。

表 4-24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170kg桶装	2t	每月
	冷轧油泥	HW08	900-200-08	170kg桶装	5t	1天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	170kg桶装	1.5t	每月

33m ³)	废过滤网	HW49	900-041-49	170kg桶装	0.1t	2~3年
	除油清洗槽渣	HW17	336-064-17	170kg桶装	5t	1月
	污泥	HW17	336-064-17	25kg袋装	10t	1月
	废矿物油	HW49	900-041-49	170kg桶装	0.5t	1年
	废弃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170kg桶装	0.1t	1年
危险废物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1）所有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应使用符合标准要求的容器盛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必须完好无损； （2）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3）危险废物贮存间的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4）厂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制度，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5）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6）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届时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与具有处理能力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签订相关协议，根据建设项目周边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分布情况、处置能力、资质类别等，企业拟将废乳化液及油渣等交由揭阳市宝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改扩建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						

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对各类危险废物进行分类贮存，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符《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所示的标签等，防止造成二次污染。要定期检查胶桶是否有损坏，防止泄漏，然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接收处置单位处理，运输转移时装载危险废物的车辆必须做好防渗、防漏的措施，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做好申报转移记录。改扩建项目运营过程各类危废暂存区有足够的容纳空间。按以上处置方法妥善处理，基本可消除其对项目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

改扩建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能得到妥善处理不外排，因此改扩建项目产生的生产固废，对周围环境无明显不良影响。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改扩建项目没有渗井、污灌等排污方式。根据项目所处区域的地质情况，改扩建项目营运期可能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是车间、废水处理设施、污水管道等污水下渗可能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的污染。为防止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对这些场所做好硬底化及防渗防泄漏措施，定期对用水及排水管网进行测漏检修，确保这些设施正常运行。在营运期经过对车间、污水处理设施、排水管道等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后，项目营运期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6、环境风险

（1）评价原则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T169-2018）的要求，环境风险评价应以突发性事故导致的危险物质环境急性损害防控为目标，对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环境风险预防、控制、减缓措施，明确环境风险监控及应急要求，为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防控提供科学依据。

（2）评价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 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项目主要涉及天然气、乳化油、

乳化液、液氨、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的暂存数量及储存位置详见表 4-25。

表4-25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涉及的风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t	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t			储存位置
			仓库最大 贮存量/t	生产线 在线量/t	合计/t	
1	天然气	300万m ³	0	0.347	0.347	天然气管道
2	乳化油	12	2	4	6	储罐
3	液氨	20	4	0	4	氨瓶
4	废乳化液	9	1	0	1	危废间
5	废油	2	2	0	2	危废间
6	乙炔	3.74	0.374	0	0.374	乙炔气瓶

注：1、项目所用天然气为管道天然气，项目厂区内拟建管道长度约50m，管道直径为8.9cm，管道天然气密度为78kg/m³，则天然气最大存在量为
 $50 \times 8.9 / 100 \times 78 / 1000 = 0.347t$ ；

2、乳化油每月购买一次，最大存在量为2t；

3、液氨采用10个400kg钢瓶储存，最大存在量为4t；

4、废乳化液满1t后进行转移，最大存在量为1t；

5、废油满1t后进行转移，最大存在量为1t；

6、乙炔常温下密度为 1.17kg/m³

表4-26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涉及的风险物质Q值计算

序号	名称	最大存在 量/t	临界量/t	Q值	储存位置
1	天然气	0.347	50	0.0069	天然气管道
2	乳化液	6	2500	0.0024	储罐
3	液氨	4	10	0.4	钢瓶
4	废乳化液	1	2500	0.0004	危废间
5	废油	2	2500	0.0008	危废间
6	乙炔	0.374	10	0.0374	乙炔气瓶
合计				0.4479	--

经辨识，则本项目危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4479$ ， $Q<1$ ，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 4.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确定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3) 风险识别

①风险物质识别

项目可能发生突发的环境事件风险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4-27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全厂风险识别结果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影响的环境目标
生产车间	冷轧生产线	乳化液	泄漏	漫流、扩散、渗透	地表水、大气、地下水等
贮存系统	乳化油储罐	乳化油	泄漏		
	废乳化液储罐	废乳化液	泄漏		
	液氨储罐	液氨	泄露		
	乙炔气瓶	乙炔	泄漏、火灾		
	生产车间	乳化液	泄漏、火灾		
	危废暂存间	废乳化液、废油	泄漏、火灾		
废气治理设施	油雾净化器	油雾	事故排放		

②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有毒有害物料主要有天然气、液氨发生泄漏，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并可能引起火灾、爆炸风险等环境风险造成的次生和伴生环境风险。

1) 液氨泄漏事故分析

项目设置 10 个 400kg 的氨瓶储存液氨。氨气为危险化学品，吸入后对鼻、喉和肺有刺激性，引起咳嗽、气短和哮喘等；可因喉头水肿而窒息死亡；可发生肺水肿，引起死亡。氨水溅入眼内，可造成严重损害，甚至导致失明，皮肤接触可致灼伤。

液氨易分解放出氨气，温度越高，分解速度越快，而氨气的外逸，有可能形成储罐周边的局部空气污染，且可能形成爆炸性气氛，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本项目液氨储存量较小，仅在氨分解过程中使用，直接分别成 H_2 和 N_2 。在规范操作的情况下，一般不会发生氨气泄漏。

2) 天然气泄漏事故分析

天然气管道一旦发生泄漏，泄漏出的天然气遇明火，会有火灾、爆炸风

	险可能的次生危险性主要包括救火过程产生的消防污水如没有得到有效控制，可能会进入清浄下水或雨水系统，造成排水区域的水体污染。 同时火灾爆炸后破坏地表覆盖物，会有部分液体物料、受污染消防水进入土壤，甚至污染地下水。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燃烧不充分的情况下，产生的CO、SO₂、氮氧化物和少量烟尘，对大气环境会造成局部污染。本项目天然气由市政管道供应，在规范操作的情况下，一般不会发生天然气泄漏。 3) 乳化油/废乳化液/废油泄漏事故分析 乳化油/废乳化液属于油类物质，油类物质遇明火易发生火灾事故，同时产生大量 CO，当空气中一氧化碳浓度达到一定浓度时会引起中毒死亡。 4) 乙炔泄漏事故分析 乙炔在使用和储存过程中若发生泄漏，会直接导致环境中出现有毒气体，污染空气，进而可能影响到动植物的生态系统和人类的健康。 乙炔一旦泄漏，与空气中的氧气混合达到一定的浓度范围，遇到明火、高热或氧化剂就有燃烧、爆炸的危险。其次，乙炔泄漏还可能对地表水和土壤造成污染。泄漏的乙炔气体若未得到及时控制，可能会通过各种途径进入水体或土壤，对水生生物和土壤生态造成危害。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与应急要求 1) 风险物质储存风险防范措施 ①合理布局储存区，储存区内布置按储存的物质性能分类分区存储，性质相抵触、灭火方法不同的原料物品应分类贮存。 ②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房温度不宜超过 30℃，保持容器密封；切忌混合储存；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 ③储存区应设置专人管理，完善和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定期对储存区安全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在仓库内化学品要挂牌标识。 ④每次化学品入库时，检查外包装是否有破损情况，密封是否严密，避免化学品泄漏或挥发。
--	---

	⑤项目环境安全措施 项目化学品仓库/危险废物堆放点等物料存放前应进行包装，并检查包装是否完好；危险废物暂存仓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对堆放间，建设单位对仓库进出口设置 0.2m 高的堤坡，并对墙体及地面做防腐、防渗措施，地面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 cm/s。 2）液氨储存风险防范措施 ①液氨输送过程全部采用密封管道进行，并设置气体检测报警仪。 ②对运转设备、阀门、管道材质的选用先进、可靠的产品。 ③在有可能发生氨气泄漏的生产现场配置防毒面具、防护眼镜、绝缘手套、绝缘鞋、水靴、安全帽、防尘口罩等个人防护设备。 3）乙炔储存风险防范措施 ①使用专门设计用于乙炔的、符合安全标准的气瓶，并定期检查其完整性和安全性。 ②气瓶应避免抛、滑、滚、碰撞和倒置，应轻装轻卸，并使用专门的气瓶固定装置进行固定。 ③储存区域应设置明显的“易燃易爆”警示标识，并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 ④定期检查乙炔气瓶的阀门、压力表等部件是否完好，确保无泄漏现象。 定期检查和维修储存区域的消防设备、防爆设备和通风设施 4）天然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 ①在车间入口燃气总管装有蝶阀及盲板阀作为可靠切断装置，并在车间入口管道上设有流量检测装置，在管道高点设有放散装置，管道低点设排水设施。 ②可能发生燃气泄漏的用户及管道区域设置燃气低压报警及与燃气低压信号联锁的快速切断阀等防回火设施；设置供设备维修时使用的吹扫燃气设施。
--	---

	③监测控制措施 a.燃气管道设有压力、流量测量装置以及快速切断装置；点火燃气设低压报警和助燃风低压报警，并设自动切断装置； b.燃气进口管道设低压报警、自动切断和充气吹扫装置； c.点火器烧嘴的空气管采取防爆措施，并设置空气、燃气比例调节装置和火焰监测装置。 d.安装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确保第一时间发现罐体泄漏，及时采取措施。 5) 其他危险废物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产生的其他危险废物均置于专用容器/桶中运至危废暂存间；厂内运输采用车辆由生产车间转运至危废暂存间，运输道路均硬化；厂区产生的危废均不易挥发，且危废暂存间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要求，并设置渗漏收集措施；一旦发生泄漏事故，应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6) 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对设备的维修管理，建立定期维护的人员编制和相关制度，制定严格的规范操作规程，加强厂区污染源的清洁工作，以保证废气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企业应对例行监测数据进行日常的统计与分析，建立运行档案，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施的故障，如一旦确定故障，则应立即组织检修，减少事故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7) 废水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平时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如一旦确定故障，则应立即组织检修，减少事故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8) 固废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各种危废的管理工作，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严格
--	---

	执行。 ②一般固废间、危废间规范化设置，并加强贮存、运输、处置等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坚决做到环环有记录，环环有量的概念，杜绝其量的减少和流失。 ③一般固废间、危废间设置围堰，用于应对可能的泄漏事故。 9) 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的配备，严格落实有关消防技术规范的规定，加强人员疏散设施管理，保证疏散通道畅通。 ②定期进行防火安全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完整好用。 ③公司要求职工应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杜绝“三违”（违章作业、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作业时要遵守各项规定（如动火、高处作业、进入设备作业等规定）、要求，确保安全生产。 ④公司强化安全、消防和环保管理，完善环保安全管理机构，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厂区内严禁烟火，严格动火审批制度，进料车辆必须戴阻火器。 10) 事故应急池： 事故应急池根据《化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范》（GB50483-2009）和《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09）中的相关规定设置。事故池主要用于区内发生事故或火灾时，控制、收集和存放污染事故水（包括污染雨水）及污染消防水。污染事故水及污染消防水通过雨水的管道收集。事故应急水池容量按下式计算： $V_{\text{事故池}} = (V_1 + V_2 - V_3) \max + V_4 + V_5$ 式中： $(V_1 + V_2 - V_3) \max$ ——为应急事故废水最大计算量，m^3； V_1——为最大一个容器的设备（装置）或贮罐的物料贮存量，m^3； V_2 ——为在装置区或贮罐区一旦发生火灾爆炸及泄漏时的最大消防水量，包括扑灭火灾所需用水量和保护邻近设备或贮罐（最少3个）的喷淋水量，m^3；
--	---

	V_3——为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装置或罐区围堰、防火堤内净空容量 (m^3) 与事故废水导排管道容量 (m^3) 之和。 V_4——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废水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m^3; V_5——为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废水收集系统的当地的最大降雨量, m^3, $V_4=10q \cdot Ft$; 1) 事故状态下物料量 (V_1): 公司液氨的单个储罐最大储存量为400kg, $0.7m^3$。则物料量V_1约为$0.7m^3$。 2) 消防用水量 (V_2): 一次灭火消防最大用水量建筑为丙类仓库, 消防用水量为15L/s, 火灾延续时间为2h, 则最大消防用水量V_2为$108m^3$。 3) 事故废水导排管道容量 (V_3): 公司事故废水导排管道容量为 $0m^3$。 4) 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废水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V_4): 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废水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为 $0m^3$。 5) 雨水量 (V_5): 按下式计算 $V_5=10q \cdot Ft$ 式中: V_3——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 m^3; q——降雨强度, mm; 按平均日降雨量; (q_a——年平均降雨量, mm; 揭阳市年平均降雨量为 1750-2119mm, 取$q_a=1935mm$; n——年平均降雨日数。n取117天;) F——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 ha; $F=0.1ha$; (该公司生产区域约1.67ha) t——降雨持续时间, h; $t=4h$(取发生事故时降雨持续时间为4h); $V_3=10qFt/24=66.16m^3$ 因此,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公司应准备的最小事故应急池容积为: $V_{\text{事故池}} = (V_1+V_2-V_3) \max + V_4+V_5=0.7+108-0+66.16= 174.86m^3$ 本公司原有项目应急事故池容积为$206.74m^3$, 能满足改扩建后全厂的应急需要。事故排水收集设施在事故状态下顺利收集泄漏物和消防水, 日常保持足够的事故排水缓冲容量; 围堰设排水切换阀, 正常情况下通向雨水系统的阀门关闭, 通向应急事故水池的阀门打开, 且自建管线, 能将所收集废水送至厂区
--	---

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改扩建项目依托原有的风险防范措施，并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工作，加强日常的管理和维护，做好人员培训工作，要求职工持证上岗，规范操作机械设备及流程。

(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改扩建项目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可以将项目的风险水平降到较低的水平，因此改扩建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在可接受的范围。一旦发生事故，建设单位应立即执行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合理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7、项目改扩建前后污染物“三本账”

改扩建项目改扩建前后污染物“三本账”汇总见表 4-28。

表 4-28 项目改扩建前后污染物“三本账” 单位：t/a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名称	改扩建前项目	改扩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改扩建后全厂排放量	改扩建后排放增减量
		排放量（废水、固废产生量）	产生量	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SO ₂	0	0.12	0.12	0	0.12	+0.12
	NO _x	0	6.19	6.19	0	6.19	+6.19
	颗粒物	--	0.12	0.12	--	0.12	+0.12
	油雾	--	22.10	4.41	--	4.41	+4.41
	氨气	--	18.00001117	18.0000117	--	18.0000117	+18.00000117
	食堂油烟废气	0.072	0	0	0	0.072	0
	焊接废气	0.0312kg/a	--	--	0	0.0312kg/a	0
废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8.64t/d	0	0	0	8.64t/d	0
	脱脂除油清洗废水	--	28.29t/d	0	0	0	0
	乳化液废水	--	3608t/d	0	0	0	0
	循环冷却水	--	339.84t/d	0	0	0	0
固体废物	不合格产品	70	4369	0	70	0	0
	废乳化液	--	9	0	--	0	0

		冷轧油泥	0.9	765	0	0.9	0	0
		脱脂除油 清洗槽渣	--	29.952	0	--	0	0
		污泥	0.9	20	0	0	0	0
		油雾净化 废矿物油	--	17.694	0	--	0	0
		废过滤网	--	0.1	0	--	0	0
		设备检修 与维护废 矿物油	--	0.5	0	--	0	0
		废弃含油 抹布	0.2	0.1	0	0.2	0	0
		原料空桶	--	0.5	0	--	0	0
		生活垃圾	27	0	0	0	0	0
8、项目环境管理要求 废水处理系统管道建设要求：落实“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明管输送”的原则：生产污(废)水可采用压力输送、接地或贴地自流输送等形式明管输送，一般不得隐藏于地面以下。特殊管段需要穿越构筑物等障碍物或受现场条件限制必须埋设于地面以下的，应全程敷设在设有可开启活动盖板的管沟中，不得实土掩埋，并在地面作出标识。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天然气退火炉燃烧废气排放口 DA001	SO ₂ NO _x 颗粒物	收集后直接排放	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修改单）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并满足《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号）限值要求
		轧机油雾排放口 DA002	油雾	经过滤净化装置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排放，回收油液排入乳化液循环系统循环使用	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修改单）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液氨储罐贮存废气	氨气	加强管理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氨分解装置残氨	氨气	加强管理	
地表水环境		冷却水	--	--	--
		乳化液废水	pH、COD	过滤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钢铁企业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721-2011）
声环境		厂区设备	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交由回收公司处理；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冷轧油泥、废油、废过滤网、废弃的含油抹布等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原料空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改扩建项目依托原有项目厂区及厂房，原有项目主要生产运营区域已采取了硬底化措施，采用厚黏土层上加水泥混凝土硬化地面进行防渗。项目各建设单元均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区，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主要包括①风险物质储存风险防范措施；②废气事故排放防范措施；③废水事故排放防范措施；④固废事故风险防范措施；⑤事故应急池设置。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按有关监测项目和频次做好常规监测，按有关环境管理要求做好台账

六、结论

改扩建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可行，总平面布置合理。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废水、废气、噪声可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在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前提下，环境风险较小。

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改扩建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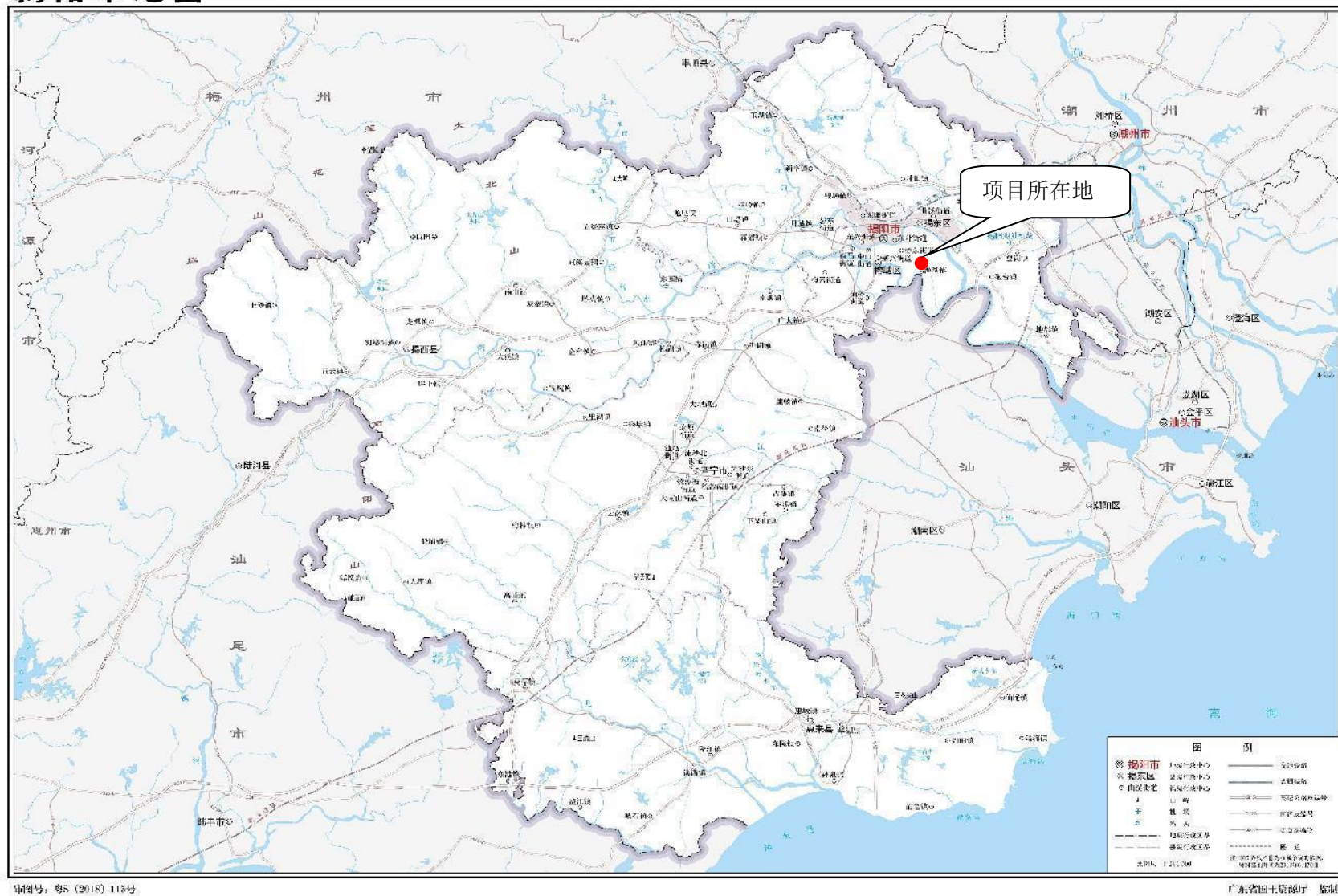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原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原项目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改扩建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SO ₂	0	0		0.12	0	0.12	+0.12
	NO _x	0	0		6.19	0	6.19	+6.19
	颗粒物	--	0		0.21	--	0.21	+0.21
	油雾	--	0		1.87	--	1.87	+1.87
	氨气	--	0		18.0000117	--	18.0000117	+18.0000117
	油烟废气	0.072	0		0	0	0.072	0
	焊接烟气	0.0000312	0		--	0	0.0000312	0
废水	酸洗废水量	2700	2700		0	2700	0	-2700
	脱脂清洗废水量	0	0		0	0	0	0
	生活污水水量	2592	2592		0	0	2592	0
	COD _{Cr}	0.527	0.527		0	0	0.527	0
	BOD ₅	0.233	0.233		0	0	0.23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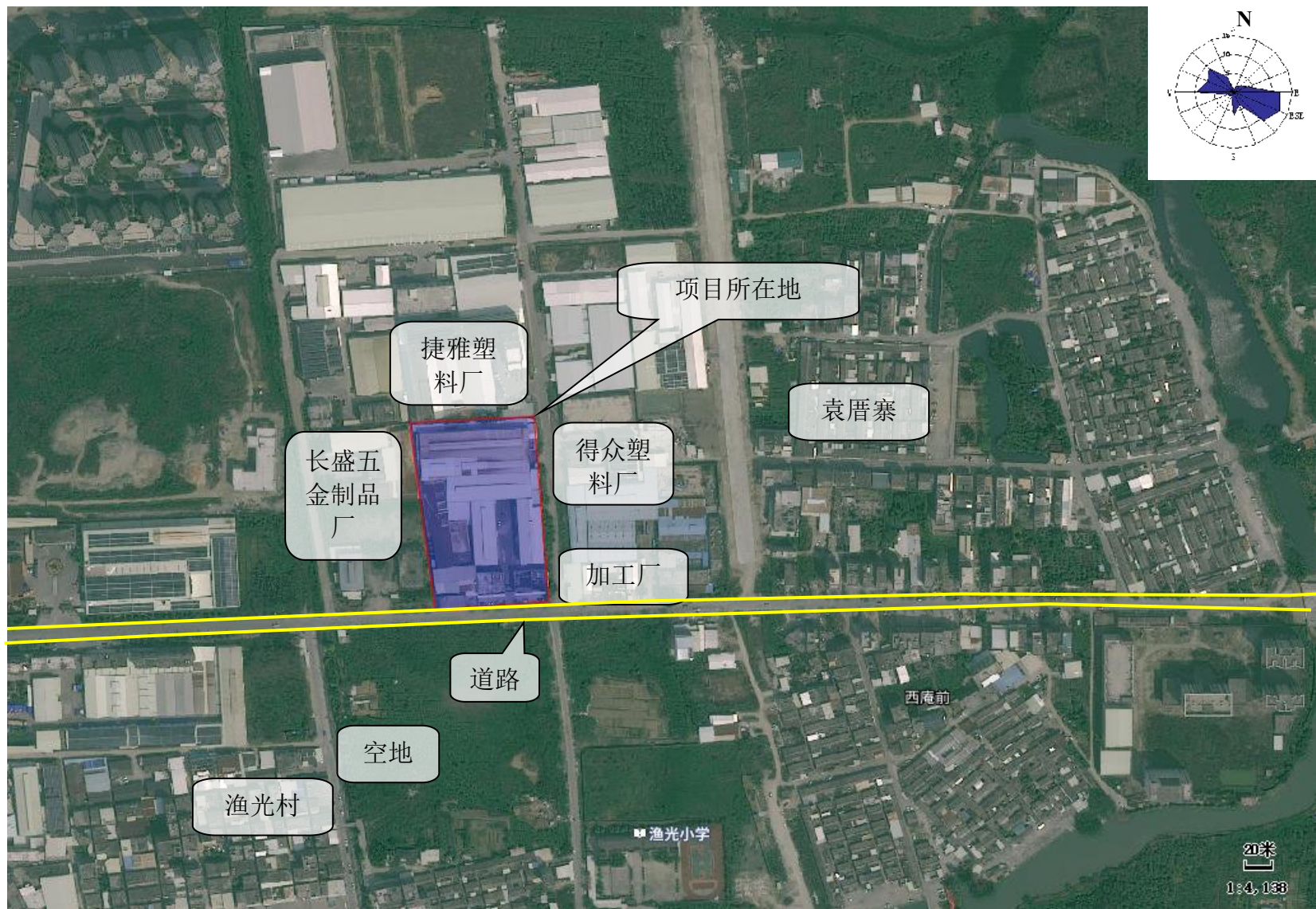
	SS	0.272	0.272		0	0	0.272	0
	石油类	--	--		0	0	--	0
	氨氮	0.0622	0.0622		0	0	0.0622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不合格产品	70	0		4369	70	4369	+4369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	--	0		9	--	9	+9
	冷轧油泥	--	0		765	--	765	+765
	油雾净化废 矿物油	--	0		17.694	--	17.694	+17.69 4
	脱脂清洗槽 渣	0	0		29.952	--	29.952	+29.95 2
	污泥	0.9	0		20	0	20.9	+20
	废过滤网	0	0		0.1	--	0.1	+0.1
	设备检修与 维护废矿物 油	--	0		0.5	--	0.5	+0.5
	废弃含油抹 布	0.2	0		0.1	0.2	0.1	-0.1
	原料空桶	--	0		0.5	--	0.5	+0.5
	氧化皮	1	0		0	1	0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7	0		0	0	27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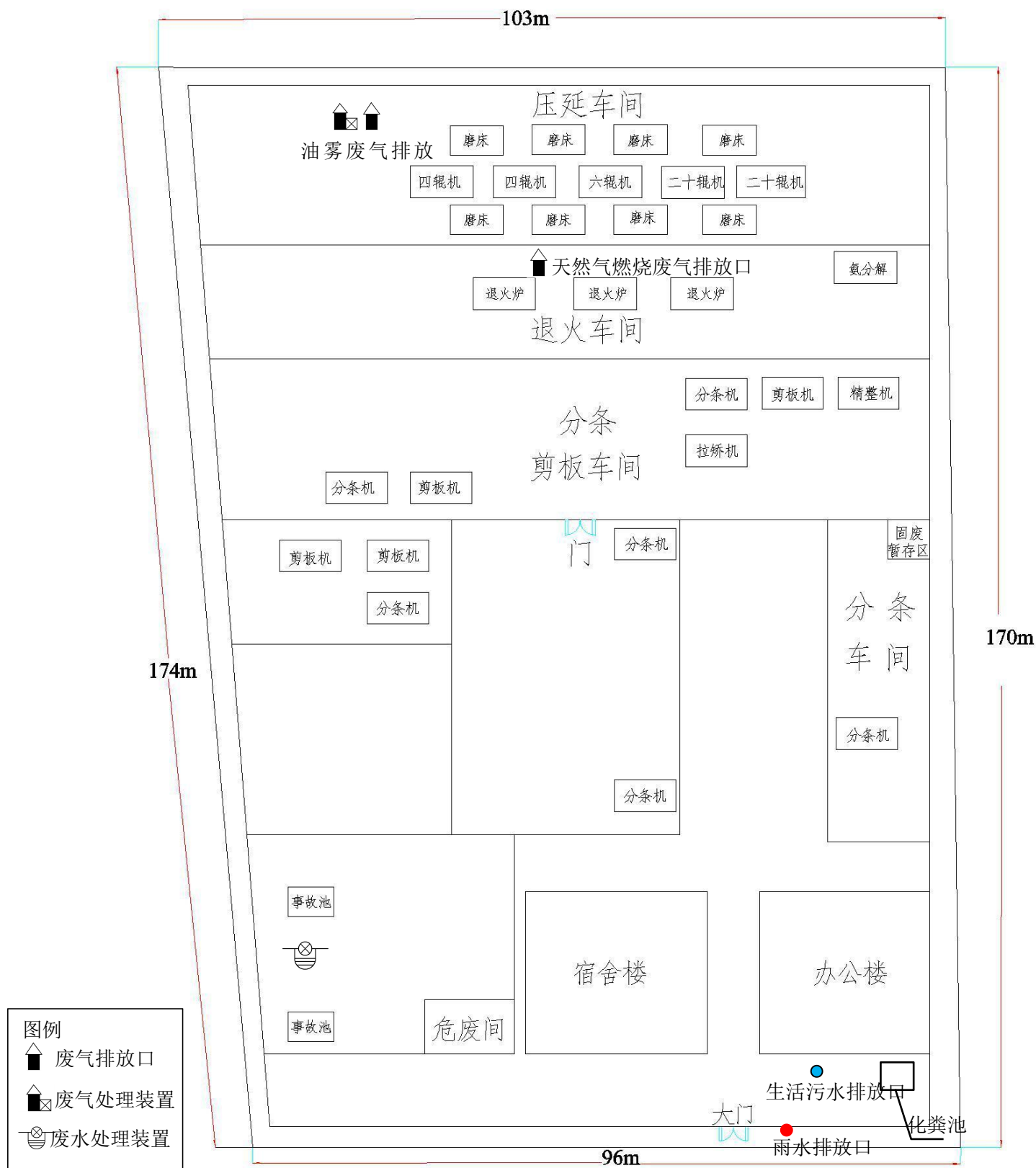
揭阳市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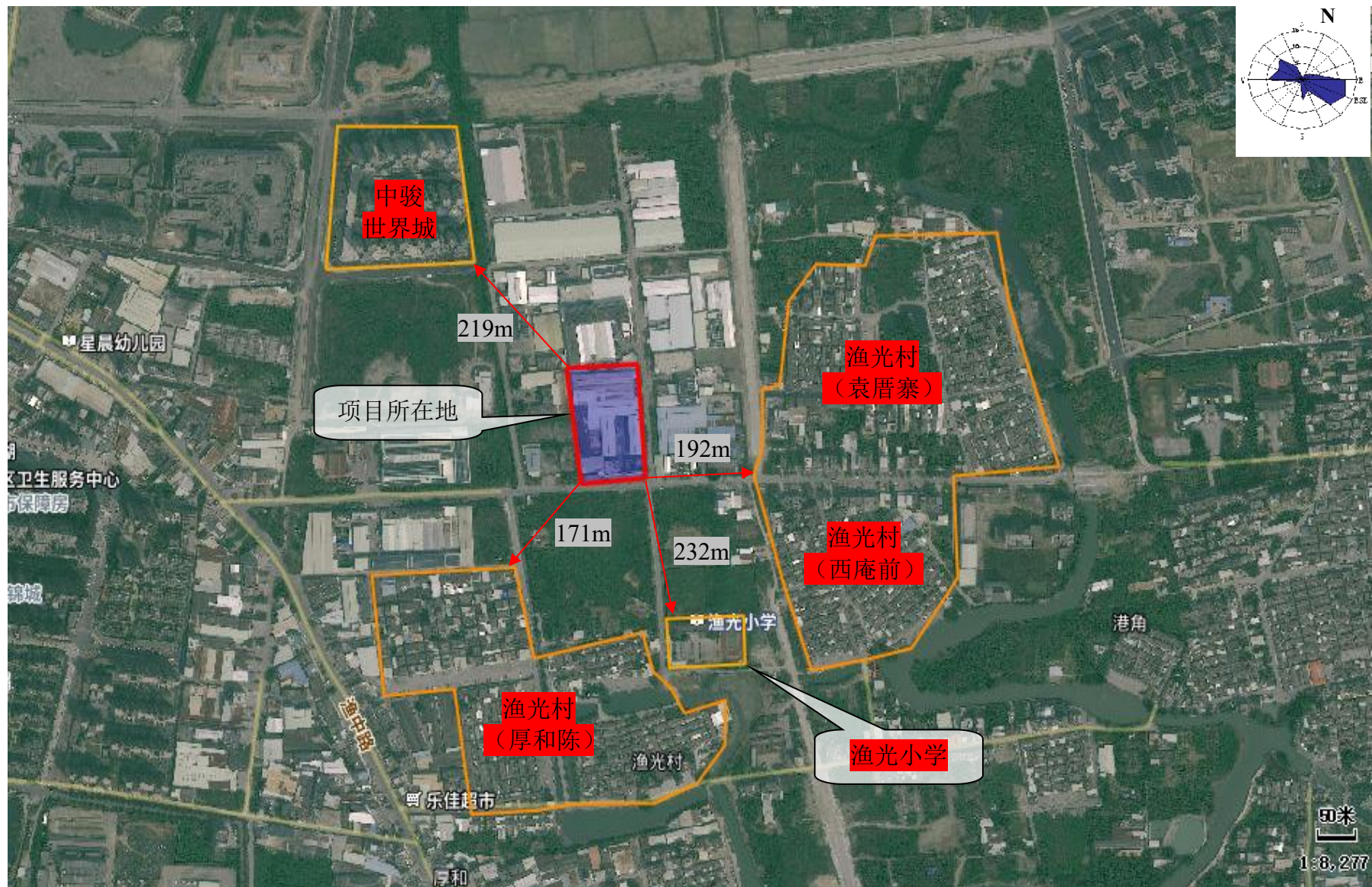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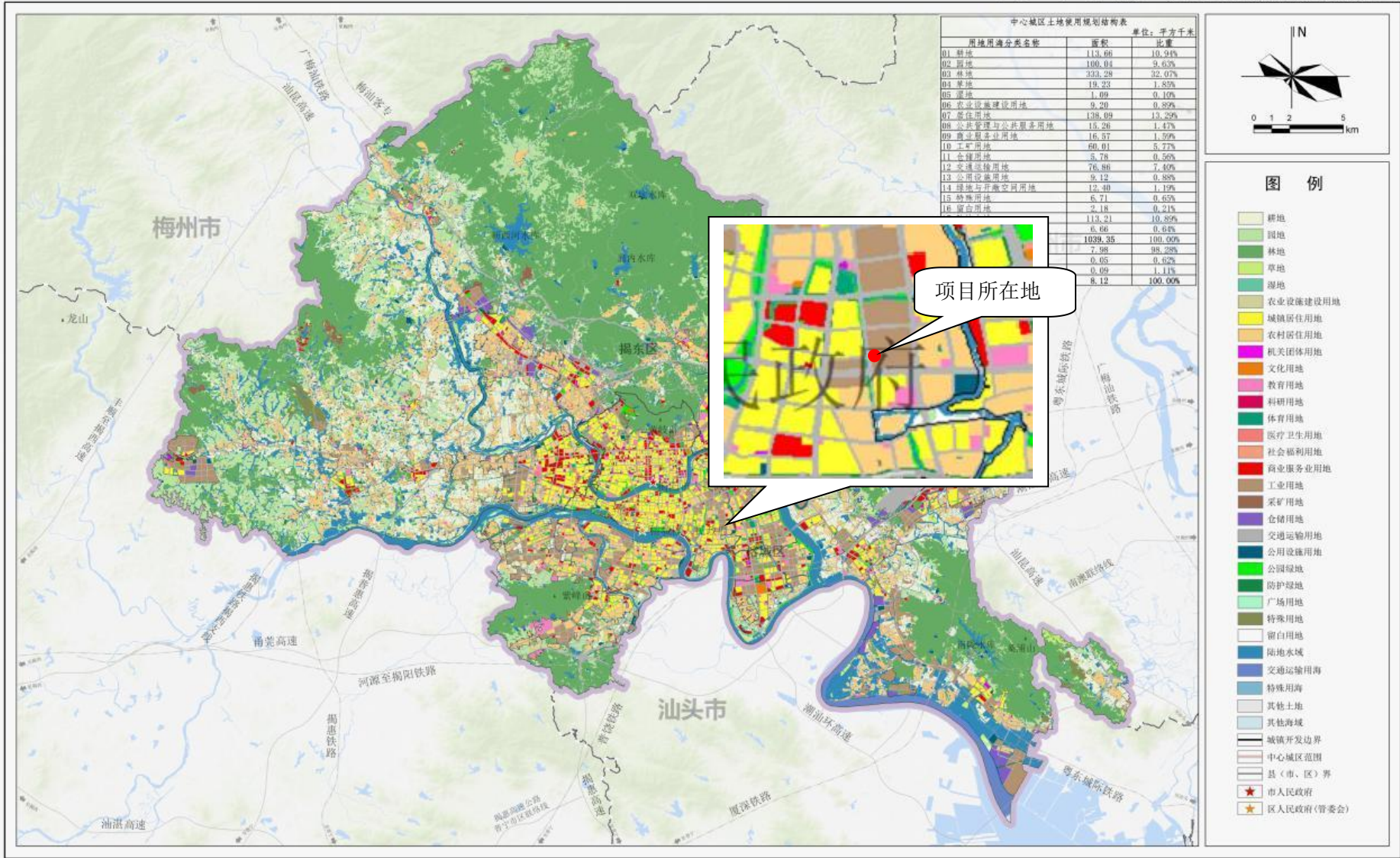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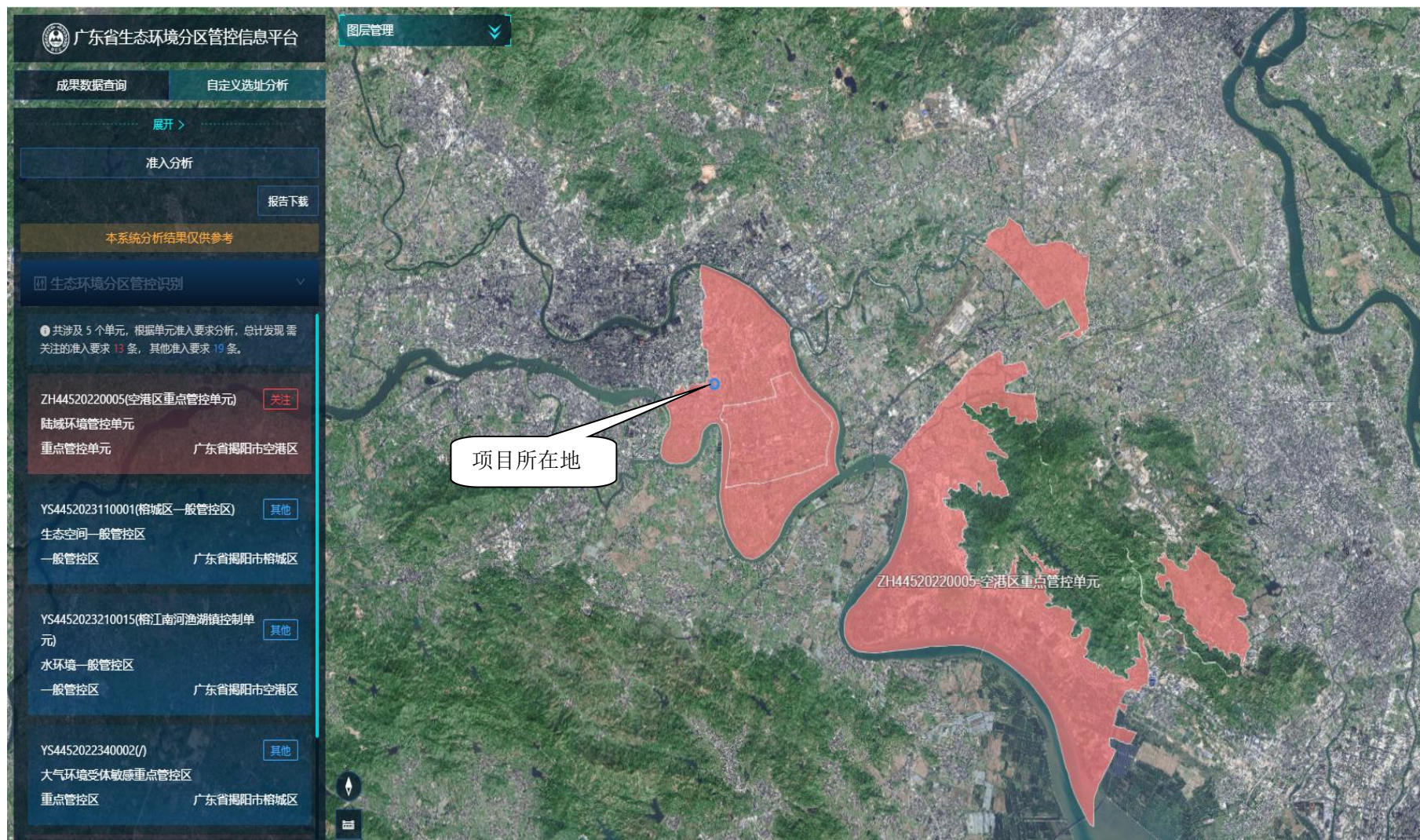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敏感点图

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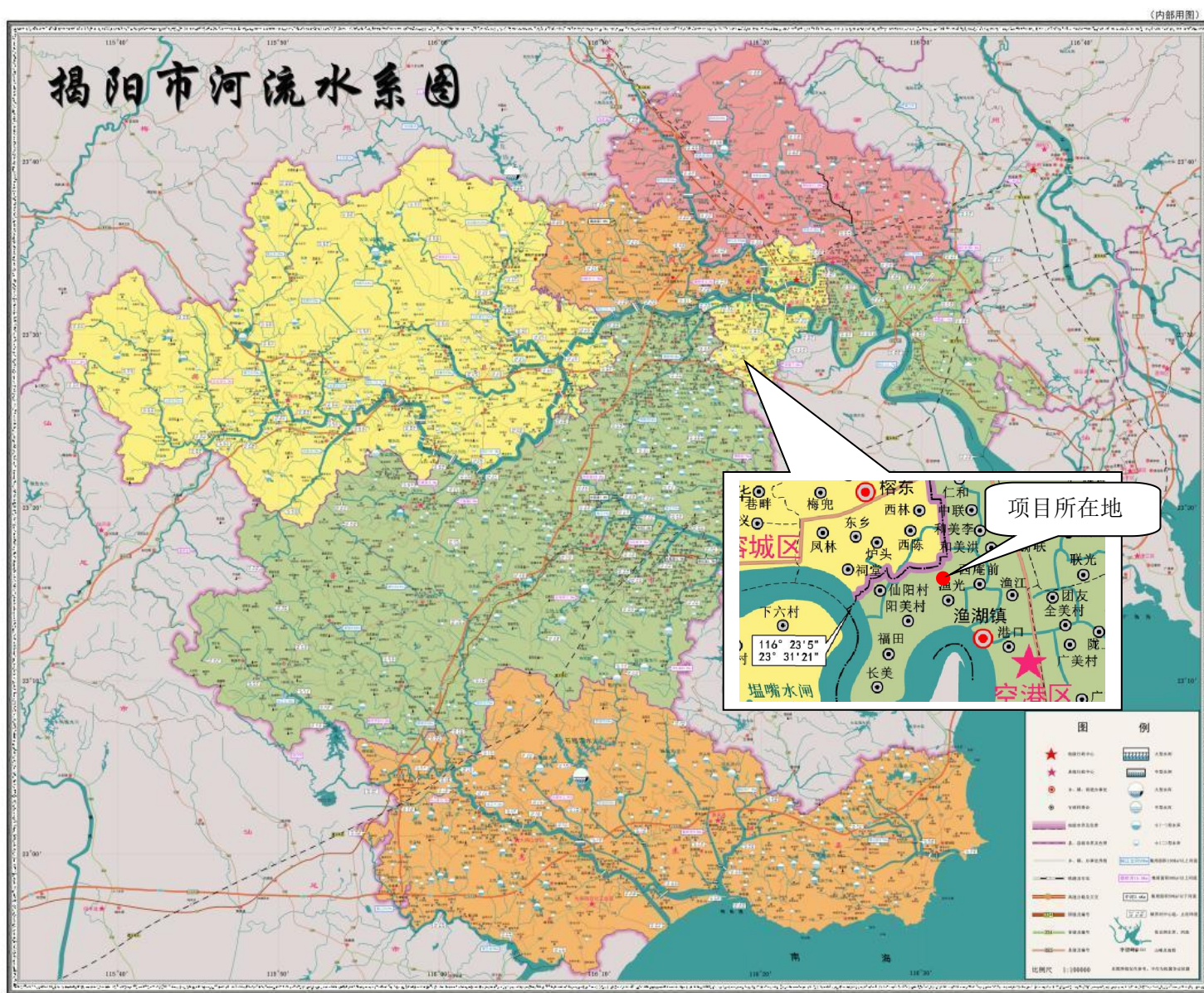
26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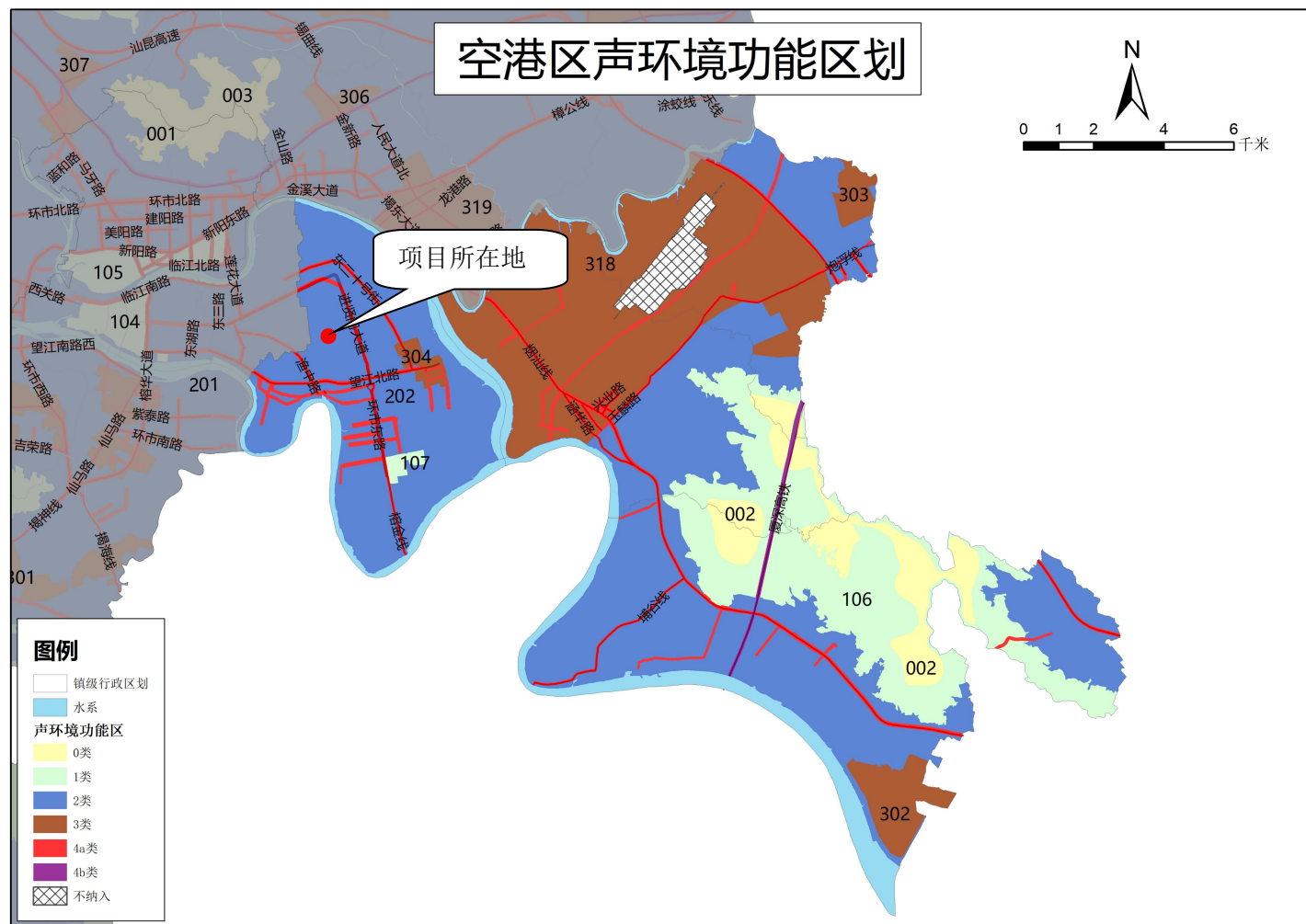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与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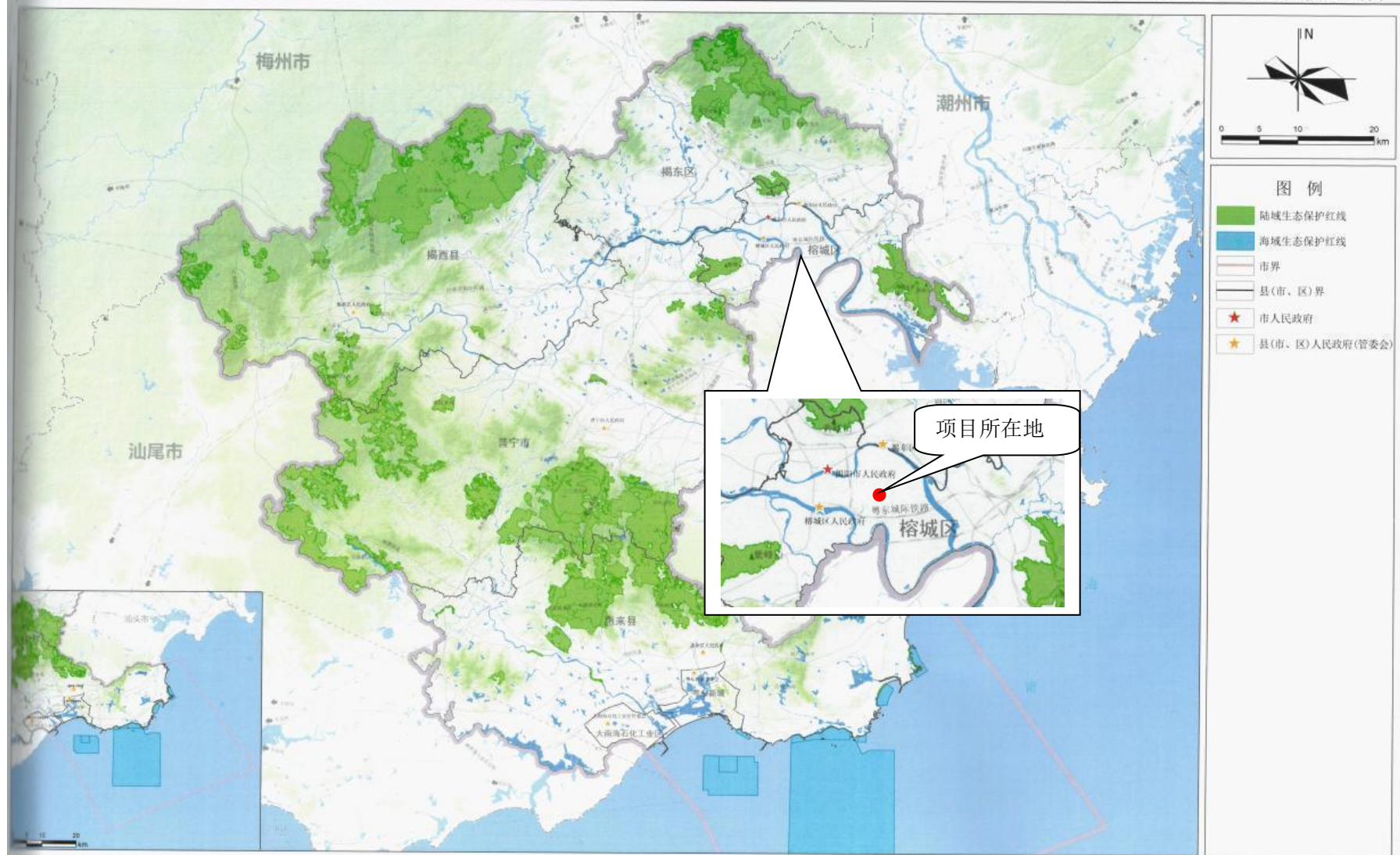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附图 7 项目周边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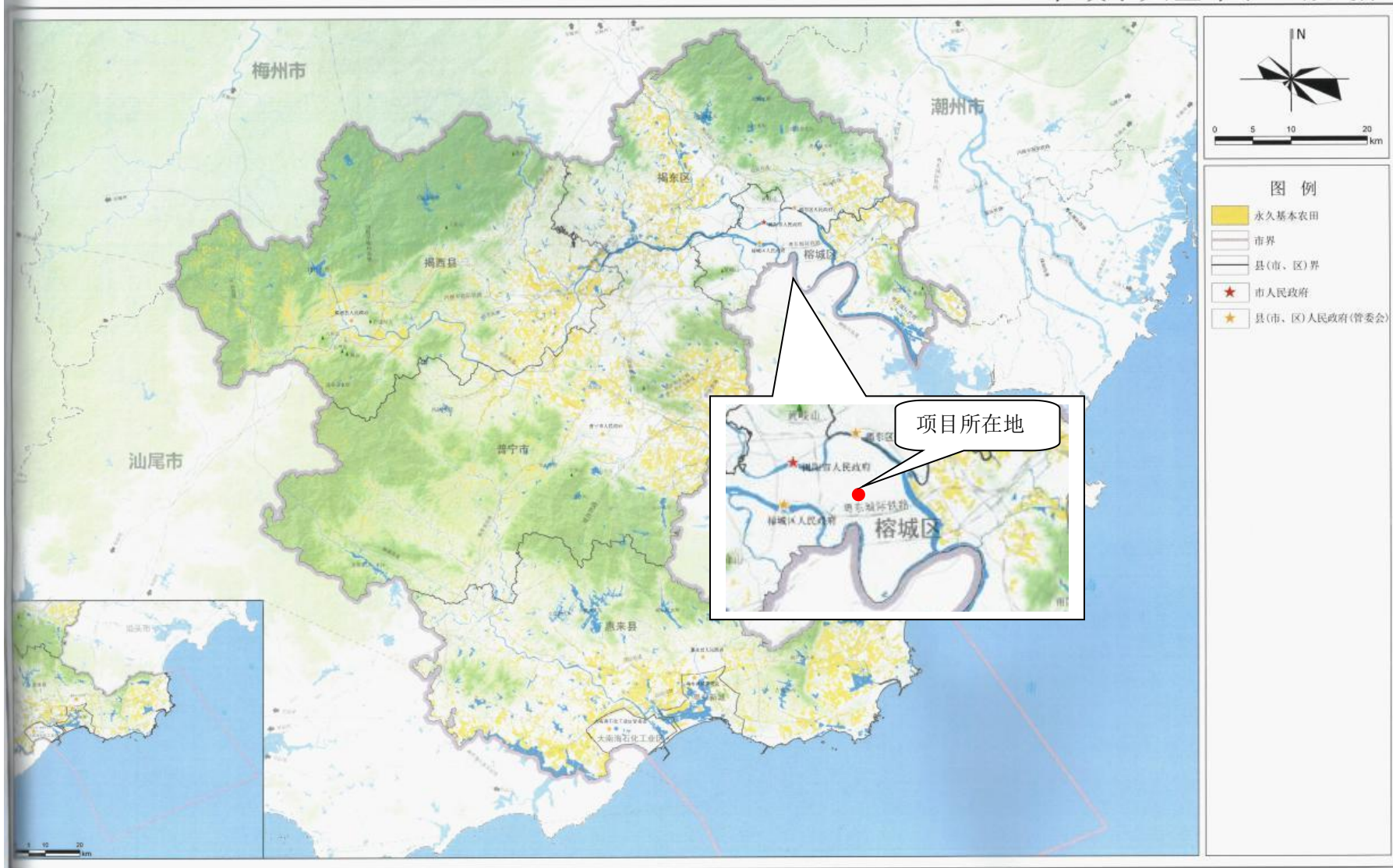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与空港區聲環境功能區劃位置關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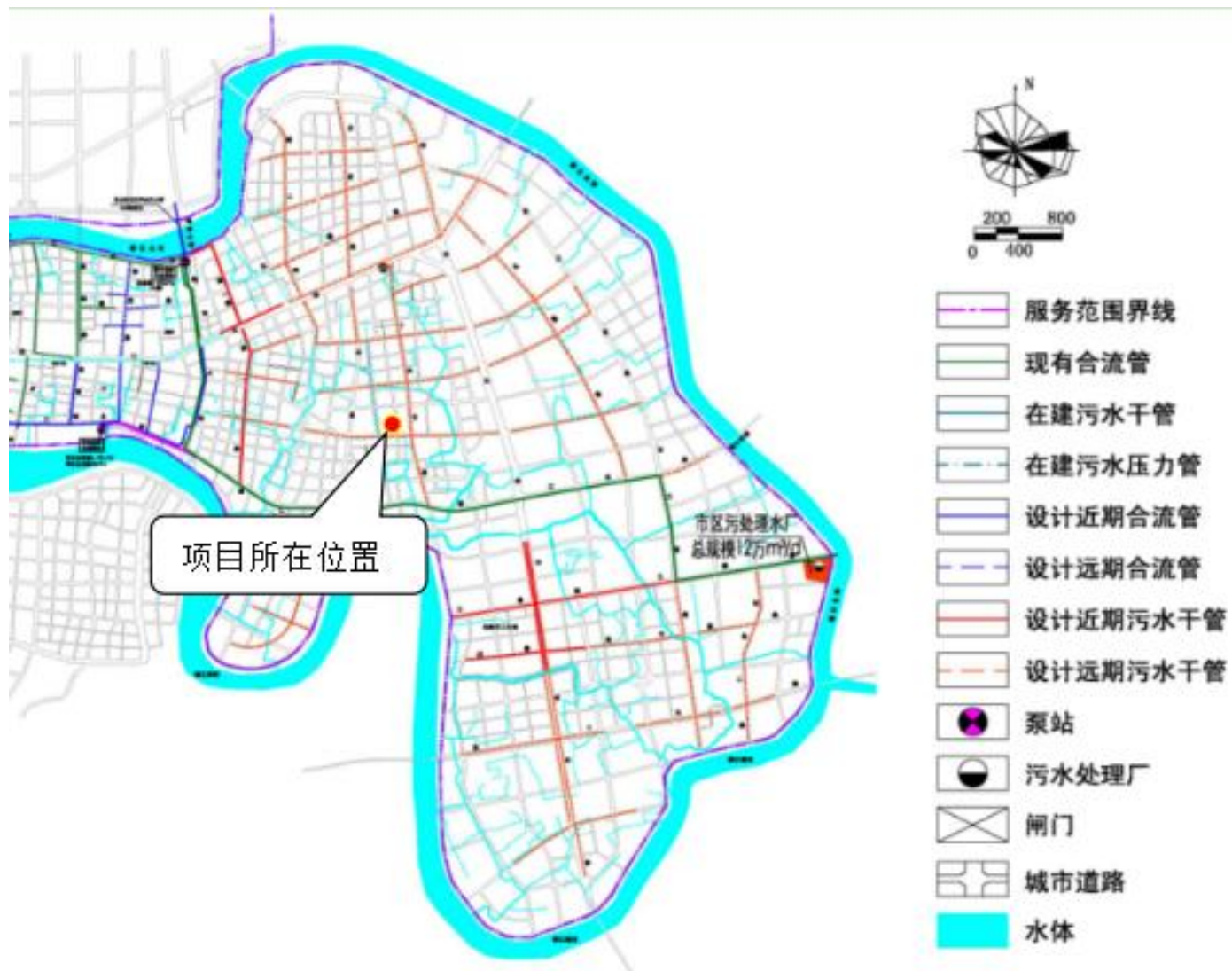
附图9 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位置关系图

揭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1-1 市域永久基本农田规划图



附图 10 项目与永久基本农田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 11 项目与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范围范围位置关系图

附件 1 委托书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生态环境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贵单位对“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委托单位：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2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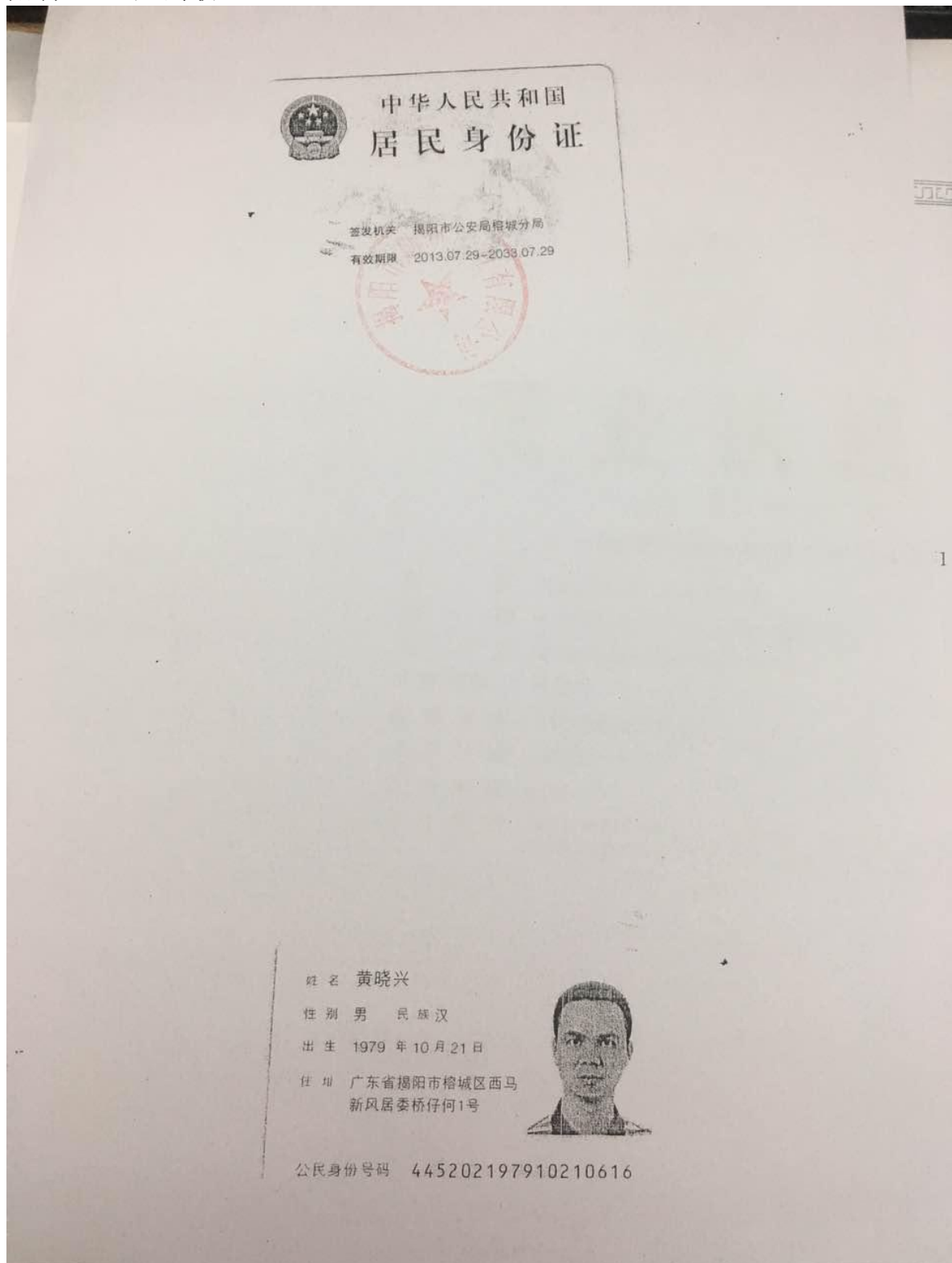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7238420251	
名 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法定代表人	黄晓兴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叁佰万元
成 立 日 期	1998年12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加工、销售不锈钢材料、五金制品、塑胶制品、塑料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5 年 12 月 9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法人身份证



揭阳市公用(2015)第037号

土地使用权人	揭阳市助功实业有限公司			
座落	揭阳空港经济试验区潮阳镇西庵前经联社			
地号	150037	图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元	
使用权类型	出让用地	终止日期	2049-12-17	
使用面积	6652 M ²	其中 分摊面积	6652 M ²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记 事

该宗地在潮阳市揭阳经济开发区助功实业有限公司，建设房屋，其房屋建设用地(2003)字第030208460703号《国有土地使用证》收回注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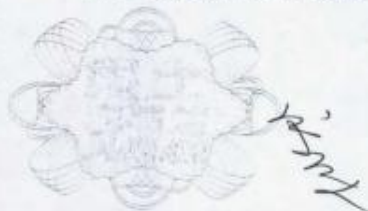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揭府 国用 (2015) 第 033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座 落	揭阳市空港经济区海湖镇海湖工业园		
地 号	150033	图 号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元
使用权类型	出让用地	终止日期	2047-3-29
使用权面积	9155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9155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揭阳市人民政府 (章)

二〇一五年 四月 十三日



该宗地名称变更于揭阳市经济试验区助功实业有限公司, 同时面积8520平方米更正为9155平方米, 颁发新证, 原颁发地试证用(2003)字第0525085480778收回注销。

证书监制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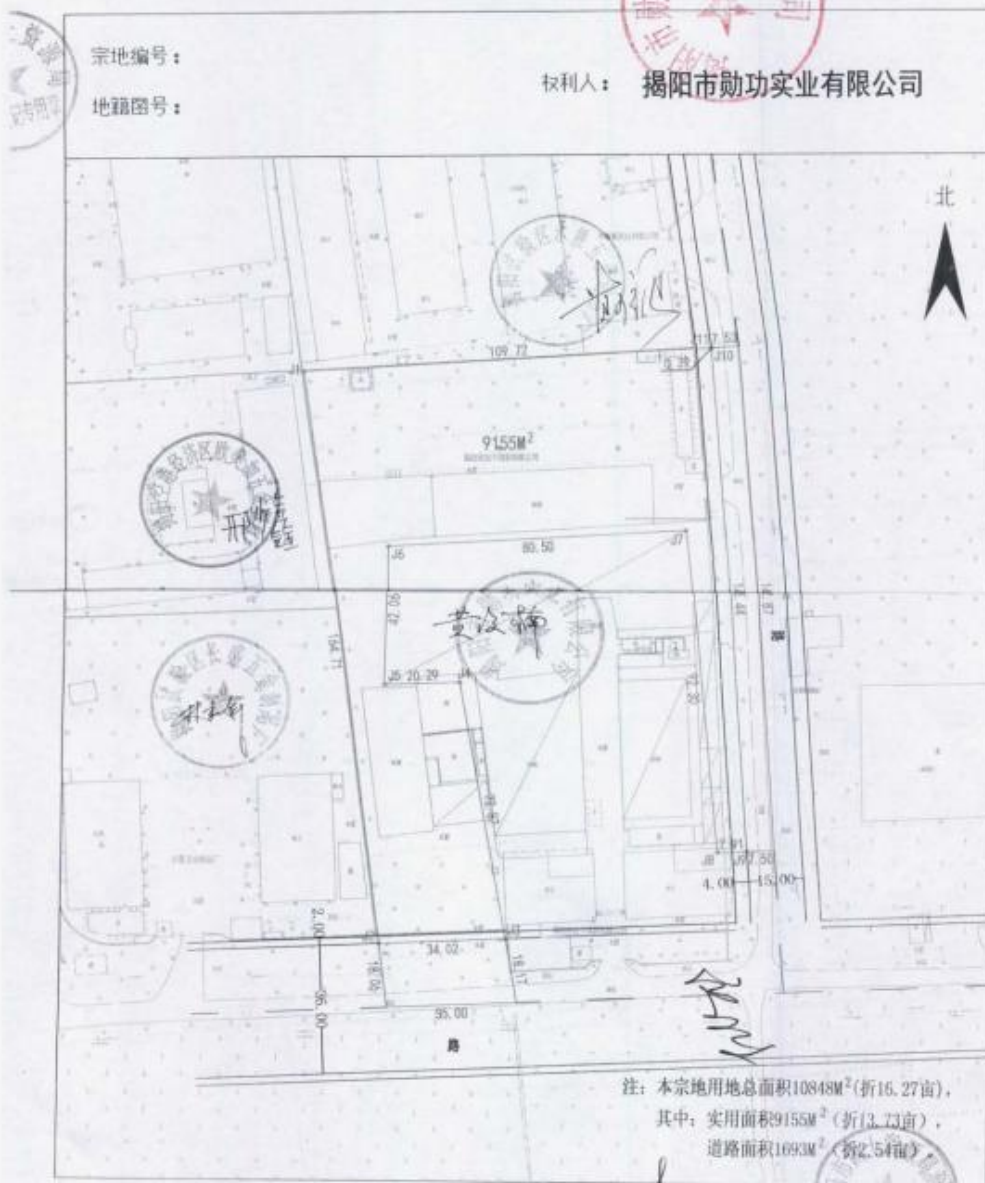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权利人: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



绘图日期: 2015年3月25日

审核日期: 2015年3月25日

1:1000

绘图员: 陈永辉

审核员: 李工

附件 5 原有项目环评批复

(1) 揭市环审[2015]12 号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揭市环审〔2015〕25 号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原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规模为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年产不锈钢带 150 吨。改扩建项目在原有项目地址扩建，占地面积增至 16700 平方米，改扩建后主要配套设备为压延四辊机 17 台套、分条机 2 台套、剪板机 4 台套、退火炉 10 台套、整平调直清洗线 3 条、电热轧炉 1 台、酸洗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年生产量增至 15000 吨不锈钢带，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2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根据报告表的分析和评价结论，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该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减少物耗、能耗、水耗和污染物产生量，同时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减排措施，最大限度地削减污染物排放量。

（二）切实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酸洗废水经项目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严格做好生产区、酸洗区、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临时贮存仓库、废水处理系统、废水事故池等的地面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三）切实落实废气治理设施。酸洗槽酸雾应收集经酸雾塔吸收处理后引至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项目酸洗线应设置不小于 10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四）强化噪声治理措施。进一步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对主要噪声源合理布局，加强厂区噪声源消声、隔声、减振治理防护措施。

（五）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酸洗废液、污泥及氧化皮等危险废物



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三)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

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为 0.4464 吨/年，氨氮为 0.0558 吨/年，在市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核拨。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时应报我局进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六、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七、你单位今后应服从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和行业环境整治要求，进行产业转型升级、搬迁或功能置换。

八、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负责。



抄送：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广州环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5年7月9日印发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揭市环审〔2017〕11 号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改建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原项目厂区内，不新增占地面积，主要内容为改造现有 1 条酸洗线，同时对现有废水、废酸处理设施进行技术改造。项目改建完成后年产量不变。改扩建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250 万元。

二、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报告表版本以我局公告的报批稿为准。

三、根据项目选址的环境功能区要求，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

（一）生产废水排入市区污水处理厂浓度及回用浓度执行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二间接排放标准中严者。

(二)生产废气排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中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三)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应报经我局环保验收合格方可投产。

五、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你单位今后应服从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和行业环境整治要求,进行产业转型升级、搬迁或功能置换。

七、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负责。



抄送: 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江苏久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年3月1日印发

附件 6 原有项目验收意见

(1) 揭市环验[2015]17 号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揭市环验〔2015〕17 号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原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澄湖镇西庵前四丘仔。改扩建项目在原有项目地址扩建，占地面积增至 16700 平方米，改扩建后主要配套设备为压延四辊机 17 台套、分条机 2 台套、剪板机 4 台套、退火炉 10 台套、整平调直清洗线 3 条、电热轧炉 1 台、酸洗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年生产量增至 15000 吨不锈钢带。

二、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我局同意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项目投入运行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 1 -

(一)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及设施日常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及废水有效回用。

(二)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做好危险废物的收集、分类贮存及合法转移工作。

(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工作,及时修订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杜绝各种污染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四、该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负责。



抄送: 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 揭阳市环境监测站。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5年11月6日印发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揭市环验〔2018〕10 号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建项目固废、噪声环保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的规定》（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规定，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原项目厂区内，项目环评已于2017年3月通过我局审批（揭市环审〔2017〕11号）。

二、项目固废、噪声环保设施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我局同意此两项环保设施通过验收。

三、项目应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做好收集、分类贮存及及时合法转移工作。

- 1 -

揭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6月29日印发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4452007238420251001P

单位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法定代表人: 黄晓兴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行业类别: 钢压延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7238420251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0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8 原有项目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52007238420251
法定代表人	黄晓兴	联系电话	13500153555
联系人	黄晓兴	联系电话	13500153555
传 真		电子邮箱	447449658@qq.com
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中心经度 116.421137；中心纬度 23.528602		
预案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行业类别	钢压延加工		
风险级别	一般风险		
是否跨区域	不跨域		
本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盖章）			
预案签署人	黄晓兴	报送时间	2022 年 1 月 11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		

预案备案 文件上传	3. 环境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4.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5.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6. 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操作手册等； 7.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与评分表； 8. 厂区平面布置于风险单元分布图； 9.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分布图； 10. 雨水污水和各类事故废水的流向图； 11. 周边环境风险受体名单及联系方式；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445202-2022-0003-1.		
报送单位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高炯彬	经办人	孙嘉阳

附件 9 原有项目污染源检测报告



广东志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正本

报告编号: ZC2403C006

项目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检测内容: 无组织废气、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 黄思曼

审核: 傅

签发: 肖世勋

签发日期: 2024年 3月19日

广东志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 告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技术规范、检测标准以及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3.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4.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未加盖  章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
5. 本报告对采样的过程和检测结果负责。
6. 对来样的样品，报告中的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只对检测结果负责。
7.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来函来电查询；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8.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本报告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本公司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揭阳市揭东开发区新区通用厂房（夏新路与宝丰路交界）6号楼第3层

邮政编码：515500

联系电话：0663-3693266

小心(檢)

报告编号: ZC2403C006

一、检测概况

委托单位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联系方式	李晓阳 13534528803		
采样日期	2024.03.01	分析日期	2024.03.01~2024.03.06
采样及分析人员	陈凯国、吴楚鑫、陈小芝		
检测类型： ☐ 环境质量监测 ☐ 污染源监测 ☒ 委托检测 ☐ 验收监测 ☐ 仲裁纠纷检测 ☐ 样品委托检测 ☐ 其它_____			

二、检测内容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监测/采样点位	监测/采样频次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上风向 1	一天 1 次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车间监控点 5	
噪声	厂界噪声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昼、夜各监测 1 次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3#	

三、检测项目分析及仪器设备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AUW220D	168µg/m ³
2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级校准器 AWA6022A	/

第 1 页 共 6 页

报告编号: ZC2403C006

四、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1

天气: 阴 气温: 13.7°C 大气压: 101.9 kPa 风速: 2.6m/s 风向: 东北风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结果 (单位: mg/m ³ , 备注者除外)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标准限值
总悬浮颗粒物	0.275	0.359	0.327	0.329	1.0
备注: 1、标准限值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 2、采样位置见检测点位图。 3、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 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2

天气: 阴 气温: 13.7°C 大气压: 101.9 kPa 风速: 2.6m/s 风向: 东北风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结果 (单位: mg/m ³ , 备注者除外)	
	车间监控点 5	标准限值
总悬浮颗粒物	0.347	5.0
备注: 1、标准限值参考广东省地方标准《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 及其修改单中表 4 无组织排放限值。 2、采样位置见检测点位图。 3、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 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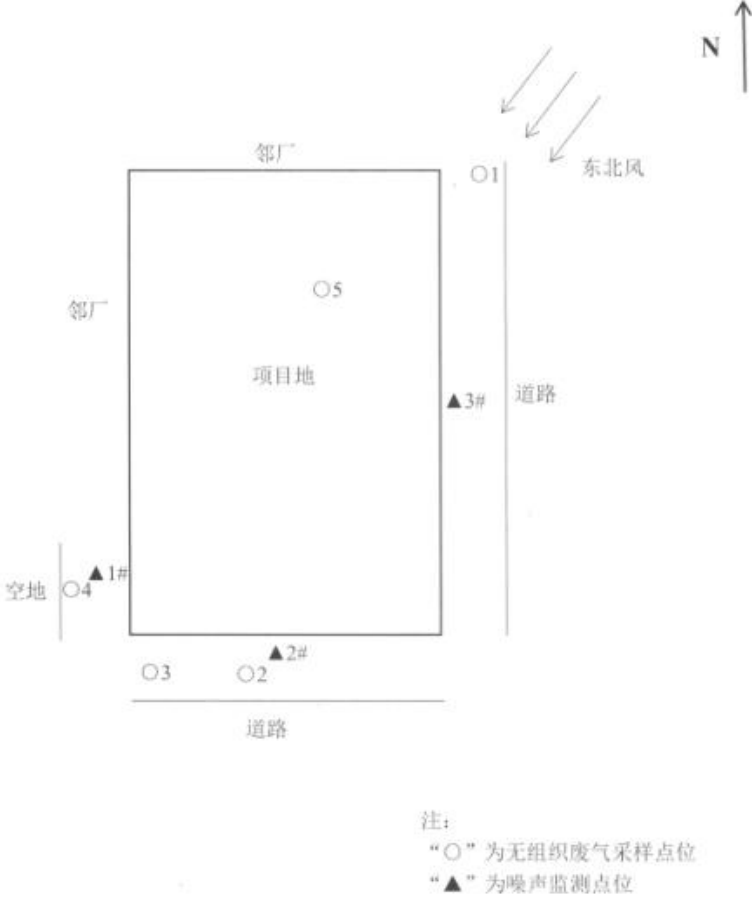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ZC2403C006

噪声检测结果表

测点位置	噪声级 Leq dB(A)			
	昼间 (风速: 2.8m/s)		夜间 (风速: 2.9m/s)	
	测定值	主要声源	测定值	主要声源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57	交通噪声 工业噪声	47	工业噪声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58	交通噪声 工业噪声	49	工业噪声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3#	56	交通噪声 工业噪声	48	工业噪声
标准限值	60		50	
备注: 1、标准限值参考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2、监测时无雨雪无雷电; 监测位置见检测点位图。 3、本项目北侧与邻厂共用一面墙, 不具备噪声监测条件。 4、对参考标准若有异议, 以环保管理部门核实为准。				
采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一五
附一

五、检测点位图



六、现场采样照片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车间监控点 5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3#

有限公司
shen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1#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以下空白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3#	

--报告结束--

1
2
3

附件 10 原有项目危废转移协议及转移联单

工业废物收集处理服务合同

危废合同第[HL-20241102-006]号

甲方：揭阳市勐功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乙方：揭阳市宝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揭西县京溪园镇第一工业园内第五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工业危险废物，不可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乙方是从事工业危险废物收集的专业机构，依法取得了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现乙方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工业危险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权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如下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工业危险废物种类、数量、期限及收运地址、场所

1.1、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工业危险废物种类、数量情况如下：

序号	废物编号	废物名称	包装方式	数量（吨）
1	HW08	废矿物油	桶装	0.5
2	HW17	表面处理污泥	袋装	2

1.2、本合同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

1.3、甲方指定的收运地址、场所：【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1.4、废物处理价格、运输装卸费用详见收费价格附表。

二、甲方义务

2.1、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将合同约定的废物连同废物包装物交予乙方处理，合同有效期内如非因乙方单方面原因导致不能按期执行收运，在未经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甲方不得擅自处理或交由第三方处理。如因乙方单方面原因无法按期收运的，双方另行协商收运时间，但若两次重新确定收运时间后，乙方仍无法按期执行收运的，甲方可自行处理或交由第三方处理。

2.2、各种袋装、桶装、纸箱装废物应严格按不同品种分别包装、存放，不可混入其它杂物，并贴上标签，标签上注明：单位名称代号（ ）、废物名称（厂家所贴标签名称必须与本合同所列名称一致）、毒性、紧急处置措施、重量、日期等。

2.3、保证废物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露或渗漏。除非双方书面约定废物采用散装方式进行收运，否则甲方应根据物质相容性的原理选择合适材质的包装物（即废物不与包装物发生化学反应），并确保包装物完好、结实并封口紧密，废物装载体积不得超过包装物最大容积的 80%，以防止所盛装的废物泄露或渗漏。甲方需应将待处理废物集中摆放，以方便装车。

2.4、甲方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负责向相关环保机关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并向乙方提供相关备案/审批批准证明。

2.5、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2.5.1、品种未列入本合同范围，即废物种类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种类范围，或危险废物中混杂有生活垃圾或其他垃圾或其他固体废物，特别是含有爆炸性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氰化物等高危、剧毒性物质；

2.5.2、标识不规范或错误；

2.5.3、包装破损或密封不严；

2.5.4、两类或两类以上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废物与其它物品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即混合其他液体或物体在危险废物中：包括掺杂水或其他固体物品在危险废物当中等）；

2.5.5、污泥含水率大于 75%或有游离水滴出；

2.5.6、其他违反危险废物包装、储存、运输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异常情况；

2.6、甲方提供废物装车所需的叉车供乙方现场使用。

三、乙方义务

3.1、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按约定一致的时间，到甲方指定收运地址、场所收取废物。

3.2、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及处理过程中，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3.3、乙方收运车辆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在甲方厂区内应文明作业，遵守甲方的安全卫生制度。

3.4、自行解决处理上述废物所需的一切条件，但甲方存在本合同2.5条情况的除外。

3.5、以上合同1.1条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工业危险废物数量不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必然处理量义务，乙方有权依据自身生产及仓储运输情况安排具体的废物接收量和收运频次。

四、《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的申报和收运事项要求

4.1、甲方转移到乙方收集处理处置的废物必须是双方合同约定的转移废物种类及废物调查表提供的废物成分，且不得超过双方合同约定的废物数量，并经甲方所属管辖的环保行政部门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审核批准转移的危险废物；甲方需派专人由乙方协助办理网上《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注册、废物转移申报、台账等日常管理工作。

4.2、甲方负责把危险废物分类标识、规范包装并协助收运；甲方需要指定一名废物发运人，对接乙方的废物收运工作，甲方的发运人负责向乙方收运联系人发送收运通知（所有的收运通知需通过《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向乙方发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申请），收运完成后，具体接收的废物类别、数量以《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双方确认的数据为准，没有通过《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的收运通知，乙方拒绝派车接收危险废物。

4.3、若甲方产废量预计会超出合同约定数量或有新增危险废物的，需乙方继续转移接收的，需经双方商议达成一致意见后重新签订补充合同，同时甲方本年度的“年度备案”变更申请，需经甲方所属管辖的环保行政部门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审核批准后，乙方才能安排收运转移废物。

五、废物计量及交接事项

5.1、废物计量按下列第①方式进行：

①在甲方厂内或第三方公称单位过磅称重，费用由甲方承担；

②用乙方地磅（经计量所校核）免费称重。

5.2、双方交接废物时及交接之后，必须认真填写《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各栏目内容并于废物交接2天后登陆《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确认联单数量是否与实际转移量相符，如不符合，应及时联系乙方危险废物交接负责人，以便双方及时核对处理；如与实际转移量相符，甲方应点击“确认联单数量”，以结束电子联单流程。确认后的电子联单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收费的凭证。

5.3、检验方法：

5.3.1、乙方在交接废物后根据收集生产排期对废物进行检验。

5.3.2、乙方在验收中，如发现废物的品质标准不合规定或者甲方混杂其他废物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检验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

5.3.3、检验不合格的货物经双方达成书面的处理意见后，乙方按合同规定出具对账单给甲方确认，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

5.4、待处理废物的环境污染责任：在乙方签收并且双方对联单内容进行确认之前的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负责，甲方交乙方签收并且双方对联单内容进行确认之后的环境污染问题，由乙方负责。

5.5、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因生产故障或不可抗拒原因停顿，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六、违约责任

6.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若守约方通知后，违约方仍不改正，守约方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且不视为违约，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予以赔偿。

6.2、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或者解除合同的，应赔偿对方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6.3、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对乙方已经收运的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乙方也可就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另定单价，经双方商议同意后，由乙方负责处理；若甲方将上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转交给第三方处理或者由甲方自行处理，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费用

及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污染责任）由甲方承担。

6.4、若甲方隐瞒或欺骗乙方工作人员，使本合同第 2.5.1~2.5.6 条的异常废物交付给乙方，造成乙方运输、贮存、处置废物时出现困难、事故的，乙方有权拒收或将该批废物返还给甲方，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发费、废物处理处置费、运输费、事故处理费、人工费等），并按本合同总价的 3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可从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中扣除前述经济损失及违约金，乙方不得提出异议。乙方有权根据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若发生特殊情况，在不影响甲方处理的情况下，甲乙双方须先交代真实情况后，再协商处理。

6.5、在合同存续期间，甲方未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将双方合同约定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自行处理、挪作他用或转交第三方处理，乙方有权依法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全部经济损失、并按本合同总价的 3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可根据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及相应法律责任。

七、保密条款

7.1、任何一方对于因本合同（含附表）的签署和履行而知悉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处理的废物种类、名称、数量、价格及技术方案等，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将商业信息提交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除外）。

7.2、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造成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而产生的实际损失。

八、免责事由

8.1、若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因政策法律变动，导致一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在有关事件或原因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

8.2、在取得相关证明或征得对方同意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9.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成立的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的内容为准。

9.2、若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可把争议事项提交给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通知及送达

10.1、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以营业执照登记的地址或本合同约定的地址为准，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书面通知，须按对方的有效地址寄出。

10.2、一方向另一方以邮政特快专递（EMS）、顺丰速运发出的通知，自发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视为另一方已经接收并知道。

十一、合同文本、生效及其他

11.1、以下文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1.1、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11.1.2、双方签订的收费价格附表。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补充，其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11.3、本合同一式贰份，自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1.4、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续期事宜。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2日

日期：2024年11月02日

收费价格附表：（注：此合同附表包含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不得向外提供。）

一、甲方危险废物清单收费价格

序号	废物编号	废物名称	包装方式	数量（吨）	形态	处置方式
1	HW08 (900-249-08)	废矿物油	桶装	0.5	液态	收集、贮存
2	HW17 (336-064-17)	表面处理污泥	袋装	2	固态	收集、贮存

备注：1.合同合计总价为人民币：8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元整）。
2、废矿物油标准为：不含其他废渣渣，不含动植物油、化工溶剂等其他杂质，且含水率少于 3%。污泥含水率小于 75%，不得有游离水滴出。
3.合同有效期内超出合同收运量部分按¥5000 元/吨收费，剧毒废物、高危险废物、实验室废液、灯管另算。
4.以上报价含运输费一次，每增加一次运输，揭阳市内收取¥1000 元/次运输费。
5.甲方需要按照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化管理要求自行分类并包装好废物，达不到规范包装要求的，乙方有权拒绝收运且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因甲方的废弃物未分类包装好或违反包装要求而造成乙方空车运输的，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同时甲方应支付运输费、人工费给乙方。
6、以上所约定的超出合同量废物处理费用只针对因装货不确定性的客观原因而导致的危险废物收运超量计价收费。

对应主合同编号：BL-20241102-006

二、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完成后，甲方需在十个工作日内以银行汇款转账形式全额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该款项在合同有效期内作为废物收集处理费（废物包年处理费）抵扣使用，逾期不作退还。废物完成收运后乙方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必须通过甲方公司账号支付款项至乙方公司账户，乙方不接受现金、现金存款或其它支付方式，未按本合同约定方式付款的相关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2、甲方因装货不确定性的客观原因而导致的危险废物收运超量计价收费按上述单价、付款方式执行。

3、乙方账户资料：

名称：揭阳市宝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及电话：广东省揭西县京溪园镇第一工业园内第五号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西五经富支行

账号：44141901040003922

三、逾期付款责任

甲方逾期向乙方支付处理费、运输费等费用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 8 % 支付违约金给乙方，直至付清时止，乙方有权直接从甲方下次支付的危废处理费或其他费用中优先扣减违约金，同时甲方应及时补足扣减后不足的危险处理费或其他费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该次的危废处理请求。

甲方（盖章）：
收运联系人：黄晓斌
联系电话：13500153555
日期：2024 年 11 月 02 日

乙方（盖章）：
收运联系人：黄展鸿
联系电话：13822952926
日期：2024 年 11 月 02 日

附件 11 全本公示



专注于城市环境污染的治理和应用

环保工程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全国服务热线: 0663-8527668

搜索

网站首页

关于我们

新闻动态

公司业绩

验收

公示通知

政策法规

联系我们

首页 > 环评公示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信息公示

日期: 2025-02-27 来源: 本站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目前环评工作正在进行当中。根据2013年国家环保部办公厅签发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规定, 现将该项目的环境信息、环评报告表全本向公众公开, 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选址: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项目建设内容: 改扩建项目拟对原有轧机等设备进行全面升级改造, 淘汰原有电退火炉, 新增天然气退火炉。通过对原有轧机进行升级改造, 提升项目产品冷轧不锈钢带的生产效率及力学性能, 全面升级后新增生产冷轧不锈钢带13.5万吨/年, 改扩建完成后年产冷轧不锈钢带15万吨。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晓阳

联系电话: 13534528803

地址: 揭阳空港经济区渔湖镇西庵前四丘仔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金民

联系电话: 18766626312

地址: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街道莲花社区市生态环境局北侧锦晖苑二期二楼A1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及初步调查→工程分析→现状调查与监测→环境影响预测分析→环保措施分析→报告表编制→上报评审

工作内容:

- 1、当地社会经济资料的收集和调查;
- 2、项目工程分析、污染源强的确定;
- 3、水、气、声环境现状调查和监测;
- 4、水、气、声、固废环境影响评价;
- 5、结论。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公众对本项目建设方案的态度及所担心的问题;
- 2、对本项目产生的环境问题的看法;
- 3、对本项目污染物处理处置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邮递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提出本项目建设的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供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在环评工作中采纳和参考。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附件 12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项目代码：2503-445202-04-01-362397

项目名称：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审核备类型：备案

项目类型：基本建设项目

行业类型：钢压延加工【C3130】

建设地点：揭阳市榕城区渔湖街道西庵前四丘仔

项目单位：揭阳市勋功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7238420251



守信承诺

本人受项目申请单位委托，办理投资项目登记（申请项目代码）手续，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已了解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确认拟建项目符合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等要求，不属于禁止建设范围。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承诺：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依法履行投资项目信息告知义务，保证所填报的投资项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并对填报的项目信息内容和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项目单位应项目开工前，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项目单位应当按年度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验收后，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说明：

- 1.通过平台首页“赋码进度查询”功能，输入回执号和验证码，可查询项目赋码进度，也可以通过扫描以上二维码查询赋码进度；
- 2.赋码机关将于1个工作日内完成赋码，赋码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
- 3.赋码通过后可通过工作台打印项目代码回执。
- 4.附页为参建单位列表。